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102年度年報

刊印日期：103年4月22日 股票代號：1909

年報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longchenpaper.com>

綠色包裝 低碳造紙 再生資源

EcoPackaging

P a p e r & P a c k a g i n g
L  **NG CHEN**
Recycling Technology since 1961

本公司發言人

姓名：鄒永芳

職稱：財務協理

電話：(02) 5581-1777 分機 550

電子郵件信箱：lcp@longchenpaper.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姚長坤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5581-1777 分機 590

電子郵件信箱：lcp@longchenpaper.com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元大寶來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10366 台北市大同區承德路三段 210 號地下一樓

網址：<http://agent.yuanta.com.tw>

TEL：02-2586-5859

FAX：02-2586-2750、02-2586-3072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姓名：張宜鈞、柯俊輝

事務所名稱：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中市文心路一段 306 號 6 樓

電話：(04)2329-1290

網址：www.bdo.com.tw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公司網址：www.longchenpaper.com

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 台北辦事處： 台北市復興北路337號10樓 TEL：(02)55811777(代表) FAX：(02)55811778	■ 神岡廠： 台中市神岡區新庄村溪頭路78號 TEL：(04)25615901(代表) FAX：(04)25615912	■ 無錫榮成： 江蘇省無錫市洛社鎮中興西路43號 TEL：510-83316666(代表) FAX：510-83311826	■ 蘇州榮成： 江蘇省蘇州市相城經濟開發區康元路888號 TEL：512-65762288(代表) FAX：512-65765599
■ 二林廠： 彰化縣二林鎮廣興里廣興巷1-1號 TEL：(04)28962111(代表) FAX：(04)28962119	■ 雲林廠： 雲林縣斗六市十三北路25號 TEL：(05)5510336(代表) FAX：(05)5510337	■ 浙江榮成： 浙江省平湖市全塘鎮翁金線星華段1號 TEL：573-85810999(代表) FAX：573-85811111	■ 閔行榮成： 上海市閔行區浦江鎮徐治路1號 TEL：21-64918999(代表) FAX：21-64919099
■ 龍潭廠： 桃園縣龍潭鄉烏林村工二路280號 TEL：(03)4792205(代表) FAX：(03)4706155	■ 路竹廠： 高雄市路竹區中山南路100-1號 TEL：(07)69681111(代表) FAX：(07)6968110	■ 昆山榮成： 江蘇省昆山市陸家鎮金陽東路33號 TEL：521-57876688(代表) FAX：521-57878080	■ 下沙榮成： 浙江省杭州市下沙經濟技術開發區白楊街道經四支路168號 TEL：571-86935588(代表) FAX：571-86705078
■ 南崁廠： 桃園縣蘆竹鄉南崁村南山路二段297號 TEL：(03)3247878(代表) FAX：(03)3247890			

INDEX

致股東報告書	1 致股東報告書
公司簡介	3 公司簡介
公司治理報告	7 一、公司組織 9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7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31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31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 31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32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相對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33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34 九、綜合持股比例
募資情形	35 一、資本及股份 39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39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39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39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3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3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39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營運概況	40 一、業務內容 4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47 三、從業員工 47 四、環保支出資訊 48 五、勞資關係 50 六、重要契約
財務概況	5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5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63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64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157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表 241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形及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242 一、財務狀況 246 二、財務績效 246 三、現金流量 247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7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248 六、風險管理評估 253 七、其他重要事項
特別記載事項	254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61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6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6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6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減碳由你我做起



如果您能將 1 kg 廢紙箱回收分類

讓榮成做成再生紙箱

我們一起為地球減少排放 5 kg CO₂

如果您將廢紙當垃圾焚化了

那得再排放 6 kg CO₂ 才能將樹做成紙箱

2014年榮成紙業減碳目標

榮成集團預計產量可達198萬噸

可為地球減碳1067萬噸

等於少砍3165萬棵樹



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

回顧2013年，全球經濟景氣雖已走出2012年的低迷，但受到美國財政懸崖、歐洲失業問題、中國大陸消費趨緩等負面因素干擾，成長動能未如預期，國際金融市場亦持續波動。2013年雖然面臨景氣復甦力道不足的壓力，然而本公司的營收與獲利仍逆勢雙雙創下新高紀錄。在我們持續加快無錫榮成PM3B的紙機投產進度下，終以史無前例的紀錄，在2013年6月短短一個月內順利正式量產，致使集團整體產能自120萬噸大幅成長至150萬噸。預期2014年在PM3B全能量產優化產品結構及提升效率下，本業營運可望穩定成長。以下是2013年之營業概況及2014年之營運展望。

營業概況：

- 一、2013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243.07億元，較2012年合併營收新台幣220.94億元增加10.02%，整體銷售量在無錫廠新增產能的挹注下，較去年增加18.37%。
- 二、台灣2013年營收新台幣63.02億元，較2012年64.14億元減少1.7%，主係受到售價微幅下降所致，但因內部降本效益顯現，營業利率自去年的9.13%增加至10.02%；營業利益為新台幣6.32億元，較去年增加0.46億元。
- 三、2013年大陸事業營業收入為新台幣178.97億元(人民幣37.02億元)，較2012年新台幣156.12億元(人民幣33.33億元)增加新台幣22.85億元(人民幣3.69億元)，並在量產規模擴充產生降本效益及PM3B新增高毛利紙種的推升下，營業利率自去年的4.22%提升至5.13%，營業利益亦自去年的新台幣6.60億元(人民幣1.41億元)提升至新台幣9.19億元(人民幣1.90億元)，對整體獲利能力的提升有顯著的效益。
- 四、2013年公司稅後淨利847,863仟元，較2012年大幅成長79%，稅後每股盈餘1.20元。

營運展望：

- 一、工業用紙：強化成本競爭力與製程及產品的研發。並持續往下列方向推動：
 - 1.加強資源的運用效率，持續進行節能減排專案；
 - 2.加速台灣二林廠PM7新紙機的建置、汽電共生廠升級以期早日順利達到量產目標；
 - 3.加強製程研發，創造更環保之製造流程並降低廢棄物的產出量；
 - 4.加強上下游產品產銷整合，降低庫存天數，快速有效降本提升產品獲利力及競爭力。
- 二、紙箱：
 - 1.開發高階產品，以高品質之紙箱產品，提升市場佔有率；
 - 2.即時反應客戶需求，加強客戶關係管理，提升客戶滿意度；
 - 3.加強產銷整合，降低庫存天數並提升服務品質；
 - 4.快速有效降本，調整產品產銷結構，提升產品獲利力。

致股東報告書

結語：

榮成紙業持續為「綠色包裝、低碳造紙、再生資源」的環保目標而努力不懈，2014年二岸三座工紙廠產量預計可達198萬噸，可再為地球減碳1,067萬噸，等於少砍3,165萬棵樹。

台灣為集團之營運總部，公司將繼續深化且穩固台灣市場，為強化集團在台灣下一個三十年的競爭力，公司已自2013年第四季啟動「鮭魚返鄉」計劃—二林廠PM7新生產線，預計投資新台幣37.5億元，同時為節能減排，將一併升級汽電共生設備。二林廠PM7新產能預計可於2015年12月量產，屆時台灣地區總產能將從40萬公噸增加至65萬公噸。在大陸市場方面，公司將持續運用工紙產能150萬噸優勢，充分發揮一貫廠之效益，以深化公司在工紙上下游垂直整合的競爭力。

展望未來，歐美等先進國家景氣步向平穩態勢確立，整體經濟增速可望出現小幅上揚。榮成紙業將持續「專注化」之發展策略及「節能減排」之經營方針，持續投入符合產業發展趨勢的資源再生環保事業，並積極培育研發人才，以更進一步提升產品品質與降低生產成本，強化公司在工業用紙市場的領導地位。最後，公司經營團隊將繼續努力創造佳績以回饋全體股東的支持，謹在此代表公司誠摯感謝各位股東的關心與支持，並敬祝各位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鄭瑛林



敬上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1978年3月18日

二、公司沿革

- 1978 成立「榮成紙器股份有限公司」，資本額新台幣1.35億元，6月一號抄紙機開工生產。
- 1979 增設二號抄紙機完工。
- 1980 公司名稱變更為「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 1981 增設三號抄紙機完工。
- 1984 資本額增至新台幣2.93億元。
- 1985 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為3.65億元，11月股票上市。
- 1987 辦理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為5.96億元，增設六號抄紙機完工，成立彰化廠(即神岡廠前身)。
- 1988 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為8.41億元，5月成立路竹廠。
- 1989 為增設家庭用紙廠及改善財務結構辦理增資，資本額為新台幣12億元。
- 1990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及現金增資，資本額增為13.59億元，清水廠完工，家庭用紙正式上市。
- 1991 為設置二林廠汽電共生系統及償還銀行借款辦理增資，資本額增為新台幣19.59億元。
- 1992 5月汽電廠完工開始運轉，6月剩餘電力轉售台電。
10月獲頒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獎。
12月轉投資上海福門紙器有限公司。
- 1993 清水廠增設日產60噸，八號家庭用紙抄紙機。
- 1994 2月紙器產品獲「環標字第0012號」環保標章證書。二度獲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獎。
6月八號抄紙機完工，二林廠榮膺工業減廢績優工廠。
- 1995 辦理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24.3億元。
3月成立神岡廠。
4月二林廠通過ISO-9002認證。
10月與寶隆策略聯盟。
12月清水廠通過ISO-9002認證。
- 1996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實收資本額增為新台幣26.7億元。成立造紙研發中心。
6月路竹廠通過ISO-9002認證。
7月能源事業部轉投資併入關係企業玉瑪工程(股)公司。
- 1997 4月二林廠獲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獎。
5月斗六廠通過ISO-9002認證。
7月轉投資無錫龍達榮成紙業有限公司，並取得經營權。
11月二林廠獲ISO-14001認證。
12月神岡廠獲ISO-9002認證，龍潭廠建廠完成。
- 1998 辦理增資，資本額增為新台幣47億元。
4月購入寶隆國際斗六廠。
10月蘇州榮成正式開工運轉。
11月二林廠汽電共生廠增設脫硫設備。
- 1999 3月斗六廠榮獲87年度工廠污染防治評鑑績優獎。
5月二林廠有機堆肥場設廠生產。
10月處分家庭用紙生產廠—清水廠及蘇州廠(售予P&G)
- 2000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實收資本額為新台幣51.15億元。
無錫榮成一期工程擴建完成，無錫榮成新一號機正式投產。
12月二林廠榮獲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獎。
(成為唯一十年中連續蟬聯四次最高榮譽績優獎廠商)
- 2001 5月導入ERP企業資源規劃系統。

- 7月無錫龍達榮成紙業有限公司更名為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9月無錫榮成與無錫惠山區政府簽訂二期工程投資項目協議書。
- 2002 1月臺灣ERP成功上線。
4月無錫榮成二期工程正式動工。
8月斗六廠完成七、八機彈性改造，榮成『專注化策略改造行動』正式完成—成為資源回收專業再生製造廠。
9月啟動無錫榮成導入ERP專案。
10月轉投資公司玉瑪工程成功申請『汽電脫硫設備排放及再生回收系統』專利通過。
- 2003 1月無錫榮成ERP成功上線。
4月啟動台灣TQM專案。
5月昆山榮成全面動工。
8月無錫榮成新二號機正式投產。
11月啟動昆山榮成導入ERP專案。
12月昆山榮成製箱正式投產。
- 2004 6月購入南坎廠，蘇州華豐正式接收營運。
7月南坎廠ERP成功上線。
8月蘇州華豐ERP成功上線。
- 2005 4月榮獲台灣包裝之星。
5月與日本昭和紙器建立技術交流。
5月臺灣董監改選引進外部董事。
10月無錫榮成獲惠山區慈善模範稱號。
11月臺灣榮成導入生產革新。
11月臺灣榮成榮獲國家設計獎。
11月斗六廠榮獲經濟部節約能源績優獎。
11月二林廠、斗六廠品管圈第28屆品管圈金獎。
12月無錫榮成榮獲優秀外商投資企業。
12月下沙榮成簽訂投資合同。
- 2006 7月神岡廠2.5米複瓦機投產。
10月日本丸紅商社參與境外公司玉瑪(開曼)增資美金肆仟萬。
12月斗六廠QCC獲中衛公司銅塔獎。
12月獲經濟部「優良設計產品」。
- 2007 1月斗六廠取得ISO-14001認證。
4月浙江榮成紙業成立。
6月南坎廠投產。
8月浙江榮成8,000萬美元聯貸案簽約。
8月下沙榮成投產。
10月昭和包裝山田前社長與加藤社長蒞臨大陸各廠訪問指導。
- 2008 1月斗六廠榮獲行政院環保署廢棄物管理處頒發感謝狀乙紙。
3月蘇州榮成獲得萊茵及杜邦國際技術認證。
3月蘇州榮成ViewSonic液晶顯示器得杜邦公司中國比賽優勝組銅獎。
3月蘇州榮成VIZIO TV得杜邦公司中國比賽優秀作品獎。
8月盈餘轉增資，資本額增為55億元。
10月浙江榮成九紅部門長中村諭吉及岡野部長到廠參訪。
10月二林廠榮獲彰化縣政府頒發超額晉用身心障礙者優良廠商優等獎。
12月路竹廠BHS複瓦機投產。
12月榮成紙業聯貸11.8億元。
12月雲林廠試營運。
- 2009 1月蘇州榮成增加印製IN-LINE 生產線，提升紙箱自動化產能。
3月昆山榮成BHS 1.8M複瓦機投產。
4月路竹廠高速自動釘車投產。
5月浙江榮成PM5開始量產。
7月下沙榮成取得出口危險貨物包裝容器質量許可證。
11月現金增資，資本額增為69.7億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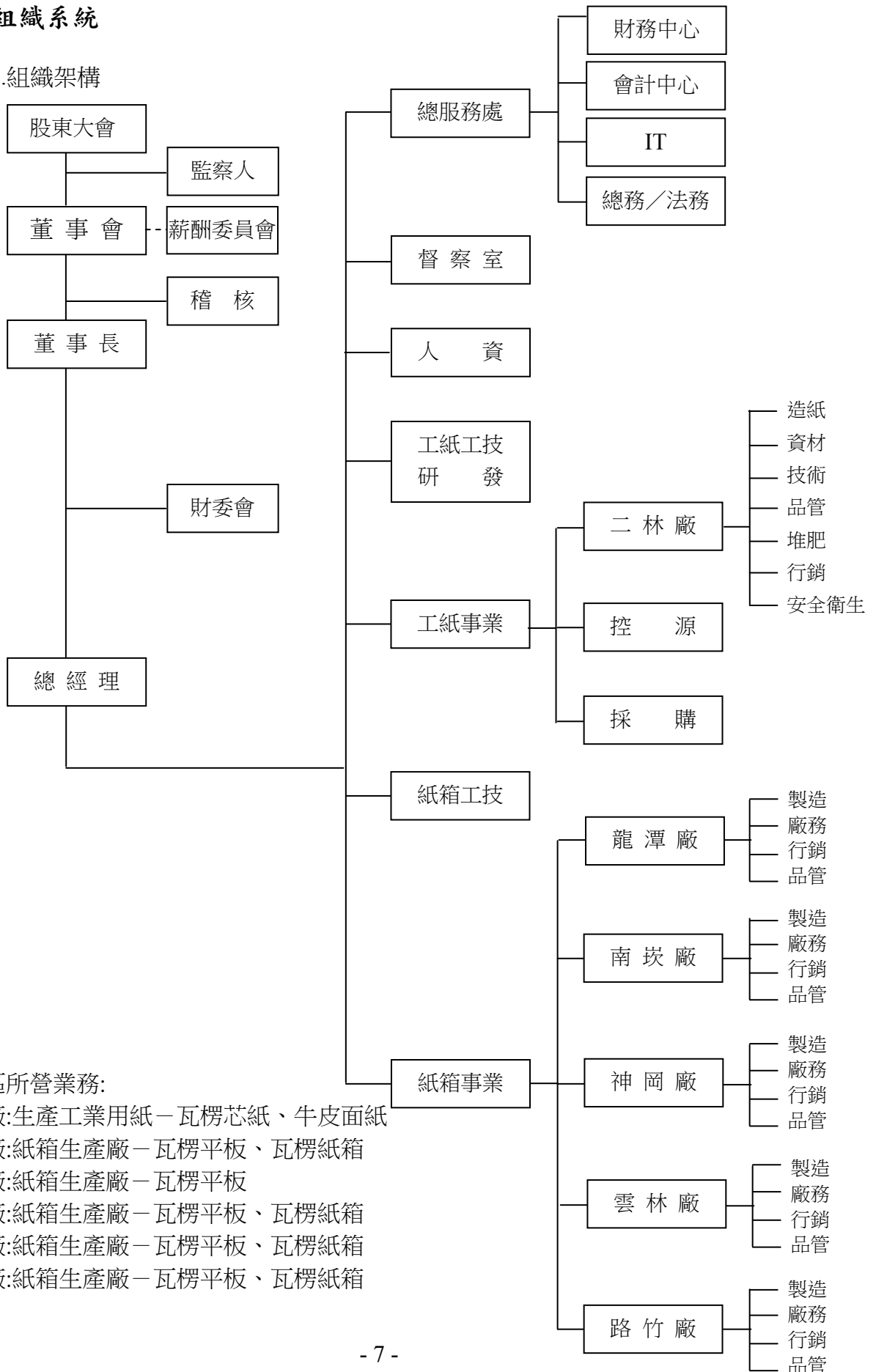
- 12月無錫榮成三期熱電工程調試，三期工程正式投產營運。
 12月路竹廠完成廢水回收利用於製糊使用。
 12月蘇州榮成榮獲VIZIO 2009 最佳供應商。
- 2010 1月無錫榮成PM3A開始量產。
 2月浙江榮成 PM6 開始量產。
 6月榮成紙業聯貸13.4億元。
 6月二林廠通過OHSAS 18001暨整合TOSHMS驗證。
 8月閔行榮成1.8M複瓦機投產。
 12月蘇州榮成榮獲VIZIO 2010 最佳供應商。
- 2011 2月神岡廠2.5M複瓦機乾部整改。
 3月下沙榮成榮獲2011杭州經濟技術開發區企業進步獎、節能減排獎等兩獎項。
 3月浙江榮成成功改善廢水製程，廢止初級沉澱池使用。
 4月無錫榮成廢水排放達到COD 60PPM以下之世界級水準。
 5月榮成紙業被江蘇省造紙行業協會評為十一五江蘇省造紙行業十強企業。
 5月榮成紙業大陸六家子公司聯貸案美金1.52億元。
 8月浙江榮成完成PM6紙機施膠改造和JOCC漿線改造。
 9月昆山榮成榮獲美國TREK唯一指定供應商。
 9月榮成紙業大陸二家子公司聯貸案美金1.3億元。
 10月龍潭廠2.5M複瓦機A車本機更新。
 11月浙江榮成PM5紙機施膠改造完成。
 12月浙江榮成、無錫榮成榮獲中國造紙協會2011年度中國造紙工業環境友好企業。
 12月無錫榮成被洛社鎮委鎮政府評為2009-2011年度“誠信納稅企業”。
 12月昆山榮成榮獲昆山政府頒發2011陸家企業最佳進步獎。
 12月下沙榮成複瓦機產量713萬M²；突破兩岸紙箱生產歷史紀錄。
- 2012 1月南崙廠突破生產量400萬M²新的里程碑。
 2月二林廠厭氧系統增建完成，投入運轉，減少好氧污泥產出量800T/月，每天產出7,000m³沼氣，回收至熱電燃燒發電。
 2月無錫榮成通過無錫市清潔生產審核驗收，有效期五年。
 5月二林廠產量歷史新高34,680噸。
 6月榮成紙業聯貸28億元。
 9月無錫榮成、浙江榮成榮獲2012年全國輕工業資訊化與工業化深度融合“示範企業”。
 9月浙江榮成ISO9001和ISO14001認證通過。
 10月昆山榮成榮獲高新技術企業資格。
 11月浙江榮成FSCTM CoC認證通過。
 12月浙江榮成產量歷史新高54,756噸。
 12月閔行榮成取得OHSAS18001健康安全管理體系認證。
 12月蘇州榮成、閔行榮成取得FSCTM CoC森林管理體系產銷監管鏈認證。
- 2013 1月無錫榮成被評為惠山區“十佳規模企業”。
 4月無錫榮成榮獲江蘇省“模範職工小家”。
 6月二林廠取得職場菸害防治暨健康促進標章認證。
 6月無錫榮成榮獲中華全國總工會全國五一勞動獎。
 6月無錫榮成榮獲中國造紙協會2012年度全國造紙行業節能減排達標競賽優勝企業。
 6月無錫榮成、平湖榮成榮獲中國造紙協會2012年度全國造紙行業節能減排達標競賽優勝班組。
 6月無錫榮成PM3B開始量產。
 8月榮成紙業台灣二林廠等六個廠區皆取得FSCTM CoC森林管理體系產銷監管鏈認證。
 9月榮成紙業大陸子公司無錫榮成聯貸案人民幣5.5億元。
 9月無錫榮成PM1紙機完成改造。
 10月現金增資，資本額增為78.7億元。
 10月二林廠榮獲經濟部能源局節能績優廠商優等獎。
 10月浙江榮成榮獲平湖市企業研發中心。

- 10月浙江榮成產能創新高，突破60,792噸。
 - 12月浙江榮成榮獲浙江省環境監測協會會員單位。
 - 12月浙江榮成通過平湖市安全生產標準化評估認證。
 - 12月無錫榮成獲江蘇省企業信用管理貫標證書。
- 2014
- 1月榮成紙業台灣二林廠新台幣37.5億元投資案，榮獲經濟部工業局核定符合政府「加強推動台商回台投資方案」資格。
 - 1月浙江榮成榮獲2013年度納稅貢獻十強企業。
 - 3月無錫榮成廢水厭氧擴容技術改造工程獲惠山區節能減排專項獎勵。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1.組織架構



2.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 門	所 營 業 務
稽 核	1.規劃並執行內部作業之查核並追求改善 2.檢查評估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
總 服 務 處	負責下列事務： (1)綜理公司財務、會計事務。 (2)公司固定資產管理及採購管理。 (3)綜理公司 IT 企劃與系統維護作業。 (4)綜理公司一切法律事務。
人 資	負責下列事務： (1)綜理人事事務及人力資源管理與開發。 (2)員工教育訓練業務之規劃及執行。
工 紙 工 技 研 發	負責下列事項： (1)新產品研發、測試。 (2)現場製程管理。
工 紙 事 業	負責下列事項： (1)市場開拓、對外原紙產品報價、接單、收款。 (2)客戶管理及服務。
紙 箱 工 技	負責下列事項： (1)新產品設計研發。 (2)現場製程管理。
紙 箱 事 業	負責下列事項： (1)市場開拓、對外紙箱產品報價、接單、收款。 (2)客戶管理及服務。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

103年4月22日

職 稱	姓 名	選 任 期 日 期	任期	初次選 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 子女現在持有 股 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股 份		主要經（學）歷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及 其 他 公 司 之 職 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 以內關係之其他 主管、董事或監察 人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鄭瑛彬	100.6.10	三年	79.03.18	18,519,809	2.68	20,145,809	2.56	135,812	0.02	0	0.00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 台大商研所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鄭瑛志	兄弟
董事	榮聖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徐小波	100.6.10	三年	88.05.19	69,781,212 0	10.08 0.00	72,781,212 0	9.25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宇智顧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長暨執行長 美國紐約大學法學院法律 碩士	茂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然人董事 榮剛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國光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法藍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寶隆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曾維正	100.6.10	三年	85.04.22	84,004,445 0	12.14 0.00	129,264,283 0	16.42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聯合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 司總經理 台灣大學財金所碩士	凌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	寶隆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邱昭彰	100.6.10	三年	85.04.22	84,004,445 0	12.14 0.00	129,264,283 0	16.42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元智大學資訊管理系教授 美國馬里蘭大學資訊管理 博士	無	無	無	無
董事	榮華開發投資 (股)公司 代表人：江俊德	100.6.10	三年	97.05.30	11,339,924 0	1.64 0.00	11,339,924 0	1.44 0.00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毅金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中國石油化學工業股份有 限公司董事 特力和樂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德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監 察人 南非金山大學	德鎂實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北市進出口同業公會理事 友佳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刑事偵防協會監事 乾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董事	鄭瑛志	100.6.10	三年	91.05.23	2,211,837	0.32	1,367,837	0.17	0	0.00	0	0.00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總 經理 美國加州舊金山州立大學 台灣大學管理學院碩士在 職專班會計與管理決策組	玉瑪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長	鄭瑛彬	兄弟
董事	榮聖投資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彭元興	100.6.10	三年	88.05.19	69,781,212 100,115	10.08 0.01	72,781,212 100,115	9.25 0.01	0 0	0.00 0.00	0 0	0.00 0.00	大葉大學工學院環境工程 學系教授 加拿大英屬哥倫比亞大學 化工博士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玉瑪國際股份有 限公司 代表人：鄭文輝	100.6.10	三年	82.04.02	7,166,457 600,757	1.04 0.09	7,466,457 661,989	0.95 0.08	0 5,169	0.00 0.00	0 0	0.00 0.0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副 董事長 臺北高中	無	無	無	無
監察人	黃萬村	100.6.10	三年	91.05.23	1,657,727	0.24	1,833,527	0.23	3,714	0.00	0	0.0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副 總經理 彰化高商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表一：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3年4月22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1)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52.19%)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47.81%)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0.00%)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25.95%)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9.94%)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8.06%)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7.33%)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42%) 鄭瑛彬(4.09%) 司諾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25%)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38%) 陳世杰(1.21%) 鑫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09%)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32.98%)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31.98%)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22.39%)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2.65%)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42.02%)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22.63%)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9.16%)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6.19%)

註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表二：表一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3年4月22日

法 人 名 稱	法 人 之 主 要 股 東 (註 1)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16.42%)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25%)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7.78%) 錢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4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1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第一證券(香港)簽約代理人投資專戶(2.69%) 鄭瑛彬(2.56%) 玉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2.48%)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1.44%) 大通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1.24%)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99.57%)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0.36%) 鄭瑛彬(0.04%) 鄭瑛志(0.03%)
聯華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聯成化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9.68%)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9.15%) 義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4.86%)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4.35%)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3.96%) 苗豐強(3.31%) 苗豐盛(3.28%) 聯強國際股份有限公司(3.08%) 苗豐全(3.02%) 財團法人育秀教育基金會(3.00%)
義源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英屬維京群島商全能有限公司(100.00%)
司諾比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林宇鵬(26.60%) 林宇星(25.00%) 林宇駿(25.00%) 林資堯(11.70%) 林黃美惠(11.70%)
鑫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鄭瑛彬 (99.94%) 陳媛凱 (0.06%)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Baveno Value Investment Limited(40.76%)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21.41%)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13.30%) 玉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0%) Central Bridge Capital Limited(9.50%)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6.12%) 鄭政雄(0.01%)

註 1：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2)

姓名	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相 關 科 系 之 公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 、 檢 察 官 、 律 師 、 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商 務 、 法 務 、 財 務 、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須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鄭瑛彬	—	—	V	—	—	—	—	—	V	—	V	V	—	
	榮聖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徐小波	V	V	V	V	V	V	V	V	V	V	V	—	2	
	寶隆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曾維正	—	—	V	V	V	V	V	V	V	V	V	—	—	
	寶隆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邱昭彰	V	—	V	V	V	V	V	V	V	V	V	—	—	
	榮華開發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江俊德	—	—	V	V	V	V	V	V	V	V	V	—	1	
	鄭瑛志	—	—	V	V	V	—	V	V	V	—	V	V	—	
	榮聖投資(股)公司 代表人：彭元興	V	—	V	V	V	V	V	V	V	V	V	—	—	
	玉瑪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鄭文輝	—	—	V	V	V	V	V	V	V	V	V	—	—	
	黃萬村	—	—	V	V	V	V	—	—	V	V	V	V	—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0) 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3 年 4 月 22 日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及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鄭瑛彬	97.12.22	20,145,809	2.56	135,812	0.02	0	0.00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台大商研所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姚長坤	91.09.01	519,039	0.07	0	0.00	0	0.0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人資協理 輔仁大學/ 南加州大學 MBA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林天從	98.11.23	564,131	0.07	0	0.00	0	0.0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生產本部協理 建國工專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財務部門主管	鄒永芳	99.02.22	218,358	0.03	0	0.00	0	0.00	渣打國際商銀助理副總 中央大學財務管理所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會計部門主管	吳國山	94.07.01	914,010	0.12	11,169	0.00	0	0.0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會計資深經理 中山大學企研所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協理	王怡生	95.05.22	152,124	0.02	2,467	0.00	0	0.0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採購協理 文化大學	無	無	無	無
協理	陳宗業	98.07.01	331,548	0.04	0	0.00	0	0.0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二林廠物料 副理/生本部教頭/統購資深經理 員林高中	無	無	無	無
協理	李恂培	102.02.20	140,833	0.02	6,000	0.00	0	0.0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龍潭廠廠長 建國工專	無	無	無	無
協理	譚志銘	102.04.01	46,000	0.01	0	0.00	0	0.0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代理資訊長 西雪梨大學碩士	無	無	無	無
協理	曾佩芬	103.04.01	19,000	0.00	0	0.00	0	0.00	兆豐證券(台北/香港)－經理/董事 招商證券(香港)－執行董事 國立台灣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2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 稱	姓 名	董 事 酬 金								A、B、C及D 等 四 項 總 額 占 稅 後 純 益 之 比 例		兼 任 員 工 領 取 相 關 酬 金								A、B、C、D、 E、F 及 G 等 七項總額占稅 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 酬 (A)		退職退休金 (B)		盈餘分配 之酬勞 (C)		業務執行 費用 (D)				薪資、獎金及 特支費等 (E)		退職 退休金 (F)		盈餘分配員工紅利 (G)							員工認股權 憑證得認購 股數(H)		取得限制員 工權利新股 股數(I)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有 公司
董事長	鄭瑛彬	8,200	8,818	無	無	無	無	250	250	1.00%	0.98%	5,912	5,912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1.69%	1.61%	5,082
董 事	鄭瑛志																									
董 事	榮聖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小波																									
董 事	榮聖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彭元興																									
董 事	寶隆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邱昭彰																									
董 事	寶隆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代表人曾維正																									
董 事	榮華開發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江俊德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 事 姓 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 (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 (A+B+C+D+E+F+G)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 事業(J)	本公司	所有轉投資 事業(K)
低於2,000,000元	鄭瑛彬、鄭瑛志 徐小波、彭元興 邱昭彰、曾維正 江俊德	鄭瑛彬、鄭瑛志 徐小波、彭元興 邱昭彰、曾維正 江俊德	鄭瑛志、徐小波 彭元興、邱昭彰 曾維正、江俊德	鄭瑛志、徐小波 彭元興、邱昭彰 曾維正、江俊德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鄭瑛彬	鄭瑛彬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總 計	7	7	7	7

2. 監察人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102年12月31日

單位：仟元

職稱	姓名	監 察 人 酬 金						A、B、及C等 三項總額 占稅後純益 之比例		有無領 取來自 子公司 以外轉 投資事 業酬金
		報酬 (A)		盈餘分配 之酬勞(B)		業務執行費用 (C)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本 公 司	財 務 報 告 內 所 有 公 司	
監察人	玉瑪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鄭文輝	1,600	1,600	無	無	71	71	0.20%	0.18%	106
監察人	黃萬村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 察 人 姓 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2,000,000 元	鄭文輝、黃萬村	鄭文輝、黃萬村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		
5,000,000 元（含）～10,000,000 元		
10,000,000 元（含）～15,000,000 元		
15,000,000 元（含）～30,000,000 元		
30,000,000 元（含）～50,000,000 元		
50,000,000 元（含）～100,000,000 元		
100,000,000 元以上		
總 計	2	2

3.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彙總配合級距揭露姓名方式）

職 稱	姓 名	薪 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 等等(C)		盈餘分配之員工 紅利金額(D)				A、B、C及D 等四項總額占 稅後純益之比 例 (%)		取得員工 認股權憑 證數額		取得員工 認股權憑 證數額		有無 領取 來自 子公 司以 外轉 投資 事業 酬金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 公 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現金 紅利 金額	股票 紅利 金額							
總 經 理	鄭瑛彬																	
副總經理	姚長坤	5,431	7,309	327	327	5,065	5,065	無	無	無	無	1.28%	1.37%	無	無	無	無	3,790
副總經理	林天從																	

註1：本公司102年度支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退職退休金，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新制退休金係當年度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金額。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林天從	林天從
2,000,000元（含）～5,000,000元	姚長坤	姚長坤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	鄭瑛彬	鄭瑛彬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		
100,000,000元以上		
總 計	3	3

4.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無

(四) 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之關聯性

年度	支付酬金總額(仟元)		占稅後純益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
一〇二年度	20,694	23,440	2.44%	2.52%
一〇一年度	25,606	27,495	5.41%	5.34%

本公司給付董事及監察人車馬費係按公司章程規定辦理，另給付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薪資部份係依照公司「同仁薪給管理辦法」，按職等及職務支付，獎金部分係依照公司「員工年終獎金核發作業」，並參考前一年度營運績效支付。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鄭 瑛 彬	9		100%	102 年 1 月 1 日起至 出刊日止開會 9 次。
董 事	榮聖投資(股)公司 表人：徐小波	8	1	88.9%	
	榮聖投資(股)公司 表人：彭元興	8	1	88.9%	
	寶隆國際(股)公司 表人：曾維正	9		100%	
	寶隆國際(股)公司 表人：邱昭彰	9		100%	
	榮華開發投資(股)公司 表人：江俊德	7	2	77.8%	
	鄭 瑛 志	9		100%	
監察人	黃 萬 村	9		100%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文輝	0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證交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暨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無獨立董事。
-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第十二屆第十七次董事會議，討論議案五：「向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購置土地案」，董事長鄭瑛彬因具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身分，與本議案有自身利害關係除不參與議案表決，亦無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之情形。
-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1.董事會就降本績效與產品優化等進行報告與討論，強化董事對公司之監督與管理。
 - 2.最近一年董事會之重要決議，揭露於公司網站。

(二) 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及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本公司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9 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名	實際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列席 率(%) (B / A)	備註
監察人	黃 萬 村	9	0	100%	102 年 1 月 1 日 起至出刊日止 開會 9 次。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文輝	0	0	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1.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蒞廠或以電子郵件等與公司員工溝通，透過發言人與股東溝通或列席股東會聽取股東意見及回答股東的詢問。					
2.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稽核主管每月呈閱稽核報告給監察人，並於董事會作稽核查核報告。另監察人定期審查會計師出具之查核報告。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之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本公司經理人對於監察人之意見皆予以重視及尊重。					

(三) 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處理股東建議或糾紛等問題之方式	(一)本公司提供股東溝通之正常管道，除股務代理機構可答覆一般性問題外，尚設立專用人員以電話與E-mail帳號處理股東之相關建議。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三條並無差異。
(二)公司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之情形	(二)本公司依證交法第25條規定，對內部人（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有股份超過股份總額10%之股東）所持股權之變動情形，均按月申報證期局指定網站公開資訊觀測站。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十九條並無差異。
(三)公司建立與關係企業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之方式	(三)本公司基於集團式運作，以有限的資源籌措財務並進行業務拓展，人員定期考核，每月召開各項管理會議，控管各關係企業的財務、帳務及業務。關係企業間，彼此交易往來皆依據法令規定作業。	(三)目前本公司部份經理人與關係企業在職務上有重疊之情形，係為了在有限的資源下創造最大的利潤；惟將持續增聘適當人才，以降低本公司部份經理人與關係企業之職務重疊性，進而達到「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的目標。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公司設置獨立董事之情形	(一)目前採專業董事制度，由董事法人代表委請外界具產業、投資、法律等背景人士，委聘法人代表外部董事之職。本公司將於103年度股東會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二及金管證發字第1020053112號辦理提案修正公司章程，設置獨立董事人數不得少於三人，且不得少於董事席次五分之一。	(一)本公司採法人代表委聘專業人士來擔任，與執行董事業務成效無差異。
(二)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之情形	(二)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並遵照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中華民國九十二年十二月十一日台證上字第0920103482號之相關規定，定期更換簽證會計師以維護其獨立性。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九條並無差異。
三、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可透過業務往來部門或透過發言人之管道溝通，本公司在公司網站設有電子郵件信箱，利害關係人可將意見回饋予公司，並由專責人員處理回覆。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十二條並無差異。
四、資訊公開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之情形	(一)本公司已建置網站， 網址： http://www.longchenpaper.com	(一)本公司遵守資訊公開之相關規定，均按時利用公開資訊觀測站之資訊系統提供訊息予股東。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二)本公司架設有中、英文網站，由財務、會計中心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並落實發言人制度；網站上亦設有法人說明會行事曆之項目，本公司近年度於2013/09/13舉辦法人說明會，於網站上公布擇要訊息並提供簡報內容。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五十六條並無差異。
五、公司設置提名或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置薪酬委員會(詳見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但尚未設置提名或審計委員會等，本公司每月召開經委會、人才養成會議等評估相關議題，並提供董事會執行其監督職責之參酌與建議。	配合法令修改，逐步推行。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有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惟為落實公司治理之基本精神，目前正評估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方式與成效。現階段已訂定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任程序、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並登錄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差異情形及原因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及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一)員工權益：成立工會組織，定期舉辦勞資協調，設立申訴信箱。																																	
(二)僱員關懷：本公司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各項職工福利、團體保險事宜。																																	
(三)投資者關係：本公司網站設有投資者之窗，提供透明資訊給投資者對公司之重大事項於本公司網站股東專欄公告。																																	
(四)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訂定有透明供應商關係辦法與涉外人員行為規範準則，以維護與供應商間之公平交易。																																	
(五)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與往來銀行，均依據契約及相關作業規定履行權利義務，以維護雙方之合法權益。本公司並提供往來銀行充足之資訊，以便其了解公司之經營及財務狀況。																																	
(六)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																																	
<table><tr><th rowspan="2">職稱</th><th rowspan="2">姓名</th><th rowspan="2">就任日期</th><th colspan="2">進修日期</th><th rowspan="2">主辦單位</th><th rowspan="2">課程名稱</th><th rowspan="2">進修時數</th></tr><tr><th>起</th><th>迄</th></tr><tr><td>法人董事代表人</td><td>曾維正</td><td>100/06/10</td><td>102/02/22</td><td>102/02/22</td><td>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td><td>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td><td>2</td></tr><tr><td>法人董事代表人</td><td>江俊德</td><td>100/06/10</td><td>102/09/13</td><td>102/09/13</td><td>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td><td>台灣企業脫胎換骨的賽局</td><td>3</td></tr></table>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法人董事代表人	曾維正	100/06/10	102/02/22	102/02/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2	法人董事代表人	江俊德	100/06/10	102/09/13	102/09/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企業脫胎換骨的賽局	3
職稱	姓名	就任日期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法人董事代表人	曾維正	100/06/10	102/02/22	102/02/22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	2																										
法人董事代表人	江俊德	100/06/10	102/09/13	102/09/13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企業脫胎換骨的賽局	3																										
(七)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本公司定期針對各部門進行內部控制評估作業，偵知預防性控制，稽核單位定期監理公司運作，協助監察人監督公司業務及內部控制制度之執行，若發現可能之弊端，可即時啟動適當之措施，以降低營運風險。																																	
(八)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公司使命之一為「顧客共鳴」，必須先明辨顧客的真正需求再努力達成目標，要做到讓顧客安心、感動、共鳴。全員以此為目標，與顧客共同成長。																																	
(九)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因積極引進外部專業董監事，已完成投保董監事D&O責任保險。																																	
八、如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者，應敘明其自評（或委外評鑑）結果、主要缺失（或建議）事項及改善情形：																																	
本公司無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四) 公司薪酬委員會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1.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份別 (註 1)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2）								兼任其 他公開 發行公 司薪資 報酬委 員會成 員家數	備註 (註 3)
		商 務、法 務、財 務、 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相 關 料 系 之 公 司 立 大 專 院 校 講 師 以 上	法 官、檢 察 官、律 師、會 計 師 或 其 他 與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國 家 考 試 及 格 領 有 證 書 之 專 門 職 業 及 技 術 人 員	具 有 商 務、法 務、財 務、會 計 或 公 司 業 務 所 需 之 工 作 經 驗	1	2	3	4	5	6	7	8		
其他	吳治富			✓	✓	✓	✓	✓	✓	✓	✓	✓	1	
其他	李岳奇			✓	✓	✓	✓	✓	✓	✓	✓	✓	1	
其他	吳雅惠		✓	✓	✓	✓	✓	✓	✓	✓	✓	✓	1	

註 1：身分別請填列係為董事、獨立董事或其他。

註 2：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公司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 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 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 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 (8)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註 3：若成員身分別係為董事，請說明是否符合「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 6 條第 5 項之規定。

2. 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1)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民國100年12月23日至103年6月09日，最近年度薪酬委員會委員開會4次(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列席率(%) (B/A)	備註
召集委員	吳治富	4	0	100%	無
委員	李岳奇	4	0	100%	
委員	吳雅惠	4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一)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 (三)公司定期舉辦董事、監察人與員工之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事項，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之情形。	(一)公司尚未明訂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唯已有多項符合企業社會責任實績。 (二)公司尚未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專（兼）職單位。 (三)公司定期舉辦企業文化之宣導，並將員工行為是否道德士氣與績效考核系統結合，以制定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並無差異。 (二)配合法令修改，逐步推行。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十一條並無差異。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一)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之情形。	(一)近年本公司實績如下： 2012年推動廢紙減廢專案，從源頭減廢，將原料中非紙漿類撿除分類，達到源頭管理廢棄物減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二)公司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之情形。 (三)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之情形。 (四)公司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之情形。	量與節能減排目的。 2013年通過FSC™-CoC森林認證，確保使用木漿來料是來自於栽培林，保護森林資源。 2013年導入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進行公司能源使用的持續性改善，也藉由能源成本的降低及溫室氣體排放的減少，進而達到公司永續經營與環境友善的目標。 (二)各廠已取得ISO14001認證，依環保署規範之空、水、廢、毒與溫室氣體等議題，各單位依專業執行，並由總處統籌規劃控管。 (三)設置環安專責單位人員如下： 空污：甲級2人，乙級1人 水污：甲級3人 廢棄物：甲級1人 毒化物：1人 溫室氣體：1人(兼任) (四)公司投入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實績： 2011年增建廢水厭氧處理設備，可降低電力及汙泥量，並回收產生之沼氣至鍋爐再利用，作為替代燃料以降低燃煤使用量。 2012年配合工業局及造紙公會，持續推動產業溫室氣體自願減量及績效提報。 2013年榮獲經濟部節能績優廠商優等獎。	
三、維護社會公益 (一)公司遵守相關勞動法規及尊重國際公認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及雇用政策無差別待遇等，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程序及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之情形。 (三)公司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以及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之情形。	(一)公司已依相關勞動法規訂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並要求各單位落實實施。 (二)公司為改善員工工作環境及工作方法，達到零災害之目標，已訂定安全衛生活動實施辦法並設置勞工安全衛生推行委員會，以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且每年為員工舉辦身體健康檢查。 (三)公司以公告看板、電子郵件、早會以及其他各類會議型式，定期及不定期與員工溝通、宣導對營運有重大影響之計畫與情事。	(一)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十九條並無差異。 (二)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一條並無差異。 (三)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三條並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四)公司制訂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以及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之情形。	(四)公司尚未明訂消費者權益政策，唯可藉由公司網站上各地區業務代表及公司客服電話，提供消費者申訴管道。	(四)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四條並無差異。
(五)公司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提升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五)本公司102年度使用國內廢紙41餘萬噸、廢紙容器3千餘噸，與資源回收業者與環保團體共同投入資源回收再利用之實際行動。	(五)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七條並無差異。
(六)公司藉由商業活動、實物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免費專業服務，參與社區發展及慈善公益團體相關活動之情形。	(六)公司成立之「財團法人山與田教育基金會」捐贈偏遠地區中小營養午餐費、書籍費及獎助學金。	(六)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第二十八條並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之方式。	(一)公司已在公司網站建置”社會責任”專區，揭露社會責任推動實績，網址如下： http://www.longchenpaper.com/index_ch.html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二)公司尚未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來將依實際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情形，揭露於社會責任專區。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訂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惟為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之基本精神，配合法令修改，逐步推行。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本公司為善盡企業社會責任，積極參與國際非營利組織及環境保護團體，並藉由國際認證標章的持續改善活動來達到與相關利益團體(stakeholders)的共同成長。另成立「財團法人山與田教育基金會」投入教育、原住民、及較偏遠山區等較弱勢團體的照護。 參與之公益團體組織如下： ※阿拉善SEE生態協會(Society of Entrepreneurs & Ecology, SEE)  內蒙古阿拉善地區是中國沙塵暴發源地，每年以沙漠面積1,000平方公里的速度擴散，輻射影響中國東南沿海及日韓，榮成紙業與百位企業家共同為改善和恢復內蒙古阿拉善地區的生態環境而努力。		
七、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1.本公司各廠已取得ISO14001認證，並通過Forest Stewardship Council™(森林管理委員會)認證 2.龍潭、神岡、路竹取得環境標章使用證書 3.取得OHSAS 18001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系統與TOSHMS運作與驗證。		

(六) 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承諾積極落實之情形。 (二)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情形，以及方案內之作業程序、行為指南及教育訓練等運作情形。 (三)公司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時，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行賄及收賄、提供非法政治獻金等措施之情形。	本公司秉持「做人要道德士氣，做事要踏實徹底」的企業文化，做為員工行為的準繩。 並訂定有「建立透明採購供應商關係」、「建立公司內部透明人事關係」、「同仁行為規範」、「涉外人員行為規範」、「關係人交易管理辦法」、「119維護公司員工與財產安全辦法」等辦法，嚴禁任何不當餽贈、招待以及利益輸送等行為，期使全員以誠信、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一~七條並無差異。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商業活動應避免與有不誠信行為紀錄者進行交易，並於商業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之情形。 (二)公司設置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之運作情形，以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三)公司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及提供適當陳述管道運作情形。 (四)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所建立之有效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之運作情形，以及內部稽核人員查核之情形。	(一)本公司定期揭露供應商關係，並於採購交易合約中明訂賣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我司承辦人員行賄。 (二)、(三)本公司設置關心郵址(119保密專線)，供員工檢舉任何不誠信行為，並由專人著手調查，並於次月公告調查結果。 (四)本公司藉由各項管理機制不斷完善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以落實誠信經營守則。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八~十三條並無差異。
三、公司建立檢舉管道與違反誠信經營規定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之運作情形。	本公司設置關心郵址(保密專線)供員工檢舉任何不誠信行為，並由專人著手調查，並於次月公告調查結果，成效卓著。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八~二十條並無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一)公司架設網站，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情形。 (二)公司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放置公司網站等)。	本公司設置內部公告網站，定期宣導及揭露誠信經營相關資訊。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二十一條並無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尚未制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但均奉行守則精神設置及實施各項誠信管理辦法。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對商業往來廠商宣導公司誠信經營決心、政策及邀請其參與教育訓練、檢討修正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關心郵址，藉由供應商關心郵址提述，經理人可查察事實匡教，以達遏止對交易廠商之各種不當言行舉止再發。		

(七) 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未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有關本公司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參閱本年報「參、公司治理報告」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其他依法應制定之相關規章，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

(八)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1. 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本公司自2009年起即訂有「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重大資訊處理及揭露機制之依據，以及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等行為遵循準則。本辦法於頒布實施時及後續有增修時即於內部文件管理系統公告，供員工隨時查閱，並向董事及監察人等說明，同時不定期通知公司內部人內部重大資訊注意事項，避免各相關人員不當洩漏重大資訊及預防內線交易的發生。

2. 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因應本公司近年來營運規模不斷擴充以及海外子公司之增設，本公司持續檢視公司及各子公司相關辦法程序及內部作業施行細則，並視需要予以修訂或新增，以提升營運效率及加強相關風險控管機制，進一步落實公司治理運作之執行。近年來考量本公司營運管理實際需要及主管機關管理需求下，已完成「董事會議事規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資金貸予他人作業程序」、「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等之訂定或修訂。期望在公司發展的進程中，通過設立高標準作業規章及行為標準來徹底落實公司治理。

(九)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應揭露下列事項

1. 內部控制聲明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3年3月21日

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二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檢查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及溝通，及5.監督。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檢查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知悉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財務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3年3月21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 7 人中，有 0 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兼總經理：鄭瑛彬



2.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本公司於103年度2月因違反水污染防治法暨水污染防治措施及檢測申報管理辦法之規定，被環保局處新台幣350,000元罰鍰，本公司並已於2月完成各項缺失改善並向環保局申報。

另，本公司102年度違反環保法規及改善情形請參第47頁環保支出資訊。

本公司已針對缺失，對內部相關人員懲處，並採取防範措施。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02/6/14	股東會	1. 承認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經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股東無異議照案承認。 2. 承認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已依股東會決議執行配發現金股利總額274,845,324 元，並於102年7月25日以匯款或郵寄支票方式發放現金股利。 3.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102/06/19已依規定公布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4.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102/06/19已依規定公布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2.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
102/3/25	董事會	1. 承認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召開本公司一〇二年股東常會案 3. 通過本公司一〇一年度盈餘分配案 4. 通過本公司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可分配盈餘調整之情形及特別盈餘公積提列數額報告案 5. 通過本公司之大陸子公司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蘇州榮成紙業有限公司擬分別購入無錫榮成持有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25%股權及上海閔行榮成紙業有限公司10%股權案 6. 通過提供資金間接貸與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案 7. 通過擬為集團關係企業及子公司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案 8.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10. 通過提報一〇一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11. 通過擬第二十一次買回本公司普通股股份3,000,000股 12. 通過提撥本公司庫藏股940,000股予員工購買案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
102/5/14	董事會	1. 承認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擬向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外國投資人Marubeni Corporation購買其所持7.99%股權計18,032,787股份及Eagle Trade Investments Limited購買其所持2.22%股權計5,000,000股份 3. 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4. 通過擬透過 L&C Co. Ltd.(BVI)設立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Mango Packaging Limited案 5. 通過擬向各金融機構申請綜合融資額度案 6. 通過擬為子公司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案
102/6/18	董事會	1. 通過訂定本公司除息基準日暨調整配發比率案 2. 通過擬投資Zoyi Capital Fund I (卓毅資本基金)美金500萬元案 3. 通過擬為子公司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案
102/8/1	董事會	1. 承認為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第二季合併財務報表 2. 通過提撥本公司庫藏股750,000股予員工購買案 3. 通過擬為子公司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案 4. 通過擬取消本公司間接提供浙江榮成及隆發歐洲有限公司之資金貸與額度
102/8/28	董事會	1. 通過擬訂本公司102年現金增資認購價格與認股基準日案 2. 通過擬由第一銀行及合作金庫統籌主辦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人民幣伍億元聯貸案，並由本公司擔任連帶保證人一案 3. 通過擬透過 L&C Co.Ltd.(BVI)設立第三地區轉投資公司Long Chen Packaging Company(Cayman) 4. 通過擬在日本投資設立貿易公司 Japan Metis International,Inc.(日本邁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2/10/23	董事會	1. 通過增加對本公司台灣二林廠設備投資案 2. 通過提供資金貸與大陸子公司案 3. 通過本公司擬與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透過第三地合資設立境外公司，在於江蘇昆山設立子公司案 4. 通過日本貿易公司 Japan Metis International,Inc.(日本邁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更名為「榮成紙業株式會社」
102/11/11	董事會	1. 通過將昆山榮成、閔行榮成、蘇州榮成及下沙榮成等4家紙器廠股權，由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Cayman)更名為Long Chen Packaging Company(Cayman)持有案 2. 通過本公司「榮成鮭魚返鄉計畫」-增加台灣二林廠設備投資案 3. 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4. 通過本公司民國一百零三年稽核計畫案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
103/1/9	董事會	1. 通過提供資金貸與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及上海閔行榮成紙業有限公司案 2. 通過為集團關係企業之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案
103/3/21	董事會	1. 承認本公司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案 2. 通過召開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案 3. 通過本公司一〇二年度盈餘分配案，訂定配息基準日 4. 通過擬辦理一〇三年度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5. 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 6. 通過擬向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購買土地案 7. 通過擬為集團關係企業及子公司融資額度背書保證案 8. 通過修訂「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9. 通過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10. 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11. 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案 12. 通過一〇二年度下半年理階以上主管半年職責獎金發放案 13. 通過提報一〇二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四、會計師公費資訊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註)	合 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V	
2	2,000 千元 (含) ~ 4,000 千元	V		
3	4,000 千元 (含) ~ 6,000 千元			V
4	6,000 千元 (含) ~ 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 (含) ~ 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 (含) 以上			

註:非審計公費主要為支付第 21 次庫藏股買回評估意見;取得長期股權投資價格合理意見書;投審會財務狀況說明書;投資計劃執行意見書;股東會年報複核。

公司有下列情事之一者，應揭露會計師公費

-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佔審計公費之比例達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不適用。
-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不適用。

五、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六、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應揭露該關係人之姓名、與公司、董事、監察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股東之關係及所取得或質押股數

(一)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 稱	姓 名	一 0 二年度		當年度截至 4 月 22 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鄭瑛彬	460,000	0	0	(9,000,000)
董事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0	0	0
	代表人：徐小波	0	0	0	0
董事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4,677,838	0	0	0
	代表人：曾維正	0	0	0	0
董事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4,677,838	0	0	0
	代表人：邱昭彰	0	0	0	0
董事	榮華開發投資(股)公司	0	0	0	0
	代表人：江俊德	0	0	0	0
董事	鄭瑛志	0	0	0	0
董事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0	0	0
	代表人：彭元興	0	0	0	0
監察人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	0	0	0
	代表人：鄭文輝	61,232	0	0	0
監察人	黃萬村	193,800	0	(18,000)	0
10%以上大股東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4,677,838	0	0	0
總經理	鄭瑛彬	460,000	0	0	(9,000,000)
副總經理	姚長坤	162,374	0	(18,000)	0
副總經理	林天從	(32,869)	0	(36,000)	0
財務部門主管	鄒永芳	(12,642)	0	0	0
會計部門主管	吳國山	203,425	0	0	0
協理	王怡生	50,000	0	0	0
協理	陳宗業	90,000	0	0	0
協理	李恂培	(21,641)	0	(63,000)	0
協理	譚志銘	30,000	0	0	0
協理	曾佩芬	19,000	0	0	0

(二)股權移轉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三)股權質押相對人為關係人資訊：無

八、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之關係資料

103年4月22日

單位：股；%

姓 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黃萬村	129,264,283	16.42	0	0.00	0	0.00	玉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金娣	72,781,212	9.25	0	0.00	0	0.00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同一人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復元	61,204,566	7.78	0	0.00	0	0.00	鄭瑛彬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董事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錢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瑛彬	35,035,344	4.45	0	0.00	0	0.00	鄭瑛彬	公司之董事長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本源	25,000,000	3.18	0	0.00	0	0.00	-	-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第一證券(香港)簽約代理人投資專戶	21,170,108	2.69	0	0.00	0	0.00	-	-	
鄭 瑛 彬	20,145,809	2.56	135,812	0.02	0	0.00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錢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之董事 公司之董事長	
玉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趙時雍	19,554,781	2.48	0	0.00	0	0.00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楊金娣	11,339,924	1.44	0	0.00	0	0.00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對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董事長同一人	
大通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9,785,623	1.24	0	0.00	0	0.00	-	-	

九、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資訊

103年4月22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 合 投 資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股 數	持股比例
L&C(BVI)CO., LTD.	205,572,239	96.10%	3,684,730	1.72%	209,256,969	97.82%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687,298	47.81%	0	0.00%	55,687,298	47.81%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1,376,299	99.57%	0	0.00%	51,376,299	99.57%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474,550	31.98%	0	0.00%	27,474,550	31.98%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835,009	21.41%	3,002,500	13.30%	7,837,509	34.71%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435,872	22.63%	3,172,632	16.19%	7,608,504	38.82%
玉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169,500	47.41%	0	0.00%	10,169,500	47.41%
玉瑪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724,000	20.95%	0	0.00%	2,305,000	20.95%
美國邁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12,500	47.50%	0	0.00%	712,500	47.50%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9,180,636	25.95%	15,009,087	9.94%	54,189,723	35.89%

註：係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數 (仟股)	金額 (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 之財產抵充 股款者	其他
67.3	10	13,500	135,000	6,750	67,500	現金投資	無	無
67.4	10	13,500	135,000	13,500	135,000	現金投資	無	無
71.3	10	19,800	198,000	19,800	198,000	盈餘轉增資	無	無
71.9	10	23,000	230,000	23,000	230,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73.9	10	29,310	293,100	29,310	293,100	盈餘轉增資	無	無
74.9	10	36,451	364,513	36,451	364,513	盈餘轉增資	無	無
75.9	10	47,000	470,000	47,000	470,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76.5	10	59,600	596,000	59,600	596,000	盈餘轉增資	無	無
77.5	10	84,100	841,000	84,100	841,000	盈餘轉增資	無	無
78.6	10	120,000	1,200,000	120,000	1,200,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79.8	10	160,000	1,600,000	126,000	1,26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無
79.8	10	160,000	1,600,000	135,900	1,359,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80.7	10	220,000	2,200,000	195,900	1,959,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84.6	10	286,000	2,860,000	216,410	2,164,100	盈餘轉增資	無	無
84.6	10	286,000	2,860,000	236,000	2,360,000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無
84.6	10	286,000	2,860,000	243,122	2,431,221	公司債轉換	無	無
85.5	10	450,000	4,500,000	267,434	2,674,343	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無
86.5	10	450,000	4,500,000	306,000	3,060,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86.5	10	465,000	4,650,000	337,000	3,370,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無
87.6	10	650,000	6,500,000	364,500	3,645,000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無
87.6	10	650,000	6,500,000	464,500	4,645,000	現金增資	無	無
89.8	10	650,000	6,500,000	511,558	5,115,585	盈餘及資本公積轉增資	無	無
93.5	11.5	650,000	6,500,000	511,848	5,118,480	ECB 轉換	無	無
94.01	10	650,000	6,500,000	517,291	5,172,910	ECB 轉換	無	無
94.10		650,000	6,500,000	502,291	5,022,914	庫藏股買回註銷	—	—
96.8	10	650,000	6,500,000	527,406	5,274,060	盈餘轉增資	無	無
97.8	10	650,000	6,500,000	553,776	5,537,763	盈餘轉增資	無	無
97.12		650,000	6,500,000	548,776	5,487,763	庫藏股買回註銷	—	—
98.05		650,000	6,500,000	547,178	5,471,783	庫藏股買回註銷	—	—
98.06		650,000	6,500,000	542,113	5,421,133	庫藏股買回註銷	—	—
98.12	10	1,000,000	10,000,000	697,113	6,971,133	現金增資	無	無
100.5		1,000,000	10,000,000	692,113	6,921,133	庫藏股買回註銷	—	—
100.7		1,000,000	10,000,000	687,113	6,871,133	庫藏股買回註銷	—	—
102.10	10	1,000,000	10,000,000	787,113	7,871,133	現金增資	無	無

股份 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仟股)	未發行股份 (仟股)	合計 (仟股)	
已上市 普通股股份	787,113	212,887	1,000,000	流通在外股份包含庫藏股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 股東結構

103 年 4 月 22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 及 外 人	合計
人 數	8	3	95	43,177	112	43,395
持 有 股 數	5,460,416	26,298,011	391,690,431	283,105,586	80,558,865	787,113,309
持股比例(%)	0.69	3.34	49.76	35.97	10.24	100.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每股面額十元

103 年 4 月 22 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23,167	5,024,042	0.64
1,000 至 5,000	13,251	29,880,996	3.8
5,001 至 10,000	3,107	23,517,953	2.99
10,001 至 15,000	1,171	14,422,146	1.83
15,001 至 20,000	669	12,234,594	1.55
20,001 至 30,000	661	16,592,454	2.11
30,001 至 50,000	508	20,290,660	2.58
50,001 至 100,000	422	30,460,922	3.87
100,001 至 200,000	193	27,799,556	3.53
200,001 至 400,000	126	35,656,136	4.53
400,001 至 600,000	31	15,309,582	1.95
600,001 至 800,000	21	14,005,144	1.78
800,001 至 1,000,000	13	11,552,850	1.47
1,000,001 以上	55	530,366,274	67.37
合 計	43,395	787,113,309	100.00

特別股：無

(四) 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

103 年 4 月 22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29,264,283	16.42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2,781,212	9.25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61,204,566	7.78
錢江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035,344	4.4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	3.18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第一證券(香港)簽約代理人投資專戶		21,170,108	2.69
鄭瑛彬		20,145,809	2.56
玉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9,554,781	2.48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1,339,924	1.44
大通託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9,785,623	1.24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每股市價、淨值、盈餘及股利資料

項 目 \ 年 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當 年 度 截 至 103 年 4 月 22 日 (註 8)
每股市價 (註1)	最 高	15.30	10.05	16.95
	最 低	8.03	7.40	13.6
	平 均	10.57	8.24	15.44
每股淨值 (註2)	分 配 前	17.32	15.11	17.16
	分 配 後	註 2	14.71	註 2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705,453,891	686,756,179
	每股盈餘	調整前	1.20	0.69
		調整後(註3)	--	--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註 2	0.4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註 2	--
		資本公積配股	註 2	--
	累積未付股利(註4)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8.81	11.94
	本利比(註6)		--	20.6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	4.85

* 若有以盈餘或資本公積轉增資配股時，已揭露按發放之股數追溯調整之市價及現金股利資訊。

註 1：係各年度普通股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 2：102年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通過。

註 3：無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

註 4：權益證券發行條件如有規定當年度未發放之股利得累積至有盈餘年度發放者，應分別揭露截至當年度止累積未付之股利。

註 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 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 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 公司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訂定於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第一項：『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應根據公司盈餘狀況，分派百分之五十(含)以上之現金股利，其餘為股票股利。遇公司有投資、新建、改建、擴建或資金需求時，年度應分配之股息及員工紅利得全部以股票股利方式分派。』

2. 執行狀況：

(1) 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現金股利每股0.8元

(2) 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時，應加以說明：無。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本年度不擬進行無償配股，故不適用。

(八) 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分紅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每年年終決算後，所得純益除依法扣繳各項稅捐外，以往年度如有虧損，應先予撥補，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並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再有餘額，除提撥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外，董監酬勞因另訂於第二十條條款故不增分派董事、監察人酬勞，餘由董事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實施。

2. 本期估列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為基礎估列。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將調整民國103年度之損益。

3. 董事會通過之擬議配發員工分紅：

(1) 本年度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分派員工紅利：7,630,765元。

(2) 擬議配發員工股票紅利股數及其占盈餘轉增資之比例：本年度無配發股票紅利。

(3) 考慮擬議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後之設算每股盈餘：1.20元

4. 上年度盈餘用以配發員工紅利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情形：

(1) 員工紅利：4,180,628元。

(2) 董事、監察人酬勞：無。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3年4月22日

買回 期次	買回目的	買回期間	買回區 間價格	已買回 普通股 股 數	已買回 股 份 金 額	已辦理銷 除及轉讓 股份數量	累積持有 本公司 股份數量	累積持有本 公司股份數 量占已發行 股份總數比 率(%)
第二十一次	轉讓員工	102/3/28~102/5/24	7~12	3,000,000	29,094,847	190,000	2,810,000	0.36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本次現金增資之計畫內容與執行情形：

(一)本次現金增資之計畫內容

- 1.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1,036,475仟元。
- 2.資金來源：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00,000仟股，發行價格為每股新台幣10元，募集總金額為新台幣1,000,000仟元，其他以自有資金支應。
- 3.計畫項目及目的：經L&C轉投資榮成中國，提高對榮成中國持股比例，增加轉投資收益。
- 4.輸入公開資訊觀測站之日期：102年8月26日
- 5.資金運用計畫：本公司擬透過95.69%持股之被投資公司L&C向其他股東購入榮成(中國)之持股10.21%，所需資金總額為美金34,549仟元，以新台幣兌美元匯率1：30換算，約當新台幣1,036,475仟元，預計其中新台幣1,000,000仟元來自現金增資所募資金，其餘則由本公司之自有資金支應。投資完成後，本公司透過L&C間接持有榮成(中國)股權將由目前之84.47%提升至94.68%。

(二)執行情形

- 1.本公司102年5月15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於102年10月7日順利完成資金新台幣1,000,000仟元募集，並訂102年10月8日為增資基準日。本公司已於102年10月22日完成透過被投資公司L&C增加對榮成(中國)持股10.21%，資金總額為美金34,549仟元，並於102年10月23日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資金運用情況。
- 2.本公司對L&C之直、間接持股比率增加至98.85%(本公司直接持股比率96.10%加計來自於榮成投資及榮聖投資之間接持股)，L&C對榮成(中國)持股比率為94.68%。依102年榮成(中國)稅後純益為新台幣489,201仟元，因此L&C增加認列其收益新台幣49,947仟元；本公司增加認列收益新台幣49,373仟元，對每股稅前盈餘貢獻0.063元。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主要業務內容

- (1) C601020 紙製造業。
- (2) C601030 紙容器製造業。
- (3) C701010 印刷業。
- (4) C801110 肥料製造業。
- (5) CB01030 污染防治設備製造業。
- (6) D101050 汽電共生業。
- (7)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 (8) J101030 廢棄物清除業。
- (9) G801010 倉儲業。
- (10) I103060 管理顧問業。
- (11) JE01010 租賃業。
- (12)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主要產品及營業比重

- (1) 工業用紙類(55.69%)：牛皮箱紙板、芯紙。
- (2) 瓦楞紙器類(41.92%)：瓦楞紙板、瓦楞紙箱。
- (3) 能源與資源回收再生類(2.39%)：汽電共生、焚化爐統包、試車及委託營運。

3.計劃開發之新商品及服務：無。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造紙產業可依生產製程與成品分為上游紙漿業、中游紙張與紙板製造業以及下游紙器及紙製品加工業，形成環環相扣的造紙產業供應鍊。近年來，台灣紙業面臨內需市場成長趨緩、中國大陸迅速崛起、區域經濟整合及全球化競爭等挑戰，各家廠商無不紛紛調整經營策略，配合客戶至其他區域設廠，就近服務客戶，並開發當地市場。然而，紙業是社會文化及經濟發展的重要民生產業，而且隨著全球經貿的熱絡，造紙及包裝產業必將持續穩健地發展。造紙產業在面臨環保意識高漲與貿易自由化的衝擊下，各家企業在生產技術方面，已積極發展高效率利用資源的技術，積極尋求降低原料成本與減少環境污染的方法。在管理方面則導入 E 化管理，利用資訊科技發揮管理綜效。本公司專注於工業用紙的生產與銷售，主力產品為瓦楞芯紙、牛皮箱板紙，業務主要以內銷、自用為主；外銷大陸華南地區及東南亞為輔。目前為國內三大工業用紙廠，及大陸華東前三大工業用紙廠，且擁有自有紙箱廠及策略聯盟廠，達成上、中、下游之產銷整合優勢。展望未來，紙類包裝為大陸包裝材料主流，由於大陸電子商務興起，帶動包裝紙材需求，將有助於產業擴大規模經濟，帶動產業營收獲利逐步提高。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工業用紙除擁有自有紙箱廠及策略聯盟廠一貫化生產平板與紙箱銷售，且亦供應島內北、中、南部之主要二級廠，生產基地二林廠位處中部，且擁有四條生產線，對於全省客戶的即時需求能在最有效時間內提供最完善的服務，大陸兩座工紙生產基地，擁有六條生產線，處於長三角經濟繁榮中心地帶，水陸運輸快捷便利，能快速有效為下游紙箱廠服務。

本公司紙箱銷售除擁有一貫廠優勢外，就客戶服務之範疇亦擁有地域性之優勢。台灣工業密集集中在臺北，台中及高雄三個都會區，對於包裝用箱的需求也圍繞在都會區旁，而目前本公司有五個紙箱廠，分別座落於南崁、龍潭、神岡、雲林及路竹毗鄰在這三個都會區，客戶群絕大部分集中在廠區方圓30公里內，對於客戶的需求我們發展出最有效使用各種資源的技術，進而縮短產品的約期，能在最短時間內提供最快速的配送服務，並且在客戶的需求上亦能在最有效時間內提供最完善的服務，讓客戶能夠感到安心，感動與共鳴。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及競爭情形：

大陸工紙在無錫榮成PM3B新紙機投產及PM1紙機改造完成投產後，年產能來到150萬噸，以中、高物性的紙張區隔市場，擺脫價格競爭，在華東地區市佔率超越同業，大幅提升獲利能力。2013年無錫榮成新產線的試機到投產歷程成為同業標竿。大陸紙箱銷售也在工紙產能擴增及低克重高物性的面紙種類優勢下，配合大陸內需消費市場強勁成長趨勢，開拓大型內需製造商，提升紙箱生產佔比及利潤。並積極完成國際客戶供應商資格認證，擴大出口包裝需求通路，接軌國際。

台灣工紙在市場需求平穩發展以及未來鮭魚返鄉帶動下，著眼於現有設備的性能提升，配合新產能的擴張，站穩高強芯紙的市場地位及增加優質面紙的市場。台灣紙箱銷售配合自有造紙產能的擴增，將積極引進高物性用紙的終端客戶，發揮一貫廠的整合優勢。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每年提撥相當的比例研發費用於產品升級、生產效率提升以及節能減排。去年本公司榮獲經濟部能源局節能績優廠商優等獎，亦是對本公司節能減排研發成果的一大肯定。

1.102年度研發費用總支出為:626,171仟元，占營收淨額比重為2.58%。

單位：仟元;%

年度 \ 項目	營收淨額(A)	研發費用(B)	B / A (%)
102 年	24,306,832	626,171	2.58%

2.102年各項研發成果

年度	研發成果
102 年	1.低克重高強度包裝板紙技術開發
	2.冷卻水餘熱結合熱風罩三級熱回收用在暖通及紙機噴淋系統
	3.苯乙烯酯類表面施膠劑應用技術
	4.白面牛卡開發
	5.施膠澱粉應用技術
	6.高檔箱板紙印刷適性改善
	7.壓水輥包膠材質研究應用
	8.氣罩排風熱回收技術
	9.厭氧沼氣回收燃燒應用技術開發
	10.廢水厭氧處理技術
	11.廢水污泥乾化技術應用
	12.紙機壓榨部承水盤、刮刀製作裝設應用技術
	13.車接紙成功率提升研究
	14.複瓦機濕部改善研究
	15.瓦線烘缸包角(車速/溫度)自動控制研究
	16.印刷機台開合速度降低研究

(四)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長期業務發展計劃

- (1)台灣二林廠新建PM7紙機產能完成後，持續推動設備及人員技術的的升級，強化本公司在台灣未來30年之競爭力。
- (2)在中國市場藉由產能擴充，強化工業用紙產品在大陸華東的市場領導地位
- (3)發揮核心技術以增加資源回收與再生利用之附加價值，配合推動各項改善活動，降低製造成本，提升獲利能力。
- (4)加強投入產品研發及客戶服務，提供客戶高附加價值的產品、整體包裝解決方案。
- (5)建立自有的廢紙回收體系，強化對原料的掌控。
- (6)持續節能減排，達到對環境保護的企業使命。

2.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台灣地區

A.工業用紙：全力完成二林廠PM7紙機的生產線建置及量產工作，並持續專注化的策略優勢，供下游紙箱廠提昇競爭力。伴隨PM7紙機新產能的推出，工業用紙銷售團隊將擴大對外銷市場的銷售力度，特別是東南亞及日本等需求未飽合的市場。

B.紙 箱：自有PM7紙機新產能推出後，可增加不同紙種的供應，滿足紙箱客戶對不同紙種一次購足的需求；計畫擴建現有紙箱生產線，以提高未來的供給量。

著重技術開發與開拓主流客戶與研發新產品，提升製程能力與服務品質，發展客戶密切關係，降低原紙與在製品庫存，積極改善製程與配送速度，並追求客戶滿意及公司利潤極大化。

(2)大陸地區

- A.工業用紙：擴大無錫PM3B紙機量產效益，以新產品組合持續搶占市場份額；另配合無錫PM1紙機整改完成投入新產品生產，加強銷售力度以增加新產品在市場的滲透；發揮無錫三期熱電規模效益，降低成本並提升品質；並積極規劃浙江榮成三期工程，加速發展提升競爭優勢，確保穩定獲利。
- B.紙箱：改善加工流程，改善紙箱交貨期，提升紙箱品質；配合高度成長市場，積極開發國際型又具規模客戶，並取得各項專業與特殊的國際體系認證，積極佈局高附加價值之產業，淘汰低毛利之訂單，以確保獲利成長。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市場占有率

(1)工業用紙：

銷售量佔國內同業市場銷售量的比率約為23%。

銷售地區以國內市場內銷為主，約佔產量之100%。

(2)瓦楞紙器：

銷售地區範圍百分之百為內銷、市場占有率12.7%。今年的市場佔有率目標13%。

(3)能源與資源回收再生類：

商品為能源(熱能及電力)、能源與資源回收再利用(廢棄物焚化產生熱能-蒸汽)及能源環保工程服務。

能源(熱能)供應 LCP 二林廠、電能則供應 LCP二林廠與回售台電公司。

市場佔有率：

國內廢紙處理量 420,000噸/年 佔國內17%

進口廢紙處理量 24,000噸/年

廢紙容器(廢鋁箔包 & 廢紙餐具)回收處理量 4,500噸/年 佔國內18%

有機肥生產量 4,414 噸/年

2.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工業用紙：

國內市場因受整體產業經濟架構調整之影響，而呈現供過於求的現象。

在國內市場漸趨飽和之際，拓展外銷市場將有助於銷售量的提升。

103年度預計產銷數量為400,306公噸。

(2)瓦楞紙箱：

整體而言，國內紙箱市場已呈飽合狀態，要再大幅成長的空間不大。

103年度預計產銷數量為300,161仟m²。

(3)能源與資源回收再生類：

主係汽電共生業務及資源回收處理業務。

A.電力為經濟發展之必要動力來源，在核電停工議題下，未來數年內台灣地區缺電問題必然構成產業營運之障礙。本公司自有汽電共生廠可在未來電力缺乏時提供自用外，應能紓解未來未來斷電及供電品質之隱憂，並可將多餘電

力出售。

B.為建構資源永續循環的生活環境，各國皆積極推動資源永續循環與節能減碳等相關政策，我國亦追隨先進國家，持續精進資源循環利用政策，朝向資源循環零廢棄的方向前進。本公司致力於資源再生技術的開發並積極落實資源回收、循環利用之原則，同時減少最終廢棄資源物處理量。在綠色生產與綠色消費的國際潮流下，本公司對廢棄物資源化之營運量及成效亦逐年提升。

3.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工業用紙：

有利因素：產業上下游整合成效佳，品項漸趨齊全，更具有競爭力。進入大陸市場均較同業早且已有獲利。

不利因素：部份產業客戶外移，整體市場佔有率較低及創新開發能力較為不足。

因應對策：專注於低成本、高品質的核心能力，並逐漸往高成長市場發展及增加較佳獲利紙種的銷售量。

(2)瓦楞紙箱：

有利因素：競爭力薄弱的同業，逐漸退出市場，又無新的強大競爭者加入。

不利因素：台灣中小企業大量外移，造成紙箱需求量減少。

因應對策：積極開拓市場，生產高附加價值紙箱，降低成本，保持競爭力。

(3)能源與資源回收再生類：

有利因素：• 既有團隊從事原料、副料、燃料替代已培育多職能潛力。

• 既有設備、製程、技術、經驗具發展的條件及競爭優勢。

• 能源與資源回收再生結合環保政策，市場具高度成長性。

不利因素：• 新業務開創能力、經驗、人力不足。

• 研發費用高昂及通路開創不易。

因應對策：• 培訓業務人力。

• 務實投資策略，調整擴大營運機制。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用途

(1)工業用紙類：牛皮箱板紙與瓦楞芯紙係供製造各瓦楞紙板和瓦楞紙箱之原材料。

(2)瓦楞紙箱類：瓦楞紙板供應下游紙箱加工廠加工製造成各類型瓦楞紙箱。瓦楞紙箱在包裝工業中，係供作產品外包裝，以利產品之運送並保護紙箱內產品不會受損。

(3)能源與資源回收再生類：汽電共生、焚化爐、空氣污染防治、廢水處理、水污染回收工程規劃、設計統包及委託代營運。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工業用紙類：散漿系統→淨漿系統→磨漿系統→加藥系統→網部→壓水部→乾燥部→整理部→成品入庫

(2)瓦楞紙箱類：工業用紙→複瓦機加工→瓦楞平板→印裁機（印刷、裁切）→成型機（釘或貼）→瓦楞紙箱。

(3)能源與資源回收再生類：

熱能及電力：燃料（煤炭、重油、固(液)體可燃性廢棄物）燃燒→高壓高溫蒸汽→推動汽輪機→發電、供電、售電、抽汽、供汽→灰渣資源化。

能源與環保工程：顧問及承攬工程案→規劃設計→採購發包→施工建造安(組)裝→試車(運轉)功能測試→交予客戶或接受委託代營運管理。
廢棄物代處理業：回收再利用資源使用→剩餘廢棄物焚化處理回收熱能。

(三) 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 1.工業用紙類：國內廢紙用量佔90%(415,235噸/年)、進口廢紙4%(21,000噸/年)、木漿用量佔 3% (12,000噸/年)、澱粉用量佔 3%(14,000噸/年)。
- 2.瓦楞紙器類：現今99%的原料來自二林廠。
- 3.能源與資源回收再生類：
用煤量 129,858噸/年
用油量 341公秉/年

(四) 最近二年度主要進銷貨客戶名單

- 1.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無。
- 2.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無。

(五) 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產量單位：紙器-萬 M²，瓦楞原紙-公噸，汽電-仟瓦

產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瓦 楞 原 紙		400,000	394,111	4,127,283	400,000	395,261	4,382,574
瓦 楞 紙 箱		36,000	28,364	3,106,812	36,000	28,556	3,159,658
汽 電 共 生		170,000	163,874	176,917	170,000	156,424	201,903
合 計				7,411,012			7,744,136

註 1：產能係指公司經衡量必要停工、假日等因素後，利用現有生產設備，在正常運作下所能生產之數量。

註 2：各產品之生產具有可替代性者，得合併計算產能，並附註說明。

(六) 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銷量單位：紙箱-萬 M²，瓦楞原紙-公噸，汽電仟瓦

銷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或部門別)	年 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瓦 楞 原 紙		206,654	2,621,731	—	—	202,876	2,671,317	—	—
瓦 楞 紙 箱		28,489	3,607,446	—	—	28,779	3,687,320	—	—
汽 電 共 生		24,725	59,420	—	—	21,119	55,638	—	—
合 計			6,288,597	—	—		6,414,275	—	—

註：銷售量/銷售值，並不包含內部銷貨收入。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資料

103 年 04 月 22 日

年 度		101 年度	102 年度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04 月 22 日
員 工 人 數	管 理 員	391	400	410
	工 務 員	589	570	598
	合 計	980	970	1,008
平 均 年 歲		39.25	38.64	38.34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8.86	8.68	8.78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0%	0%	0%
	碩 士	2.76%	2.58%	2.68%
	大 專	52.55%	55.36%	55.65%
	高 中	33.57%	32.06%	32.34%
	高 中 以 下	11.12%	10%	9.33%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二年度因環境污染所受損失：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污染狀況(種類、程度)	1.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22 條 2.違反水污染防治法第 7、14 條 3.違反空氣污染防治法第 20 條	1.違反廢棄物處理法第 28、39 條
賠償對象或處分單位	雲林縣政府/環保局/彰化縣政府	環保局
賠償金額或處分情形	100,000 元/640,000 元/100,000 元	66,000 元

(二)因應對策：

1.採行改善措施/計劃改善計劃：加強原物料(廢渣)管制、廢水處理改變操作製程、每日上網申報、廢棄物處理合約簽定後，立即通知相關單位。

2.未來環保支出：

年 度 項 目	103 年度	104 年度
擬購置之防治污染設備或支出內容	40T/H 焚化爐袋濾機濾袋更新	1.新建 100T/H 鍋爐之防治污染設備(EP、SCR、FGD) 2.好氧生物處理系統擴容(輸送泵、曝氣機)及污泥處理系統擴容(細篩機、壓泥機、污泥泵) 3.南崁、神岡、雲林廠新增廢水處理設備
預計改善情形	恢復粒狀物去除效率	1.符合最新環保法規要求 2.有效處理 PM7 投產後之廢水與污泥 3.使廢水排放符合法規
預 計 金 額	400 萬元	1.約 2 億元 2.2,050 萬元 3.1,700 萬元

3.改善後之影響：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如下：

(1)公司福利措施：

- A.資深優秀員工獎勵
- B.員工婚、喪禮儀及職業災害撫卹
- C.康樂活動
- D.員工健康檢查
- E.團體制服
- F.員工分紅、入股
- G.三節獎金
- H.員工退休金
- I.伙食津貼、福利品分發
- J.勞保、健保

(2)職工福利措施：

- A.員工旅遊、團體活動
- B.慶生及結婚禮金

- C.生育祝賀金
- D.員工子女教育補助
- E.喪葬、災害之補助
- F.勞動節致贈禮品或舉辦活動
- G.團體意外險、壽險
- H.免費供應午餐
- I.社團活動補助
- J.其他相關員工福利活動

(3)員工進修與訓練情形：

本公司年度訓練業務結合內部自辦訓練、外部機構訓練課程及各部門內部訓練；總計102年度內外訓練總參訓時數為6,851小時，總參訓人次為2,800人次，訓練費用為569,470元。

本公司稽核人員有2位取得國際內部稽核師執照。

(4)退休制度：

本公司為照顧勞工退休生活，依照相關法令訂定「同仁退休辦法」，對於具有舊制年資同仁，每月依勞動基準法提撥薪資總額6%之「退休準備金」至台灣銀行；對於選擇或適用新制同仁，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十九「員工退休金相關資訊」。

(5)其他勞資間重要協議：無。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無。

(三)員工行為及倫理守則：

為使員工了解公司倫理文化、權利、義務及行為準則，以保障並維護員工權益，特制定相關人事管理規章，置放於員工網頁，以利員工隨時查閱。擇要簡述辦法如下：

- 1.同仁薪給管理辦法：使同仁在新進、任免、晉升時，薪資核定能有規則可循。
- 2.員工國內、外出差及旅費報支辦法：使同仁因公務需要至國內、外出差之差旅費申請有所依據。
- 3.員工加班、補休、休勤、請假計算作業辦法：使同仁加班、補休、休勤、請假時有所依循。
- 4.派駐海外人員待遇核給、休假制度作業辦法：使公司派駐海外人員之待遇休假作業有所遵循。
- 5.同仁退休辦法：使員工在辦理退休時有所依據。
- 6.資遣作業辦法：使公司同仁奉核准資遣時，相關作業有所依據。
- 7.同仁職業災害補償及撫卹辦法：使同仁因執行職務而致傷亡或在職傷亡，其補償或撫卹作業有所依循。
- 8.勞資會議實施辦法：協調勞資關係，促進勞資合作事項，提供勞資雙方溝通管道。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本公司				
經銷契約書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1.11.01~102.12.31 共計 1 年經雙方和議得提前終止或延長之。	1.本公司所生產之工業用紙產品由寶隆國際(股)公司經銷。 2.經銷區域：臺灣、澎湖、金門、馬祖及外銷。	每年至少 30,000 噸
經銷契約書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02.12.31~103.12.31 共計 1 年經雙方和議得提前終止或延長之。	1.本公司所生產之工業用紙產品由寶隆國際(股)公司經銷。 2.經銷區域：臺灣、澎湖、金門、馬祖及外銷。	每年至少 30,000 噸
長期借款契約	遠東商業銀行	102.12.19~104.12.19	中長期放款額度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2.12.30~107.12.29	中長期放款額度	無
長期借款契約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等七家銀行	99.06.28~104.06.28	中長期聯合貸款合約	財務比率限制
長期借款契約	第一商業銀行等七家銀行	101.07.16~106.07.16	中長期聯合貸款合約	財務比率限制
長期借款契約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2.10.11~107.10.11	中長期放款額度	無
子公司				
長期借款契約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99.09.31-103.08.31	長期放款額度	無
長期借款契約	第一商業銀行等十三家銀行	100.5.13~105.5.12	中長期聯合貸款合約	財務比率限制
長期借款契約	第一商業銀行等八家銀行	100.9.27~105.9.27	中長期聯合貸款合約	財務比率限制
長期借款契約	第一商業銀行等九家銀行	102.10.10~105.10.10	中長期聯合貸款合約	財務比率限制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損益表、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一)最近五年簡明資產負債表

1.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3年3月31日 財務資料 (經核閱)
		102年	101年	101年 1月1日	
流動資產		14,631,837	14,904,010	15,438,193	15,803,52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3,208,263	21,779,104	21,886,513	23,063,738
無形資產		71,277	73,525	81,454	69,833
其他資產		5,417,416	3,671,168	4,227,748	5,549,160
資產總額		43,328,793	40,427,807	41,633,908	44,486,260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3,948,662	14,153,170	15,109,727	16,383,838
	分配後	註1	14,428,016	15,109,727	註1
非流動負債		14,717,137	13,026,963	13,404,314	13,584,822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8,665,799	27,180,133	28,514,041	29,968,660
	分配後	註1	27,454,979	28,514,041	註1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3,636,550	10,384,747	10,210,510	13,507,876
股本		7,871,133	6,871,133	6,871,133	7,871,133
資本公積		958,799	710,245	710,242	962,9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911,566	3,334,452	2,876,296	3,895,403
	分配後	註1	3,059,606	2,876,296	註1
其他權益		922,306	(519,208)	(240,899)	805,694
庫藏股票		(27,254)	(11,875)	(6,262)	(27,254)
非控制權益		1,026,444	2,862,927	2,909,357	1,009,724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4,662,994	13,247,674	13,119,867	14,517,600
	分配後	註1	12,972,828	13,119,867	註1

註1：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2.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 年	101 年	101 年 1 月 1 日
流 動 資 產		2,570,558	3,267,932	2,037,918
不 動 產 、 廠 房 及 設 備		2,530,789	2,684,505	2,775,741
無 形 資 產		—	—	243
其 他 資 產		15,311,450	11,243,785	14,255,478
資 產 總 額		20,412,797	17,196,222	16,293,63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941,741	2,404,376	2,485,984
	分 配 後	註 1	2,679,222	2,485,984
非 流 動 負 債		4,834,506	4,407,099	3,597,145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6,776,247	6,811,475	6,083,129
	分 配 後	註 1	7,086,321	6,083,129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13,630,550	10,384,747	10,210,510
股 本		7,871,133	6,871,133	6,871,133
資 本 公 積		958,799	710,245	710,242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3,911,566	3,334,452	2,876,296
	分 配 後	註 1	3,059,606	2,876,296
其 他 權 益		922,306	(519,208)	(240,899)
庫 藏 股 票		(27,254)	(11,875)	(6,262)
非 控 制 權 益		—	—	—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13,636,550	10,384,747	10,210,510
	分 配 後	註 1	10,109,901	10,210,510

註1：102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3.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流 動 資 產		14,891,507	15,425,749	12,071,079	8,885,209
基 金 及 長 期 投 資		2,143,035	2,264,881	2,574,731	2,568,550
固 定 資 產		21,426,679	21,985,234	19,391,160	21,176,808
無 形 資 產		692,804	734,872	693,921	642,438
其 他 資 產		1,173,872	1,190,309	1,251,712	1,486,143
資 產 總 額		40,327,897	41,601,045	35,982,603	34,759,148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127,000	15,082,374	12,707,071	11,422,624
	分配後	14,401,846	15,082,374	12,707,071	11,771,159
長 期 負 債		12,605,873	13,041,506	10,304,965	9,712,329
其 他 負 債		371,152	341,600	331,513	308,91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27,104,025	28,465,480	23,343,549	21,443,863
	分配後	27,378,871	28,465,480	23,343,549	21,792,398
股 本		6,871,133	6,871,133	6,971,133	6,971,133
資 本 公 積		944,005	944,002	955,242	901,865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56,418	1,991,904	1,894,568	1,635,783
	分配後	2,181,572	1,991,904	1,894,568	1,287,24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02,433)	(247,583)	327,652	8,258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37,475	37,565	—	—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366,222	635,449	(3,381)	533,022
庫 藏 股 票		(11,875)	(6,262)	(167,780)	(198,252)
少 數 股 權		2,862,927	2,909,357	2,661,620	3,463,476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3,223,872	13,135,565	12,639,603	13,315,285
	分配後	12,949,026	13,135,565	12,639,603	12,966,750

4.簡明資產負債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流 動 資 產		3,255,429	2,025,474	2,553,668	1,727,648
基 金 及 長 期 投 資		10,943,176	11,194,004	10,046,178	9,492,746
固 定 資 產		2,087,544	2,201,836	2,252,232	2,337,723
無 形 資 產		0	243	364	19,219
其 他 資 產		810,901	845,766	903,011	1,154,875
資 產 總 額		17,097,050	16,267,323	15,755,453	14,732,221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378,944	2,465,178	1,660,054	1,985,445
	分配後	2,653,790	2,465,178	1,660,054	2,333,980
長 期 負 債		4,033,040	3,259,654	3,813,929	2,595,614
其 他 負 債		324,121	316,283	304,036	299,353
負債總額	分配前	6,736,105	6,041,115	5,778,019	4,880,412
	分配後	7,010,950	6,041,115	5,778,019	5,228,947
股 本		6,871,133	6,871,133	6,971,133	6,971,133
資 本 公 積		944,005	944,002	917,677	864,300
保留盈餘	分配前	2,456,418	1,991,904	1,894,568	1,635,783
	分配後	2,181,572	1,991,904	1,894,568	1,287,248
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302,433)	(247,583)	327,652	8,258
未 實 現 重 估 增 值		37,475	37,565	37,565	37,565
累 積 換 算 調 整 數		366,222	635,449	(3,381)	533,022
庫 藏 股 票		(11,875)	(6,262)	(167,780)	(198,252)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0,360,945	10,226,208	9,977,434	9,851,809
	分配後	10,086,099	10,226,208	9,977,434	9,503,274

(二)最近五年簡明損益表

1.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 103 年 3 月 31 日 財務資料（經核閱）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24,306,832	22,093,773	6,434,613
營業毛利	4,214,306	3,202,863	1,216,297
營業損益	1,654,549	1,243,961	569,13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19,659)	(554,988)	(603,288)
稅前淨利	1,334,890	688,973	(34,158)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929,227	514,940	(32,123)
停業單位損失	—	—	—
本期淨利（損）	929,227	514,940	(32,1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71,742	(381,523)	(120,37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00,969	133,417	(152,49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847,863	472,931	(15,158)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81,364	42,009	(16,9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293,474	179,847	(131,77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207,495	(46,430)	(20,725)
每股盈餘	1.2	0.69	(0.02)

2.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收入	6,301,920	6,414,498
營業毛利	1,400,459	1,303,055
營業損益	631,695	585,88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12,597	43,970
稅前淨利	1,044,292	629,854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847,863	472,931
停業單位損失	—	—
本期淨利（損）	847,863	472,9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45,611	(293,0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93,474	179,847
每股盈餘	1.2	0.69

3.簡明合併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營 業 收 入	22,093,235	25,486,918	22,728,311	11,595,464
營 業 毛 利	3,199,382	2,586,578	2,819,621	1,457,183
營 業 損 益	1,256,586	745,815	1,167,602	238,691
營 業 外 收 入	306,771	958,659	416,939	265,610
營 業 外 支 出	883,471	964,012	757,219	441,83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679,886	740,462	827,322	62,463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506,523	591,535	673,873	(27,051)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本 期 損 益	506,523	591,535	673,873	(27,051)
每 股 盈 餘	0.68	0.86	0.90	(0.07)

4.簡明損益表-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最 近 五 年 度 財 務 資 料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營 業 收 入	6,414,498	6,898,760	6,296,619	4,279,014
營 業 毛 利	1,303,055	1,306,890	1,279,770	796,348
營 業 損 益	606,460	624,064	649,928	153,860
營 業 外 收 入	172,121	199,073	236,277	74,690
營 業 外 支 出	157,814	115,997	154,936	206,615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620,767	707,140	731,269	22,305
繼 續 營 業 部 門 損 益	464,514	585,314	607,320	(40,517)
停 業 部 門 損 益	—	—	—	—
非 常 損 益	—	—	—	—
會 計 原 則 變 動 之 累 積 影 響 數	—	—	—	—
本 期 損 益	464,514	585,314	607,320	(40,517)
每 股 盈 餘	0.68	0.86	0.89	(0.07)

(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近五年簽證會計師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102 年度	101 年度	100 年度	99 年度	98 年度
簽證會計師	張宜鈞	張宜鈞	張宜鈞	陶鴻文	陶鴻文
	柯俊輝	柯俊輝	柯俊輝	曾炳霖	顏榮裕
查核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修正式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國際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 年	101 年	103.3.31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6.16	67.23	67.37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26.59	120.64	121.8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4.90	105.31	96.46
	速動比率		86.47	85.83	79.41
	利息保障倍數		2.81	1.88	0.8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72	2.67	2.45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天)		134	137	149
	存貨週轉率(次)		8.98	7.35	9.31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46	8.40	7.69
	平均售貨日數		41	50	4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05	1.01	1.1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6	0.55	0.5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78	2.97	0.3
	權益報酬率(%)		6.66	3.91	-0.2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6.96	10.03	-0.43
	純益(損)率(%)		3.82	2.33	-0.50
	每股盈餘(虧損)(元)		1.20	0.69	-0.0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98	20.87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2.15	19.05	34.0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81	8.63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71	1.88	1.55
	財務槓桿度		1.91	3.13	1.53

1.本期利息保障倍數較上期增加，主要是因本期獲利增加所致。

2.本期存貨週轉次數增加，主要是因為無錫 PM3B 投產及進行無錫 PM1 紙機改造，優化產品結構。

3.本期資產報酬率、股東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是因為產品結構優化，營業獲利增加。

4.稅前純益、純益率、每股盈餘增加主要是本期營業獲利增加。

5.現金流量比率減少，主要是本期來自營業活動的淨現金流入數減少。

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是本期五年度內資本支出較上期減少。

7.現金再投資比率減少，主要是本期來自營業活動現金流入較上期減少。

8.財務槓桿度降低，主因本公司本年度獲利能力提升，自有資金的比重提高資金來源倚賴借款融資的比重降低，可歸屬股東的利潤增加。

國際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2 年	10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3.2	39.6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729.85	551.01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2.38	135.92
	速動比率	108.48	115.35
	利息保障倍數	13.91	8.4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59	5.51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天)	65	66
	存貨週轉率(次)	11.95	11.08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9.04	8.86
	平均售貨日數	31	3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49	2.39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1	0.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87	3.24
	權益報酬率(%)	7.06	4.59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3.27	9.17
	純益(損)率(%)	13.45	7.37
	每股盈餘(虧損)(元)	1.2	0.6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50.6	27.9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26.97	71.79
	現金再投資比率(%)	3.04	3.4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2	1.37
	財務槓桿度	1.15	1.17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是本年度辦理現金增資、本期獲利增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市值增加以及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2.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是本期獲利增加。 3.資產報酬率及權益報酬率增加，主要是本期營業獲利增加以及轉投資獲利增加，致本期稅前淨利及稅後純益增加。 4.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增加、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要是本期營業獲利及轉投資收益增加。 5.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是本期獲利增加，致來自營業活動所產生淨現金流入增加。			

(二)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67.21	68.42	64.87	61.69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122.28	120.62	120.03	110.2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05.41	102.28	94.99	77.79
	速動比率		85.90	80.81	74.12	57.67
	利息保障倍數		1.94	1.90	2.26	3.1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2.66	3.44	4.94	4.38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天)		137	106	74	83
	存貨週轉率(次)		7.30	9.14	9.72	5.9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40	8.35	8.05	5.77
	平均售貨日數		50	40	38	61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1.03	1.16	1.17	0.55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5	0.61	0.63	0.3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95	3.40	3.68	1.49
	股東權益報酬率(%)		3.84	4.59	5.19	-0.21
	占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損失)	18.29	10.85	16.75	3.42
	比率(%)	稅前純益(損)	9.89	10.78	11.87	0.90
	純益(損)率(%)		2.29	2.32	2.96	-0.23
	每股盈餘(虧損)(元)		0.68	0.86	0.90	-0.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0.78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9.00	4.31	11.09	23.24
	現金再投資比率(%)		8.70	-1.47	-1.21	—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87	2.46	1.90	4.27
	財務槓桿度		3.06	-5.67	2.85	-0.63

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財務報表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 年	100 年	99 年	98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9.40	37.14	36.67	33.13
	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		689.51	612.48	612.34	532.46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36.84	82.81	153.83	87.03
	速動比率		116.05	59.08	118.12	64.99
	利息保障倍數		8.35	10.93	12.98	1.36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51	6.81	7.11	5.8
	應收款項收現日數(天)		66	54	51	63
	存貨週轉率(次)		11.08	11.16	10.98	7.95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8.86	8.93	9.46	9.4
	平均售貨日數		32.94	32.70	33.24	45.9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3.07	3.10	2.74	1.83
	總資產週轉率(次)		0.38	0.42	0.40	0.2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20	3.99	4.32	0.03
	股東權益報酬率(%)		4.51	5.79	6.13	-0.45
	占實收資本	營業利益(損失)	8.83	9.08	9.32	2.21
	比率(%)	稅前純益(損)	9.03	10.29	10.49	0.32
	純益(損)率(%)		7.24	8.48	9.65	-0.95
	每股盈餘(虧損)(元)		0.68	0.86	0.90	-0.0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8.22	42.78	44.73	17.0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4.94	111.40	101.81	137.64
	現金再投資比率(%)		3.60	3.16	2.22	2.0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32	1.38	1.32	2.39
	財務槓桿度		1.16	1.13	1.10	1.65

註:附列目的僅供參考。

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固定資產比率＝（股東權益淨額＋長期負債）／固定資產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固定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固定資產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稅後淨利－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註1）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固定資產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註2）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註3）。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1：上開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2：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之固定資產總額。

註3：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審查一〇二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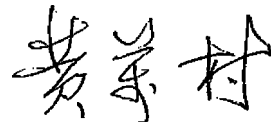
茲 准

董事會造送一〇二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案等，業經本監察人等會同審查完竣，其中個體財務報表與合併財務報表，核與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宜鈞、柯俊輝會計師出具之查核報告書，認為尚無重大不符，爰依照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鑑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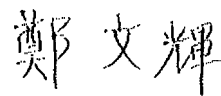
此 致

本公司一〇三年股東常會

監察人：黃萬村



鄭文輝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中有關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告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子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該等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34,793,076千元、32,060,232千元及33,667,563千元，分別佔合併資產總額之80.30%、79.30%及80.87%，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收入淨額分別為17,897,697千元及15,611,266千元，分別佔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74.01%及70.6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合併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合併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合併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經營成果及合併現金流量。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一〇二年度及民國一〇一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修正式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宜鈞

張宜鈞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0990073519號

會計師：柯俊輝

柯俊輝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
(83)台財證(六)第31146號

中華民國一〇三年三月二十一日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	101年12月31日	%	101年1月1日	%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	101年12月31日	%	101年1月1日	%
11XX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1,304,284	3.01	\$2,540,896	6.28	\$2,059,362	4.93	短期借款	六(十二)	\$6,322,822	14.59	\$7,166,342	17.73	\$6,504,931	15.63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735	-	666	-	1,672	-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三)	424,844	0.98	649,806	1.61	464,568	1.12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711	-	2,068	0.01	2,459	-	應付票據		437,503	1.01	641,704	1.59	295,802	0.71
1144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七)	-	-	581,851	1.44	581,851	1.40	應付帳款		1,767,493	4.08	1,478,986	3.66	2,081,450	5.00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5,107,083	11.79	3,204,348	7.93	4,050,220	9.73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209,567	0.48	215,901	0.53	341,690	0.82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六(四)、七(二)	89,482	0.21	149,626	0.37	55,520	0.13	其他應付款		1,486,927	3.44	1,530,634	3.79	1,360,057	3.2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4,634,879	10.70	4,021,773	9.95	4,577,856	11.0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	-	2,415	-	-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七(二)	238,942	0.55	176,967	0.44	190,369	0.46	當期所得稅負債		140,654	0.32	112,377	0.28	67,895	0.16
1200	其他應收款		269,856	0.62	558,787	1.38	202,189	0.49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五)	17,989	0.04	19,244	0.04	17,543	0.0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896	-	8,123	0.02	8,053	0.01	預收款項		33,208	0.08	24,109	0.06	49,110	0.12
1220	當期所得稅資產		327	-	430	-	443	-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四)	3,088,482	7.13	2,285,170	5.65	3,917,854	9.41
130X	存貨	六(五)	2,108,690	4.87	2,367,926	5.86	2,775,831	6.67	其他流動負債		19,173	0.04	26,482	0.07	8,827	0.02
1410	預付款項		462,043	1.07	388,110	0.96	506,531	1.21	小 計		13,948,662	32.19	14,153,170	35.01	15,109,727	36.30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六(六)	376,367	0.87	881,161	2.18	415,208	1.00	非流動負債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六(六)	35,542	0.08	21,278	0.05	10,629	0.03	長期借款	六(十四)	14,202,964	32.78	12,599,262	31.16	13,035,948	31.31
11XX	小 計		14,631,837	33.77	14,904,010	36.87	15,438,193	37.08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三)	132,952	0.31	31,474	0.08	20,392	0.05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六)	356,767	0.83	353,592	0.88	328,453	0.79	
								存入保證金		7,561	0.02	6,611	0.01	5,558	0.0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6,893	0.03	36,024	0.09	13,963	0.03	
								小 計		14,717,137	33.97	13,026,963	32.22	13,404,314	32.19	
								2XXX 負債合計		28,665,799	66.16	27,180,133	67.23	28,514,041	68.49	
15XX	非流動資產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七)	619,117	1.43	34,526	0.09	36,146	0.09	股本							
1550	採權益法之投資	六(八)	3,186,742	7.35	2,093,824	5.18	2,209,878	5.31	普通股股本	六(十七)	7,871,133	18.17	6,871,133	17.00	6,871,133	16.5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九)	23,208,263	53.57	21,779,104	53.87	21,886,513	52.58	資本公積	六(十八)	958,799	2.21	710,245	1.75	710,242	1.7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	47,708	0.11	25,185	0.06	25,510	0.06	保留盈餘	六(十九)						
1780	無形資產		71,277	0.16	73,525	0.18	81,454	0.20	法定盈餘公積		641,778	1.48	595,327	1.47	536,796	1.2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三)	121,047	0.28	170,115	0.42	111,871	0.26	特別盈餘公積		1,010,295	2.33	1,010,295	2.50	1,010,385	2.43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十一)	323,528	0.75	252,580	0.62	725,783	1.74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六(二十二)	2,259,493	5.22	1,728,830	4.28	1,329,115	3.19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六(十一)	638,754	1.48	619,279	1.53	653,418	1.57	其他權益							
1920	存出保證金	六(十一)	23,547	0.05	23,052	0.06	28,029	0.0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94,959	0.45	(223,458)	(0.55)	-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一)	456,973	1.05	452,607	1.12	437,113	1.0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727,347	1.68	(295,750)	(0.73)	(240,899)	(0.58)
15XX	小 計		28,696,956	66.23	25,523,797	63.13	26,195,715	62.92	庫藏股票	六(二十)	(27,254)	(0.07)	(11,875)	(0.03)	(6,262)	(0.02)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合計		13,636,550	31.47	10,384,747	25.69	10,210,510	24.52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二十一)	1,026,444	2.37	2,862,927	7.08	2,909,357	6.99	
								3XXX 權益合計		14,662,994	33.84	13,247,674	32.77	13,119,867	31.51	
1XXX	資產總計		\$43,328,793	100.00	\$40,427,807	100.00	\$41,633,908	100.00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43,328,793	100.00	\$40,427,807	100.00	\$41,633,908	100.00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瑛彬



經理人：鄭瑛彬



會計主管：吳國山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〇二一年及一〇二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註	102年度	%	101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五)	\$24,306,832	100.00	\$22,093,773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20,092,526)	(82.66)	(18,890,910)	(85.50)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4,214,306	17.34	3,202,863	14.50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4,214,306	17.34	3,202,863	14.50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1,059,240)	(4.36)	(969,249)	(4.39)
6200 管理費用		(874,346)	(3.60)	(917,407)	(4.1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626,171)	(2.57)	(72,246)	(0.33)
6000 小 計		(2,559,757)	(10.53)	(1,958,902)	(8.87)
6900 營業淨利(損失)		1,654,549	6.81	1,243,961	5.6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二十六)				
7010 其他收入		137,996	0.57	181,254	0.82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40,931	0.99	60,328	0.28
7050 財務成本		(738,197)	(3.04)	(785,956)	(3.56)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八)	39,611	0.16	(10,614)	(0.0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19,659)	(1.32)	(554,988)	(2.51)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334,890	5.49	688,973	3.12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三)	(405,663)	(1.67)	(174,033)	(0.79)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929,227	3.82	514,940	2.33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929,227	3.82	514,940	2.33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六(二十一)、(二十二)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25,316	0.52	(88,396)	(0.40)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458	-	(434)	-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4,290	0.02	(17,524)	(0.08)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528,107	6.28	(323,917)	(1.47)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三)	(86,429)	(0.35)	48,748	0.2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571,742	6.47	(381,523)	(1.7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00,969	10.25	\$133,417	0.60
8600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847,863	3.49	\$472,931	2.14
8620 非控制權益		81,364	0.33	42,009	0.19
本期淨利(淨損)		\$929,227	3.82	\$514,940	2.3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2,293,474	9.44	\$179,847	0.81
8720 非控制權益		207,495	0.81	(46,430)	(0.2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500,969	10.25	\$133,417	0.6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四)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1.2		\$0.69	
9750 本期淨利(淨損)		\$1.2		\$0.6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二十四)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1.2		\$0.69	
9850 本期淨利(淨損)		\$1.2		\$0.69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瑛彬



經理人：鄭瑛彬



會計主管：吳國山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〇二一年及一〇二〇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摘 要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 資產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歸屬於母公司 業主權益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6,871,133	\$710,242	\$536,796	\$1,010,385	\$1,329,115	\$-	\$(240,899)	\$(6,262)	\$10,210,510	\$2,909,357	\$13,119,867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58,531	-	(58,531)	-	-	-	-	-	-	
101年度淨利	-	-	-	-	472,931	-	-	-	472,931	42,009	514,9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775)	(223,458)	(54,851)	-	(293,084)	(88,439)	(381,5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58,156	(223,458)	(54,851)	-	179,847	(46,430)	133,417	
庫藏股買回	-	-	-	-	-	-	-	(11,875)	(11,875)	-	(11,87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	-	-	-	-	-	6,262	6,265	-	6,265	
其他	-	-	-	(90)	90	-	-	-	-	-	-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6,871,133	\$710,245	\$595,327	\$1,010,295	\$1,728,830	\$(223,458)	\$(295,750)	\$(11,875)	\$10,384,747	\$2,862,927	\$13,247,674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6,451	-	(46,451)	-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74,846)	-	-	-	(274,846)	-	(274,84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變動數	-	230,982	-	-	-	-	-	-	230,982	(1,353)	229,629	
102年度淨利	-	-	-	-	847,863	-	-	-	847,863	81,364	929,22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97	418,417	1,023,097	-	1,445,611	126,131	1,571,74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51,960	418,417	1,023,097	-	2,293,474	207,495	2,500,969	
現金增資	1,000,000	-	-	-	-	-	-	-	1,000,000	-	1,000,000	
庫藏股買回	-	-	-	-	-	-	-	(29,095)	(29,095)	-	(29,09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7,572	-	-	-	-	-	13,716	31,288	-	31,288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	-	-	-	(2,042,625)	(2,042,625)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7,871,133	\$958,799	\$641,778	\$1,010,295	\$2,259,493	\$194,959	\$727,347	\$(27,254)	\$13,636,550	\$1,026,444	\$14,662,994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瑛彬



經理人：鄭瑛彬



會計主管：吳國山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102 年度	101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1,334,890	\$688,973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1,155,200	1,059,782
攤銷費用	25,960	34,700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44,411	20,5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69)	(63)
利息費用	738,197	785,956
利息收入	(46,412)	(38,228)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39,611)	10,614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3,661	(86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9,241	102,630
處分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利益)	-	159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1,900,578	1,975,24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1,069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1,902,735)	845,872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60,144	(94,10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657,517)	535,526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1,975)	13,40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88,939	(356,943)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227	(70)
存貨(增加)減少	259,236	407,905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36,646)	118,32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504,794	(465,95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4,264)	(10,64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553,797)	994,37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204,201)	345,902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288,507	(602,464)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6,334)	(125,789)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181,991	513,01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415)	2,415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255)	1,701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9,099	(25,001)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7,465	25,139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7,309)	17,65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65,548	152,5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288,249)	1,146,943
調整項目合計	612,329	3,122,185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947,219	3,811,158
收取之利息	46,404	38,573
收取股利	14,852	13,897
支付之利息	(721,801)	(781,408)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313,169)	(128,222)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73,505	2,953,998

(續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處分(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40)	1,461
處分(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5,005)	12,500
預付投資款(增加)減少	(4,338)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7,575	4,66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813,299)	(1,059,663)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495)	4,977
處分(取得)無形資產	(327)	(1,174)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24,783)	(30,003)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99,887)	(473,203)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933,299)	(1,540,44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843,520)	661,411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24,962)	185,238
舉借長期借款	4,513,369	3,659,000
償還長期借款	(2,106,355)	(5,728,37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950	1,053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19,131)	22,061
發放現金股利	(274,845)	-
現金增資	1,000,000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9,095)	(11,875)
員工購買庫藏股	31,288	6,265
非控制權益變動	(1,917,847)	(88,43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129,852	(1,293,656)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數	(406,670)	361,63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236,612)	481,534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40,896	2,059,36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04,284	\$2,540,896

請參閱後附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瑛彬



經理人：鄭瑛彬



會計主管：吳國山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榮成公司)於民國67年3月18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榮成公司主要經營造紙原料之製造加工買賣、紙器及紙類之製造、印刷、加工、買賣以及能源與資源回收再生業務，包括汽電共生及焚化爐統包、試車及委託營運等相關業務。

榮成公司股票於民國74年11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榮成公司計有六廠一處，工廠分別設於南崁、龍潭、神岡、二林、雲林及路竹，總管理處位於台北市復興北路337號10樓。以下將榮成公司及其列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之子公司簡稱本集團。

本集團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3,504人及3,165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3年3月21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98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生效日為民國104年1月1日，得提前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102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年版本之規定。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集團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 (3)本集團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整體影響，惟若本集團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合併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但不影響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衡量。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集團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集團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合併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之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
- 2.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合併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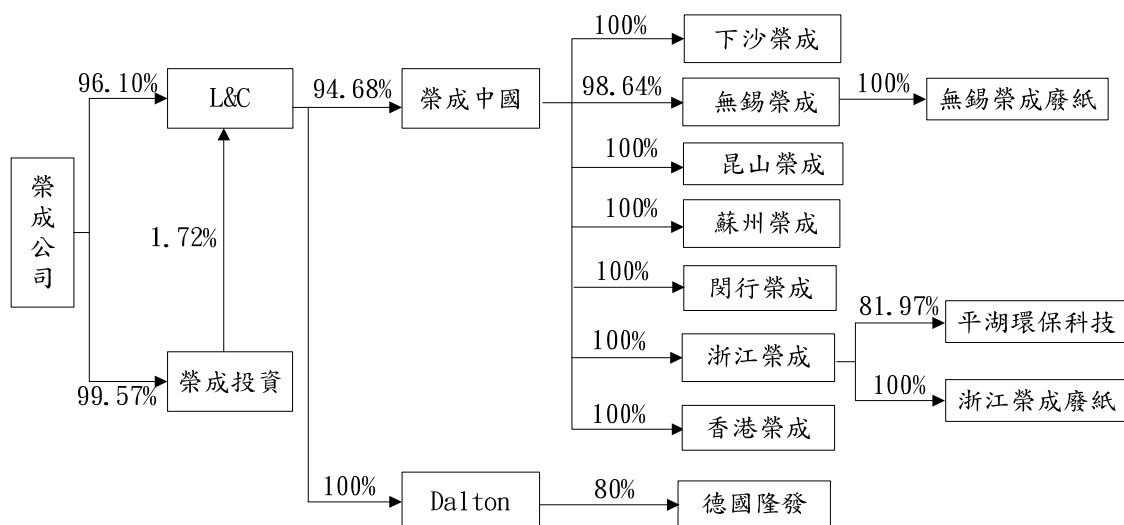
- 1.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
 - (1)本集團將所有子公司納入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之個體。子公司指本集團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在評估本集團是否控制另一個體時，已考量目前可執行或可轉換潛在表決權之存在及影響。子公司自收購日（即本集團取得控制之日）起全面合併，於喪失控制之日起停止合併。
 - (2)集團內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 (3)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 (4)若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則
 - A.除列子公司之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B.除列任何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
 - C.認列取得對價之公允價值；
 - D.認列所保留任何投資之公允價值；
 - E.認列任何利益或虧損為當期損益；
 - F.重分類母公司之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金額為當期損益；
 - G.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5)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綜合損益總額亦歸屬於母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 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持有股權百分比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榮成公司	L&C CO., (B.V.I.) LTD. (以下簡稱L&C)	一般投資業	96.10%	95.31%	95.31%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榮成投資)	一般投資業	99.57%	99.57%	99.57%
L&C	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榮成中國)	一般投資業	94.68%	77.06%	77.06%
	Dalton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簡稱Dalton)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榮成中國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無錫榮成)	生產銷售紙及紙板	98.64%	98.48%	98.48%
	蘇州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蘇州榮成)	生產銷售高檔紙及紙板 和新型包裝材料	100%	100%	100%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昆山榮成)	生產、加工銷售紙板及紙 製品	100%	100%	100%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下沙榮成)	生產、加工各種高檔紙板 及各種紙箱紙盒	100%	99.62%	99.62%
	上海閔行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閔行榮成)	生產、加工紙板及紙製品	100%	99.85%	99.85%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浙江榮成)	生產銷售高級紙、紙板及 倉儲	100%	100%	99.96%
	香港榮成紙業有限司 (以下簡稱香港榮成)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100%
無錫榮成	無錫榮成廢紙回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無錫榮成廢紙)	廢紙資源回收及銷售	100%	100%	100%
浙江榮成	平湖市獨山港區環保科技有限 公司(以下簡稱平湖環保科技)	公共廢水處理	81.97%	81.97%	81.97%
	浙江榮成廢紙回收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浙江榮成廢紙)	廢紙資源回收及銷售	100%	100%	100%
Dalton	隆發歐洲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德國隆發)	廢紙銷售	80%	80%	80%

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榮成公司與具控制能力之被投資公司，其投資關係及持股比例如下列圖表：



(註)：上述持股比例為綜合持股比例。

3. 合併報表編製主體及列入本期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持股比例增減變動情形：

- (1) 民國102年度榮成公司向榮成中國之非控制權益股東分別為Goldman Sachs Strategic Investments (Asia) L.L.C.、Eagle Trade Investments Limited及Marubeni Corporation購買其所持7.41%、2.22%及7.99%之股權，其收購方式係藉由增資L&C，再由L&C分別向前述股東進行股權交易，並於同年度完成交易。組織架構調整後，榮成公司對L&C之持股比例自95.31%增加至96.10%，L&C對榮成中國之持股比例自77.06%增加至94.68%。
- (2) 民國102年度無錫榮成現金增資美元740萬元，全數皆由榮成中國出資，致榮成中國對於無錫榮成之持股比例自98.48%增加至98.64%。
- (3) 無錫榮成因應組織架構調整，於民國101年度以原始投資金額將浙江榮成售予蘇州榮成，致榮成中國對於浙江榮成之綜合持股比例增加為100%。
- (4) 無錫榮成因應組織架構調整，於民國102年度分別將下沙榮成及閔行榮成以原始投資金額售予昆山榮成及蘇州榮成，致榮成中國對於下沙榮成及閔行榮成之綜合持股比例皆增加為100%。

(四) 外幣交易

本集團之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母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集團內的每一個體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告。

1. 外幣交易及餘額

- (1)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換算此等交易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2) 外幣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換算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 (3) 外幣非貨幣性資產及負債餘額，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屬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目；屬非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則按初始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4) 所有兌換損益於損益表之「其他利益及損失」列報。

2.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 (1) 功能性貨幣與表達貨幣不同之所有集團個體、關聯企業及聯合控制個體，其經營結果和財務狀況以下列方式換算為表達貨幣：
 - A. 表達於每一資產負債表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
 - B. 表達於每一綜合損益表之收益及費損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及
 - C.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2)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將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兌換差額按比例重分類於當期損益作為出售利益或損失之一部分。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或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聯合控制個體之聯合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 (3) 當部分處分或出售之國外營運機構為子公司時，係按比例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國外營運機構之非控制權益。惟當本集團即使仍保留對前子公司之部分權益，但已喪失對國外營運機構屬子公司之控制，則係以處分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全部權益處理。

(五)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2.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銀行存款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七)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集團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集團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集團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3) 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係透過備抵科目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1) 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2) 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3) 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4) 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集團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合併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當未來預期無法收現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實現或移轉予本集團時，放款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集團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1) 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2) 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 (3) 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一移轉之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就其整體符合除列時，本集團以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集團係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4. 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 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集團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集團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集團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本集團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5.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集團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八)存 貨

- 1.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 2.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 (1)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 (2)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 3.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關聯企業指所有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集團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 2.本集團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集團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集團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集團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集團將歸屬於本集團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集團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集團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集團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集團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集團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對該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降低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集團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9.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本集團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集團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集團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集團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十)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集團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5～55年
機器設備	5～30年
運輸設備	3～6年
其他設備	3～14年
租賃資產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來計提折舊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來計提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集團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十二)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十三)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1. 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 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 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 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 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2. 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

3. 專利權

專利權已由相關政府機構授予法定年限之權利。

4. 商標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權為有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攤銷。

(十四) 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集團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集團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集團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五)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退休金

(1)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員工分紅

員工分紅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集團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六) 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集團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十七) 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1.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 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3. 股利收入

當本集團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4. 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十八)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2. 本集團依據營運及產生應課稅所得之所在國家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計算當期所得稅。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3. 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4. 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九) 普通股每股盈餘

本集團列示歸屬於榮成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集團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榮成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榮成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二十)營運部門報導

榮成公司營運部門資訊與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管理報告採一致之方式報導。主要營運決策者負責分配資源予營運部門並評估其績效，經辨識榮成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為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集團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集團持有之某些不動產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然其他部分係供自用。當各部分不可單獨出售且不可以融資租賃單獨出租時，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5%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二)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集團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集團認列之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為17,989千元。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集團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21,047千元。

3.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集團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集團存貨之帳面金額為2,108,690仟元。

4.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集團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集團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集團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356,767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	\$422	\$734	\$1,333
零用金	1,443	1,303	1,304
銀行存款	922,120	2,100,325	1,732,243
約當現金	380,299	438,534	324,482
合計	<u>\$1,304,284</u>	<u>\$2,540,896</u>	<u>\$2,059,362</u>

本集團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集團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約當現金係指自取得日起三個月內到期之銀行承兌匯票，其帳面價值近似公平價值。

(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本集團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資訊如下：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股票	\$1,613	\$1,613	\$1,61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受益憑證	-	-	1,002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878)	(947)	(943)
合計	<u>\$735</u>	<u>\$666</u>	<u>\$1,672</u>

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認列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分別為69仟元及63仟元。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股票	\$3,099	\$3,099	\$3,0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1,388)	(1,031)	(640)
合計	<u>\$1,711</u>	<u>\$2,068</u>	<u>\$2,459</u>

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未實現評價損失金額分別為357仟元及391仟元。

(四)應收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5,212,917	\$4,442,114	\$5,902,121
應收票據貼現	(100,559)	(1,232,491)	(1,846,626)
備抵呆帳－應收票據	(5,275)	(5,275)	(5,275)
小計	<u>5,107,083</u>	<u>3,204,348</u>	<u>4,050,220</u>
應收票據－關係人	89,482	149,626	55,520
合計	<u>\$5,196,565</u>	<u>\$3,353,974</u>	<u>\$4,105,740</u>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4,762,740	\$4,112,607	\$4,650,899
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127,861)	(90,834)	(73,043)
小計	<u>4,634,879</u>	<u>4,021,773</u>	<u>4,577,856</u>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8,942	176,967	190,369
合計	<u>\$4,873,821</u>	<u>\$4,198,740</u>	<u>\$4,768,225</u>

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本集團計有100,559仟元、1,232,491仟元及1,846,626仟元之應收票據貼現在外，若發票人到期拒絕付款，本集團不負有清償義務，本集團將該貼現之應收票據列報為應收票據之減項。

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部分應收款項約3,117,573仟元、1,837,011仟元及1,221,078仟元已提供作為短期借款之擔保品，請參見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本集團備抵呆帳之提列政策係參考帳齡、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進行分析，並針對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個別評估減損損失，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集團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有關應收票據及帳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9,772,587	\$7,384,049	\$8,775,767
已逾期但未減損			
30天內	125,960	19	21
31至90天	8,116	47,167	33,975
91至180天	10,482	3,202	1,846
181天以上	5,329	8,811	4,126
合計	<u>\$9,922,474</u>	<u>\$7,443,248</u>	<u>\$8,815,735</u>

本集團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2. 備抵呆帳之變動

	102年度			101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年初餘額	\$27,229	\$70,616	\$97,845	\$7,042	\$72,297	\$79,339
認列應收帳款 之減損損失	24,542	20,019	44,561	16,931	3,830	20,761
減損損失迴轉	(150)	-	(150)	-	(204)	(204)
重分類	-	-	-	3,496	(3,496)	-
因無法收回而 沖銷	(10,957)	(1,511)	(12,468)	(95)	-	(95)
外幣換算損益	1,410	3,524	4,934	(145)	(1,811)	(1,956)
年底餘額	<u>\$42,074</u>	<u>\$92,648</u>	<u>\$134,722</u>	<u>\$27,229</u>	<u>\$70,616</u>	<u>\$97,845</u>

上述備抵呆帳為應收款項及催收款項所評估之減損損失。催收款項之說明請詳六(十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3.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逾期0-30天內	\$133,837	\$324	\$439
逾期31-90天	102,444	111,419	66,213
逾期91-180天	3,455	73,517	49,089
逾期181天以上	41,312	20,315	20,807
合計	<u>\$281,048</u>	<u>\$205,575</u>	<u>\$136,548</u>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4. 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之應收款項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面金額。

(五) 存貨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原料	\$993,516	\$1,114,167	\$1,342,681
物料	474,198	587,314	659,550
在製品	14,027	12,125	14,964
製成品	381,117	563,274	588,642
商品存貨	-	-	3,975
在途原物料	270,213	102,417	189,880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4,381)	(11,371)	(23,861)
合計	<u>\$2,108,690</u>	<u>\$2,367,926</u>	<u>\$2,775,831</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11,371	\$23,861
加：本期淨變現價值跌價(回升)	12,315	(11,905)
匯率影響數	695	(585)
合計	<u>\$24,381</u>	<u>\$11,371</u>

本集團除因銷貨而轉列之營業成本外，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淨變現價值跌價(回升)	\$12,315	\$(11,905)
因產量較低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81,494	102,092
出售下腳收入	(40,413)	(16,936)
售電成本	26,114	27,317
其他	60,776	37,219
合計	<u>\$140,286</u>	<u>\$137,787</u>

(六) 其他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承兌匯票及信用狀開狀保證金	\$376,367	\$881,161	\$415,208
其他流動資產	35,542	21,278	10,629
合計	<u>\$411,909</u>	<u>\$902,439</u>	<u>\$425,837</u>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七)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華豐紙品股份有限公司	\$19,800	19.80	\$19,800	19.80	\$19,800	19.80
Asia Technology 3 LTD.	2,411	16.66	2,411	16.66	2,411	16.66
店頭日報股份有限公司	1,800	4.17	1,800	4.17	1,800	4.17
展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91	4.62	5,591	4.62	5,591	4.62
永儲股份有限公司	13,481	0.46	13,481	0.46	13,481	0.46
正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0.002	-	0.002	-	0.002
新淡水高爾夫俱樂部會員證	1,065	-	1,065	-	1,065	-
林口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5,071	-	5,071	-	5,071	-
中山高爾夫俱樂部會員證	-	-	-	-	1,620	-
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4,000	-	4,000	-	4,000	-
Zoyi Capital Fund I,L.P.	2,740	0.0884	-	-	-	-
升盈股份有限公司	10	0.06	10	0.06	10	0.06
Pyxis Group	1,815	0.11	1,815	0.11	1,815	0.11
Global Value Investment Fund	581,851	-	-	-	-	-
小計	639,635		55,044		56,664	
累計減損	(20,518)		(20,518)		(20,518)	
合計	\$619,117		\$34,526		\$36,146	

1. 本集團持有之股票投資因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榮成公司轉投資註冊於香港Asia Tech Ventures Limited，該基金管理公司所募集之Asia Technology 3 LTD.目標規模為64,000仟美元，期間7年(最多延長至10年)，註冊地為英屬維京群島。榮成公司原始投資金額為216,038仟元(美金7,000仟元)，取得普通股700股及特別股6,300股。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累計已返還之投資股款計53,578仟元。另，榮成公司評估該基金投資標的未來展望獲利機會後，歷年所提列永久性損失累計為160,049仟元，均直接沖減成本。
3. 榮成公司於民國101年度出售中山高爾夫俱樂部會員證，其處分價款為1,461仟元，因此認列處分投資損失159仟元。
4. L&C CO., (B.V.I.) LTD.轉投資之Global Value Investment Fund原係以交易為目的，惟經過評估，此投資標的績效良好，董事會於民國102年5月16日決議變更其持有目的，故自董事會決議之日起，由原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重分類至「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5.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2年間決定投資Zoyi Capital Fund I, L.P. 5,000仟美元，該基金總募集金額為105,000仟美元，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共繳交之相關費用為93仟美元(約當新台幣2,740仟元)，佔該基金規模之比例約為0.0884%。
6. 展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13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定分配清算程序中之剩餘款項，每股獲配1.24元，共計收回941仟元，帳列其他收入-其他。
7. 以成本衡量之長期投資經評估減損情形，其累計減損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店頭日報股份有限公司	\$1,800	\$1,800	\$1,800
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1,800	1,800	1,800
永儲股份有限公司	7,101	7,101	7,101
Asia Technology 3 LTD.	2,411	2,411	2,411
展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91	5,591	5,591
Pyxis Group	1,815	1,815	1,815
合計	<u>\$20,518</u>	<u>\$20,518</u>	<u>\$20,518</u>

(八)採權益法之投資

本集團投資關聯企業之明細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10,081	47.81	\$457,606	47.81	\$471,604	47.81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4,162	31.98	220,609	31.78	226,637	31.78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465,458	34.71	258,260	34.71	263,310	34.71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58,625	38.82	100,152	38.94	103,011	38.94
玉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1,444	47.41	99,555	47.41	102,911	47.41
玉瑪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171	20.95	3,973	20.95	3,956	20.95
美國邁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2,442	47.50	32,082	47.50	29,898	47.50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752,898	35.89	406,105	35.89	447,825	35.89
寶隆東方休閒事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3,001	26.98	231,097	26.98	280,865	26.98
SENBO HOLDINGS LTD.	327,699	50.00	291,624	50.00	274,600	50.00
用心藝術股份有限公司	-	-	-	-	12,500	31.25
小計	3,193,981		2,101,063		2,217,117	
累計減損	(7,239)		(7,239)		(7,239)	
合計	<u>\$3,186,742</u>		<u>\$2,093,824</u>		<u>\$2,209,878</u>	

1. 本集團主要關聯企業之財務資訊彙總如下，未依本集團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資產	<u>\$10,623,430</u>	<u>\$7,497,736</u>	<u>\$7,546,857</u>
總負債	<u>\$1,813,557</u>	<u>\$1,524,818</u>	<u>\$1,209,561</u>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2,056,897	\$1,920,174
本期淨利(損)	\$31,904	\$(113,296)

2.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度	101年度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286	\$896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02	452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1,480	7,059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42)	97
玉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61	(90)
玉瑪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86)	(23)
美國邁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89)	3,475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7	(19,462)
寶隆東方休閒事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4,880)	(42,539)
SENBO HOLDINGS LTD.	34,122	39,521
合計	\$39,611	\$(10,614)

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均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其中依據非主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認列之利益，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分別為利益33,633千元及損失42,996千元，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360,141千元、323,706千元及304,498千元。

3. 本集團之關聯企業有公開報價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31,601	\$373,911	\$370,116

4. 本集團於民國102年間參與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以每股10元認購783仟股，計繳納股款7,830千元，此次現金增資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得認購後之持股比例由31.78%增加至31.98%；另本集團亦於同年參與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以每股14元認購210仟股，計繳納股款為2,940千元，此次現金增資亦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得認購後之持股比例由38.94%減少為38.82%。請參閱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5. 民國101年度以原始投資成本出售用心藝術股權1,250仟股予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 土地改良物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租賃 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 工程	合計
成本：								
102年1月1日	\$1,640,174	\$4,290,182	\$20,138,755	\$303,464	\$9,767	\$1,693,519	\$2,788,789	\$30,864,650
增添	-	25,665	134,380	43,773	-	56,718	1,319,909	1,580,445
處分	(5,463)	(6,606)	(37,046)	(29,540)	-	(6,311)	-	(84,966)
轉出至投資性不 動產	(12,907)	(16,080)	-	-	-	-	-	(28,987)
匯率變動之影響	6,557	177,868	922,050	11,968	-	94,436	108,271	1,321,150
其他變動	-	587,287	2,963,939	15,345	-	287,288	(3,866,412)	(12,553)
102年12月31日	<u>\$1,628,361</u>	<u>\$5,058,316</u>	<u>\$24,122,078</u>	<u>\$345,010</u>	<u>\$9,767</u>	<u>\$2,125,650</u>	<u>\$350,557</u>	<u>\$33,639,739</u>
101年1月1日	\$1,643,938	\$4,347,865	\$20,032,190	\$262,831	\$9,767	\$1,666,808	\$2,097,134	\$30,060,533
增添	-	29,574	48,484	60,615	-	20,851	813,442	972,966
處分	-	-	(9,735)	(15,185)	-	(1,197)	-	(26,117)
匯率變動之影響	(3,723)	(94,198)	(480,672)	(5,276)	-	(48,354)	(66,599)	(698,822)
其他變動	(41)	6,941	548,488	479	-	55,411	(55,188)	556,090
101年12月31日	<u>\$1,640,174</u>	<u>\$4,290,182</u>	<u>\$20,138,755</u>	<u>\$303,464</u>	<u>\$9,767</u>	<u>\$1,693,519</u>	<u>\$2,788,789</u>	<u>\$30,864,650</u>
折舊及減損：								
102年1月1日	\$18,490	\$1,288,159	\$6,888,068	\$187,911	\$9,767	\$670,151	\$-	\$9,062,546
折舊	4,027	155,929	849,273	30,292	-	115,354	-	1,154,875
處分	-	(2,523)	(22,690)	(24,420)	-	(4,097)	-	(53,730)
轉出至投資性不 動產	-	(6,139)	-	-	-	-	-	(6,139)
匯率變動之影響	743	25,751	185,351	5,970	-	33,109	-	250,924
其他變動	-	29,576	25,577	-	-	(55,153)	-	-
102年12月31日	<u>\$23,260</u>	<u>\$1,490,753</u>	<u>\$7,925,579</u>	<u>199,753</u>	<u>\$9,767</u>	<u>\$759,364</u>	<u>\$-</u>	<u>\$10,408,476</u>
101年1月1日	\$14,872	\$1,190,335	\$6,227,804	\$177,795	\$9,767	\$530,447	\$-	\$8,151,020
折舊	3,903	138,192	787,865	26,894	-	102,603	-	1,059,457
處分	-	-	(7,518)	(13,535)	-	(1,027)	-	(22,080)
匯率變動之影響	(285)	(11,442)	(82,640)	(2,832)	-	(14,288)	-	(111,487)
其他變動	-	(28,926)	(37,443)	(411)	-	52,416	-	(14,364)
101年12月31日	<u>\$18,490</u>	<u>\$1,288,159</u>	<u>\$6,888,068</u>	<u>\$187,911</u>	<u>\$9,767</u>	<u>\$670,151</u>	<u>\$-</u>	<u>\$9,062,546</u>
未含累計減損之帳面金額：								
102年12月31日	<u>\$1,605,101</u>	<u>\$3,567,563</u>	<u>\$16,196,499</u>	<u>\$145,257</u>	<u>\$-</u>	<u>\$1,366,286</u>	<u>\$350,557</u>	<u>\$23,231,263</u>
101年12月31日	<u>\$1,621,684</u>	<u>\$3,002,023</u>	<u>\$13,250,687</u>	<u>\$115,553</u>	<u>\$-</u>	<u>\$1,023,368</u>	<u>\$2,788,789</u>	<u>\$21,802,104</u>
101年1月1日	<u>\$1,629,066</u>	<u>\$3,157,530</u>	<u>\$13,804,386</u>	<u>\$85,036</u>	<u>\$-</u>	<u>\$1,136,361</u>	<u>\$2,097,134</u>	<u>\$21,909,513</u>

1. 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借款成本資本化金額及其利率如下：

項目	102年度	101年度
資本化金額	\$49,512	60,508
借款成本資本化利率區間	3.25%—3.35%	3.19%—3.99%

3. 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累計減損損失皆為23,000千元。

4. 本集團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複瓦機設備、印裁機、抄紙機、廢水厭氧工程及其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15年、9年、25年及15年提列折舊。

5. 上列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十)「投資性不動產」之說明。

(十) 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成本：			
102年1月1日	\$13,682	\$18,129	\$31,811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2,907	16,080	28,987
102年12月31日	\$26,589	\$34,209	\$60,798
101年1月1日	\$13,682	\$18,129	\$31,811
101年12月31日	\$13,682	\$18,129	\$31,811
折舊：			
102年1月1日	\$-	\$6,626	\$6,626
當期折舊	-	325	325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6,139	6,139
102年12月31日	\$-	\$13,090	\$13,090
101年1月1日	\$-	\$6,301	\$6,301
當期折舊	-	325	325
101年12月31日	\$-	\$6,626	\$6,626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240	\$331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325)	(325)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合計	<u>\$ (85)</u>	<u>\$6</u>

2. 本集團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3. 部分土地及房屋及建築經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其持有目的擬由自用變更為獲取資本利得，故於民國102年底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4. 本集團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分別為70,885千元、26,517千元及24,245千元，前述公允價值係依據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地附近類似之房地產最新成交價格所進行之評價。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一)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付設備款	\$323,528	\$252,580	\$725,783
長期預付租金			
土地使用權	638,754	619,279	653,418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			
催收款項	1,586	1,736	1,021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1,586)	(1,736)	(1,021)
存出保證金	23,547	23,052	28,029
其他非流動資產			
未辦理過戶之土地	133,185	87,175	87,175
遞延借項	322,396	345,762	320,348
其他	1,392	19,670	29,590
合計	\$1,442,802	\$1,347,518	\$1,844,343

1. 子公司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土地使用權，其權利期間為30-50年。提供銀行貸款擔保之情形，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2. 上列催收款係逾期款或收回疑慮之債權所轉列，並依其收回可能性提列呆帳。請詳附註六(四)「應收款項」之說明。
3. 榮成公司部分土地因屬農業用地尚無法辦理過戶，故暫以第三人名義登記所有權，榮成公司已取得該等土地之他項權利證書及該第三人之切結書，以為保全。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二)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信用借款	\$5,087,130	\$6,297,404	\$5,222,407
抵押借款	1,235,692	868,938	1,282,524
合計	\$6,322,822	\$7,166,342	\$6,504,931
期末餘額利率區間	1.71%~6.16%	0.83%~6.91%	1.06%~9.15%
未使用額度	\$2,922,419	\$2,039,840	\$1,776,648

上述信用借款部分係由榮成公司連帶保證，另質(抵)押擔保資產，請參閱附註六(六)「其他流動資產」及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十三)應付短期票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商業本票	\$425,000	\$650,000	\$465,000
商業本票折價	(156)	(194)	(432)
合計	\$424,844	\$649,806	\$464,568
期末餘額利率區間	0.67%~0.95%	0.82%~0.88%	0.74%~0.87%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四)長期借款

1.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借款性質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償還方式
擔保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第一次聯合貸款)	97.12-102.12	\$-	\$-	\$927,143	請詳附註 六(十四)2.之說明。
擔保借款	台灣銀行(第二次聯合貸款)	98.10-103.10	-	-	985,714	請詳附註 六(十四)2.之說明。
擔保借款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第三次聯合貸款)	99.06-104.06	603,000	1,116,334	1,340,000	請詳附註 六(十四)2.之說明。
擔保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第七次聯合貸款)	101.06-106.06	2,800,000	2,800,000	-	請詳附註 六(十四)2.之說明。
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忠孝分行	99.06-104.06	-	222,200	311,100	自首次動用日滿一年之日為第一期，分九期，每半年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忠孝分行	102.12-107.12	400,000	-	-	自首次動用日滿一年之日為第一期，分九期，每半年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
信用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忠孝分行	99.03-104.03	-	150,000	150,000	每筆借款之借款期限不逾九十日，且每筆借款之到期日均不得超逾授信期間屆滿之日。
信用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忠孝分行	102.12-107.12	150,000	-	-	每筆借款之借款期限不逾九十日，且每筆借款之到期日均不得超逾授信期間屆滿之日。
信用借款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99.10-102.10	-	120,000	120,000	可循環動用，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元大商業銀行-內湖分行	100.06-102.06	-	-	200,000	可循環動用，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元大商業銀行-內湖分行	102.05-104.05	150,000	-	-	額度自簽約日起，每三個月遞減授信額度新台幣25,000千元，可循環動用，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高雄銀行-大直分行	100.12-102.12	-	-	100,000	自首次動撥日滿一年之日為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第一期至第二期每期攤還本金5,000千元，第三期償還剩餘本金90,000千元。
信用借款	板信商業銀行-大觀分行	101.01-103.01	-	100,000	-	可循環動用，每筆借款之借款期限不逾九十日，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信義分行	100.12-103.12	-	60,000	-	可循環動用，每筆借款之借款期限不逾九十日，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信義分行	102.10-104.10	100,000	-	-	可循環動用，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2.10-107.10	600,000	-	-	本金部分自首次撥貸起滿十八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本金，爾後每六個月一期，共分八期攤還本金；利息部分自首次撥貸之次日21日為第一次付息日，爾後按月付息。
信用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信義分行	102.06-104.06	100,000	-	-	可循環動用，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建設銀行	97.08-103.04	49,190	46,600	480,700	自民國97年8月起動用，授信期間六年，自民國99年8月起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建設銀行	97.10-103.04	29,514	233,000	240,350	自民國97年10月起動用，授信期間六年，自民國102年8月起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建設銀行	98.01-103.04	19,676	233,000	240,350	自民國98年1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五年，自民國102年8月起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進出口銀行	98.04-103.04	148,849	290,087	454,326	自民國98年4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五年，自民國101年4月起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建設銀行	98.06-101.06	-	-	336,490	自民國98年6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國家開發銀行	98.12-101.12	-	-	326,876	自民國98年12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農業銀行	98.09-101.10	-	-	672,980	自民國98年9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借款性質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償還方式
擔保借款	中國農業銀行	100.02-103.04	-	93,200	96,140	自民國100年2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100.03-103.03	14,885	43,513	60,577	自民國100年3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本金自第12個月起，每六個月為一期分四期平均攤還。
擔保借款	中國銀行	98.08-101.08	-	-	144,210	自民國98年8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建設銀行	99.09-102.09	-	93,200	96,140	自民國99年9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99.03-102.03	-	3,626	18,930	自民國99年3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利息每三個月支付一次，共十二期。
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99.09-103.08	238,158	290,087	302,884	自民國99年9月起動用，於101年10月30日延長清償期限至103年8月31日。每6個月為一期，每期償還本金USD\$ 1,000,000，每期應攤還之本金得以等額定存設質替代。請詳附註六(十四)2.之說明。
擔保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第六次聯合貸款)	100.09-105.09	3,866,724	3,771,135	3,937,496	
擔保借款	中國建設銀行	96.04-101.04	-	-	648,945	自民國96年4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五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上海商銀儲蓄銀行	99.06-102.06	-	7,252	22,716	自民國99年6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二期平均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上海商銀儲蓄銀行	99.07-102.06	-	9,670	30,288	自民國99年7月起動用，三個月為一期，共分十二期平均攤還本金。
信用借款	上海商業儲蓄銀行	97.04-101.04	-	-	9,465	自民國97年4月起動用，授信期間四年。自民國98年4月起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農業銀行	99.05-104.03	-	93,200	96,140	自民國99年5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五年。請詳附註六(十四)2.之說明。
擔保借款	第一銀行(第五次聯合貸款)	100.05-105.05	3,617,492	4,409,328	4,603,842	
擔保借款	中國農業銀行	101.10-104.10	147,570	139,800	-	自民國101年10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農業銀行	101.10~104.10	147,570	139,800	-	自民國101年10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農業銀行	101.09~104.09	147,570	139,800	-	自民國101年9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農業銀行	101.09~104.09	147,570	139,800	-	自民國101年9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銀行	101.09~103.09	137,732	139,800	-	自民國101年9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二年。自102年3月起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建設銀行	102.01~105.01	147,570	-	-	自民國102年1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建設銀行	102.02~105.01	98,380	-	-	自民國102年2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建設銀行	102.04-105.04	98,380	-	-	自民國102年4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三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農業銀行	102.05-104.05	147,570	-	-	自民國102年5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二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農業銀行	102.06-104.06	49,190	-	-	自民國102年6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二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2.09-104.09	147,570	-	-	自民國102年9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二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2.09-104.09	49,190	-	-	自民國102年9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二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第一銀行(第八次聯合貸款)	102.10-105.10	2,692,146	-	-	自首次提款日起滿24個月為一期，其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3期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寧波銀行	102.11-104.11	68,866	-	-	自民國102年11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二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擔保借款	寧波銀行	102.11-104.11	177,084	-	-	自民國102年11月起動用，授信期間二年。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			(3,088,482)	(2,285,170)	(3,917,854)	
合計			<u>\$14,202,964</u>	<u>\$12,599,262</u>	<u>\$13,035,948</u>	
期末餘額利率區間			<u>1.45%~7.05%</u>	<u>1.40%~6.70%</u>	<u>1.40%~7.05%</u>	
未使用額度			<u>\$367,000</u>	<u>\$141,239</u>	<u>\$250,906</u>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2. 上述聯合貸款合約重要條款

摘 要	第一次聯合貸款	第二次聯合貸款	第三次聯合貸款	第五次聯合貸款	第六次聯合貸款	第七次聯合貸款	第八次聯合貸款
主辦／管理銀行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臺灣銀行(股)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授信銀行團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等6家	臺灣銀行(股)公司等5家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等7家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等13家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等8家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等7家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等9家
授信額度	甲項：中期(擔保)放款、額度 590,000 仟元、得分次動用(不得循環) 乙項：中期放款、額度 590,000仟元、得循環動用	甲項：中期擔保放款、額度 345,000 仟元，不得循環動用 乙項：中期放款、額度 805,000 仟元，不得循環動用	甲項：中期擔保放款、額度 670,000 仟元，不得循環動用。 乙項：中期放款、額度 670,000 仟元，得依合約之約定循環動用。	美金 152,000 仟元，得分次動用。	美金 130,000 仟元，得分次動用。	甲項：中期(擔保)放款、額度 900,000 仟元，不得循環動用 乙項：中期放款、額度 1,900,000 仟元、得循環動用	等值人民幣 550,000 仟元，得分次動用。
動用情形	- -	- -	甲項：335,000 仟元 乙項：268,000 仟元	美金 121,600 仟元	美金 130,000 仟元	甲項：900,000 仟元 乙項：1,900,000 仟元	甲項：美金 32,600 仟元 乙項：人民幣 350,000 仟元
授信期間	甲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乙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97.12.19-102.12.19	甲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乙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98.10.29-103.10.29	甲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乙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99.6.28-104.6.28	首次動用起五年 100.05.13-105-05.12	首次動用起五年 100.09.27-105-09.27	甲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乙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101.6.18-106.6.18	首次動用起三年，惟借款入得依授信期限展延條款申請展延授信期限2年，至多可展延一次。
利 率	- -	- -	甲項：1.7032% 乙項：1.7190%	1.97%	2.90%	甲項：1.6150% 乙項：1.6684%	甲項：3.24% 乙項：6.304%
擔 保 品	雲林縣斗六市竹圍子段之土地及其地上物。	桃園縣蘆竹鄉之南坎廠現有之土地、廠房建物及其附屬工程設施	台中神岡廠及高雄路竹廠之土地、廠房建物及其附屬工程設施	無該事項	無該事項	雲林縣斗六市雲林廠及桃園南坎廠之土地、廠房建物及其附屬工程設施	江蘇省無錫市惠山區洛社鎮之三期 PMB 之土地使用權、廠房或在建工程及附屬設施暨機器設備及附屬設備
承諾事項	流動比率≥100% 負債比率≤100% 利率保障倍數≥300% 有形淨值≥52億元	流動比率≥100% (分母之流動負債係扣除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負債比率≤100% 利率保障倍數≥300% 有形淨值≥52億元	流動比率≥100% (分母之流動負債係扣除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負債比率≤100% 利率保障倍數≥300% 有形淨值≥52億元	流動比率≥95% (100.5.5~ 101.12.31) 流動比率≥100% (102.1.1以後) 負債比率≤230% (100.5.5~ 101.12.31) 負債比率≤210% (102.1.1~ 103.12.31) 負債比率≤180% (104.1.1以後) 利率保障倍數≥250% 有形淨值≥100億元 財務比率係以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倘無法符合財務比率，至遲應於提供次一期財務報告之日前改善。	流動比率≥95% (100.9.23~ 101.12.31) 流動比率≥100% (102.1.1以後) 負債比率≤230% (100.9.23~ 101.12.31) 負債比率≤210% (102.1.1~ 103.12.31) 負債比率≤180% (104.1.1以後) 利率保障倍數≥250% 有形淨值≥100億元 財務比率係以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倘無法符合財務比率，至遲應於提供次一期財務報告之日前改善。	流動比率≥100% (分母之流動負債係扣除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負債比率≤100% 利率保障倍數≥300% 有形淨值≥52億元	流動比率≥100% (分母之流動負債係扣除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負債比率≤210% (102.1.1~103.12.31) 負債比率≤180% (104.1.1以後) 利率保障倍數≥250% 有形淨值≥100億元 財務比率係以半年度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為準，倘無法符合財務比率，至遲應於提供次一期財務報告之日前改善。
清償期限	甲項：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二年之間清償第一期本金，其後每六個月一期。 乙項：每次動用九十日內清償。	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二年之日，應清償第一期本金，其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計分七期平均清償於本授信案動用期間之屆滿日之未清償本金總餘額。	甲項：於自本授信案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二年六個月之日清償第一期本金，其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計分六期平均清償甲項授信於動用期間屆滿日之未清償本金餘額。 乙項：於各次動用申請書所載之約定到期日應一次完全清償各該筆。	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二年之日，應清償第一期本金，其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計分七期，償還期限及金額比率如下： 還 款 日 還 款 額 比 率 動用第24個月 10% 第30個月 10% 第36個月 10% 第42個月 15% 第48個月 15% 第54個月 20% 第60個月 20%	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三年之日清償第一期本金，其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計分五期平均清償於本授信案動用期間之屆滿日之未清償本金總餘額。	甲項：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三年之間清償第一期本金，其後每六個月一期，計分五期平均清償甲項授信於動用期間屆滿日之未清償本金餘額。 乙項：於各次動用申請書所載之約定到期日應一次完全清償各該筆。	自本案首次動用日起算屆滿24個月之日為第一期，之後以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3期攤還本金，第1-2期各攤還本金之10%，餘80%於第3期一次全數清償。 倘借款人執行授信期限展延權且獲聯合授信銀行團同意時，則前述第3期應攤還本金改為分5期攤還，即以原第3期改為展延後之第1期，期後每6個月為一期，共分5期平均攤還。

3. 本集團業已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各項長期借款依償還年限各年度應償還金額如下：

年度	金額
103.1.1~103.12.31	\$3,088,482
104.1.1~104.12.31	5,453,540
105.1.1~105.12.31	5,817,224
106.1.1~106.12.31	2,498,900
107.1.1 以 後	433,300
合計	\$17,291,446

(十五)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集團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並估列相關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及折讓	102.1.1 \$19,244	當期新增 \$204,275	當期迴轉 \$205,530	102.12.31 \$17,989
銷貨退回及折讓	101.1.1 \$17,543	當期新增 \$191,781	當期迴轉 \$190,080	101.12.31 \$19,244
銷貨退回及折讓-流動	102.12.31 \$17,989	101.12.31 \$19,244	101.1.1 \$17,543	

(十六)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 榮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榮成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2)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94,779	\$418,338	\$400,31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8,012)	(64,746)	(71,865)
提撥短絀	356,767	353,592	328,453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未認列精算損失(利益)	-	-	-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356,767	\$353,592	\$328,453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18,338	\$400,318
當期服務成本	9,119	9,621
利息成本	6,275	6,405
精算損失(利益)	(4,337)	17,299
支付之福利	(34,616)	(15,30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94,779	\$418,338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4,746	\$71,8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822	905
精算(損失)利益	(47)	(225)
雇主之提撥金	7,107	7,506
支付之福利	(34,616)	(15,30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8,012	\$64,746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775	\$680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9,119	\$9,621
利息成本	6,275	6,40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822)	(905)
當期退休金成本	\$14,572	\$15,121

上述費用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9,773	\$10,351
推銷費用	878	963
管理費用	3,700	3,295
研發費用	213	461
其他利益及損失	8	51
	14,572	\$15,121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17,524)	\$-
本期認列	4,290	(17,52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13,234)	(\$17,524)

(7) 榮成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銀行存款)	100	100	100

榮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舊制勞工退休基金規模與運用情形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折現率	1.50%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	1.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20%	1.2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年金保險生命表估計。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94,779	\$418,338	\$400,31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8,012)	(64,746)	(71,865)
計畫短絀	\$356,767	\$353,592	328,453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損(益)	\$(4,337)	\$17,299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損)益	\$(47)	\$(225)	\$-

(10)本集團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4,324仟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1)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榮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榮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榮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667千元及16,774千元。

(2)L&C公司、Dalton公司、榮成紙業(中國)控股公司、榮成投資公司及香港榮成公司並未訂定員工退休辦法，無錫榮成公司、昆山榮成公司、蘇州榮成公司、下沙榮成公司、閔行榮成公司、浙江榮成公司、無錫榮成廢紙公司、平湖環保科技公司及浙江榮成廢紙公司係依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例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依員工戶籍之不同提撥8%專戶儲蓄於各員工獨立帳戶。每月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上開公司除按月提撥外，並無進一步義務。中國子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70,835千元及58,036千元。

(3)上述費用認列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53,055	\$45,473
推銷費用	14,667	12,419
管理費用	17,149	14,438
研發費用	3,574	2,399
其他利益及損失	57	81
	<u>\$88,502</u>	<u>\$74,810</u>

(十七)股本及增(減)資案

1.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榮成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0,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額定股數為1,000,000仟股，實收股本均分別為7,871,133千元、6,871,133千元及6,871,133千元。

2.榮成公司於民國102年8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以每股10元發行普通股100,000仟股，此資金係用於轉投資大陸子公司所需。相關增資情形如下：

增減資基準日	性質	增(減)資金額	股數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102年10月8日	現金增資	1,000,000	100,000仟股	金管證發字第1020032035號

(十八)資本公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發行溢價	\$88,025	\$88,025	\$88,025
公司債轉換溢價	135,312	135,312	135,312
庫藏股票交易	494,147	491,576	487,824
長期投資	224,299	(6,683)	(6,683)
員工認股權	7,820	-	-
員工認股權失效	9,196	2,015	5,764
合計	<u>\$958,799</u>	<u>\$710,245</u>	<u>\$710,242</u>

依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九)保留盈餘

1.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101年1月修訂之中華民國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2.特別盈餘公積

榮成公司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配，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配盈餘中。

首次採用IFRSs時，榮成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榮成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3. 未分配盈餘及股利政策

為配合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及股利政策之規定，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如下：

- (1) 榮成公司之股利政策，應根據公司盈餘狀況，分派百分之五十(含)以上之現金股利，其餘為股票股利。遇公司有投資、新建、改建、擴建或資金需求時，年度應分配之股息及員工紅利得全部以股票股利方式分派。
- (2) 榮成公司年度盈餘於提繳所得稅及彌補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派：
 - A. 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
 - B. 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C.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
 - D. 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實施。

4. 盈餘分配案

- (1)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7,631仟元，係以榮成公司截至該段期間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榮成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認列為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 (2) 榮成公司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分別於民國102年3月25日及民國101年3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分別於民國102年6月14日及民國101年6月13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照案通過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分配數與擬議分配案均相同。茲列如下：

茲將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盈餘分配案列示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董事會通過擬議	股東會決議	董事會通過擬議	股東會決議
法定盈餘公積	\$46,451	\$46,451	\$58,531	\$58,531
現金股利	274,845	274,845	-	-
合計	<u>\$321,296</u>	<u>\$321,296</u>	<u>\$58,531</u>	<u>\$58,531</u>

榮成公司民國102年6月14日之股東會亦決議配發民國101年度員工現金紅利4,181仟元。前述各項決議配發金額與榮成公司於民國102年3月25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並已於民國101年度以費用列帳。

榮成公司民國101年6月13日之股東會亦決議配發民國100年度員工現金紅利5,268仟元。前述各項決議配發金額與榮成公司於民國101年3月20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並已於民國100年度以費用列帳。

(3)榮成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3年3月21日決議通過民國102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84,786
現金股利	627,443
合計	<u>\$712,229</u>

榮成公司董事會亦同時決議配發民國102年度員工現金紅利7,631仟元，前述擬配發金額與榮成公司民國102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有關民國102年度之盈餘分配及員工紅利案預計於民國103年6月11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4)有關榮成公司董事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股東會決議情形，請自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二十)庫藏股票

1.庫藏股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自行買回公司股票	<u>\$27,254</u>	<u>\$11,875</u>	<u>\$6,262</u>

2.榮成公司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102年度				
買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買回轉讓予員工	<u>1,500,000</u>	<u>3,000,000</u>	<u>1,690,000</u>	<u>2,810,000</u>
101年度				
買回原因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買回轉讓予員工	<u>1,071,000</u>	<u>1,500,000</u>	<u>1,071,000</u>	<u>1,500,000</u>

(1)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第28之2條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前項保留盈餘應減除董事會或股東會已決議分配之盈餘及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2)榮成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依中華民國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未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二十一)非控制權益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2,862,927	\$2,909,357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353)	-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本期淨利	81,364	42,009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之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25,316	(88,396)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815	(43)
非控制權益增減	(2,035,556)	-
子公司盈餘分配	(7,069)	-
期末餘額	\$1,026,444	\$2,862,927

(二十二)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工具投資	合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223,458)	\$(295,750)	\$(519,208)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18,417	1,023,454	1,441,871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357)	(35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194,959	\$727,347	\$922,30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工具投資	合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240,899)	\$(240,899)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23,458)	(54,460)	(277,918)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391)	(391)
101年12月31日餘額	\$(223,458)	\$(295,750)	\$(519,208)

(二十三)所得稅

1.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1)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所得稅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295,232	\$114,892
子公司盈餘匯回所得稅	23,33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9,274	3,448
遞延所得稅費用：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	63,505	1,93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4,322	53,760
所得稅費用	<u>\$405,663</u>	<u>\$174,033</u>

(2)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729	\$(2,97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5,700	(45,76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u>\$86,429</u>	<u>(\$48,748)</u>

2.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1,334,890</u>	<u>\$688,973</u>
依榮成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226,931	117,125
外國轄區稅率差異影響數	128,996	2,385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2,208	6,656
免稅所得	(2,488)	(2,12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3,090	(7,215)
子公司盈餘匯回所得稅	23,330	-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9,274	3,448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4,322	53,760
所得稅費用	<u>\$405,663</u>	<u>\$174,033</u>

3.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損(益) 影響數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準備	\$3,271	\$213	\$-	\$-	\$3,058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615	1,615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超限	11	3	-	-	8
呆帳損失超限數	1,844	25	-	-	1,819
退休金費用超限	60,497	(2,297)	-	-	62,794
國內採權益法認列之損失份額	16,660	7	-	-	16,653
國外投資之未實現損失	28,909	-	-	-	28,909
存貨跌價損失	465	-	-	-	465
其他損失	81	81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損失	4,930	1,870	-	-	3,060
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	1,053	1,053	-	-	-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利益)	5,010	-	729	-	4,28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損失(利益)	45,769	-	45,769	-	-
小計	<u>170,115</u>	<u>2,570</u>	<u>46,498</u>	<u>-</u>	<u>121,047</u>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損(益) 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2,368	-	-
國外採權益法認列之利益份額	20,467	58,567	-	-
未實現股利匯出	11,007	-	-	61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損失(利益)	-	-	39,931	-
小計	31,474	60,935	39,931	612
合計	\$138,641	\$63,505	\$86,429	\$612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匯率損(益) 影響數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準備	\$2,982	\$(289)	\$-	\$-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1,615)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超限	11	-	-	-
呆帳損失超限數	2,106	262	-	-
退休金費用超限	54,148	(6,349)	-	-
國內採權益法認列之損失份額	14,485	(2,175)	-	-
國外投資之未實現損失	28,909	-	-	-
存貨跌價損失	465	-	-	-
其他損失	81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損失	4,930	-	-	-
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	1,685	632	-	-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利益)	2,069	38	(2,979)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損失(利益)	-	-	(45,769)	-
小計	111,871	(9,496)	(48,748)	-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6,644	(6,644)	-	-
國外採權益法認列之利益份額	2,394	18,073	-	-
未實現股利匯出	11,354	-	-	(347)
小計	20,392	11,429	-	(347)
合計	\$91,479	\$1,933	\$(48,748)	\$(347)

4. 集團內個體未使用課稅損失之資訊彙總如下：

發生年度	虧損金額	尚未使用餘額			扣抵年限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96	\$32,676	\$-	\$-	\$1,250	101
97	44,369	-	10,485	10,815	102
98	21,803	5,460	5,173	5,336	103
99	47,032	11,756	11,137	11,489	104
100	59,150	14,757	13,980	14,421	105
101	64,542	16,135	15,285	-	106
102	33,751	8,411	-	-	107
合計	\$303,323	\$56,519	\$56,060	\$43,311	

5.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集團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合計分別為83,082仟元、82,537仟元及68,578仟元。

6. 現行稅法規範如下：

榮成公司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適用之中華民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17%，並依中國民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榮成中國於開曼群島註冊登記，無需繳納所得稅。榮成中國於大陸地區營運之子公司，除平湖環保科技因其營業性質，符合三免三減半之規定，民國99年至民國101年免繳營利事業所得稅，民國102年至民國104年減半徵收外，餘係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之規定，適用所得稅率25%。

中華人民共和國於民國96年通過之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並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開始實施。自民國97年1月1日起，中國大陸公司匯出屬於民國97年及以後年度之盈餘時，應扣繳10%之預提所得稅(租稅協議地區從其優惠稅率)。

7. 租稅優惠及減免：

榮成公司增資擴展生產15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之投資計畫，因符合行政院發布之「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於民國100年4月18日經財政部工中字第10005108280號函核准，並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連續5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8. 榮成公司以前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9.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6年度以前	\$19,613	\$19,613	\$19,613
87年度以後	2,239,880	1,709,217	1,309,502
合計	<u>\$2,259,493</u>	<u>\$1,728,830</u>	<u>\$1,329,115</u>

10.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364,046</u>	<u>\$291,220</u>	<u>\$182,157</u>
	102年度 (預計%)	101年度 (實際%)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6.11</u>	<u>26.37</u>	

依所得稅法規定，榮成公司分配屬於87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榮成公司預計102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10204562810號規定，首次採用IFRSs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合併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二十四) 每股盈餘

1.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集團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 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就所有稀釋性潛在普通股之影響數，調整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以及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u>\$847,863</u>	<u>705,454</u>	<u>\$1.20</u>	<u>\$472,931</u>	<u>686,756</u>	<u>\$0.69</u>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692			823	
歸屬於母公司普通股股東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u>\$847,863</u>	<u>706,146</u>	<u>\$1.20</u>	<u>\$472,931</u>	<u>687,579</u>	<u>\$0.69</u>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若榮成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五)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24,335,031	\$22,212,235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06,963)	(186,837)
其他營業收入	178,764	68,375
合計	<u>\$24,306,832</u>	<u>\$22,093,773</u>

(二十六)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收入	\$1,470	\$2,579
利息收入	46,412	38,228
股利收入	1,005	1,519
備抵呆帳轉收入	150	204
其他收入－其他	88,959	138,724
合計	<u>\$137,996</u>	<u>\$181,254</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3,661)	\$865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437,906	123,2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69	63
投資利益(損失)	536	(159)
其他	(193,919)	(63,670)
合計	<u>\$240,931</u>	<u>\$ 60,328</u>

3.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之利息	\$787,709	\$846,46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49,512)	(60,508)
財務成本合計	<u>\$738,197</u>	<u>\$785,956</u>

(二十七)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1.員工福利費用及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666,253	\$544,807	\$1,211,060	\$635,286	\$419,955	\$1,055,241
勞健保費用	56,394	37,404	93,798	51,987	31,475	83,462
退休金費用	68,439	42,932	111,371	64,276	37,830	102,10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57,965	31,864	89,829	45,530	24,008	69,538
折舊費用	1,028,780	126,420	1,155,200	978,718	81,064	1,059,782

2.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10	\$53
推銷費用	\$-	\$-
管理費用	\$25,935	\$34,509
研發費用	\$15	\$138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榮成公司為本集團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499,807	\$485,752
其他關係人	990,202	894,881
合計	\$1,490,009	\$1,380,633

上開銷貨係按一般銷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銷售予各關係人收款條件除考量關係企業資金運用而彈性調整外，一般約定收款期限介於一至四個月之間。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2. 進 貨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1,230,971	\$1,362,059
其他關係人	115,721	176,615
合計	<u>\$1,346,692</u>	<u>\$1,538,674</u>

上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除考量關係企業資金運用而彈性調整外，一般約定付款方式約介於一至二個月之間，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 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72,145	\$132,088	\$42,617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榮成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17,337	17,511	12,903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榮成公司董事長之近親家庭成員	-	27	-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75,556	68,997	79,027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	147,638	107,970	111,342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榮成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15,748	-	-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1,896	2,113	1,847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非控制權益股東	-	6,000	6,179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榮成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	10	-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榮成公司董事長之近親家庭成員	-	-	27
合計		<u>\$330,320</u>	<u>\$334,716</u>	<u>\$253,942</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4.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202,027	\$202,344	334,199
應付帳款	其他關係人	7,540	13,557	7,491
其他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	2,415	-
合計		<u>\$209,567</u>	<u>\$218,316</u>	<u>\$341,690</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5.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得價款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7,977	\$23,526

上開工程承包及設備之購建係關聯企業依合約承包榮成公司機器設備之建設及維護，與房屋之興建及修繕。

6.處分金融資產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01年度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採權益法之投資	1,250	股票	\$12,500	\$-

7.取得金融資產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02年度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關聯企業	採權益法之投資	783仟股	股票	\$7,830
關聯企業	採權益法之投資	210仟股	股票	2,940
關聯企業	採權益法之投資	491仟股	股票	4,190
關聯企業	採權益法之投資	1仟股	股票	45
				\$15,005

8.其他關係人交易

(1)榮成公司與關係人其他交易事項列示如下：

關係人類別	性質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汽電費、供應物資(帳列製造成本減項)、服務費收入、修繕費及捐贈支出	\$162,943	\$164,852

(2)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榮成公司二林廠部分土地係屬農業用地尚無法辦理過戶(帳列其他資產－其他)，帳面金額皆為22,065仟元，產權登記於榮成公司董事長之近親家庭成員名下，榮成公司並取得該等土地之他項權利證書及切結書以為保全；另，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榮成公司持有新淡水育樂高爾夫球證，帳面價值1,065仟元(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所有權登記於榮成公司董事長之近親家庭成員名下，榮成公司並取得承諾書以為保全。

9. 背書保證及保證情形

榮成公司為關係人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如下：

關聯企業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u>\$17,605,917</u>	<u>\$13,203,884</u>	<u>\$11,787,035</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35,294</u>	<u>\$25,60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本集團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借款等用途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款項	\$3,117,573	\$1,837,011	\$1,221,07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376,367	881,161	415,20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441,181	1,441,181	1,441,1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551,333	534,161	923,90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2,325,160	2,263,569	5,378,94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其他	-	57,785	551,021
長期預付租金	109,344	131,277	329,979
存出保證金	210	210	210
合計	<u>\$7,921,168</u>	<u>\$7,146,355</u>	<u>\$10,261,527</u>

質押或抵押資產係以帳面價值表達。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 榮成公司因借款等事項所開立之未收回保證票據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購料、綜合貸款額度	\$798,893	\$592,500	\$492,500
其他(售紙箱、押標金及承租汽車等)	3,810	3,810	3,810
合計	<u>\$802,703</u>	<u>\$596,310</u>	<u>\$496,310</u>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本集團因購買原料或機器設備而開立之遠期信用狀尚有未使用餘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開立未用遠期信用狀	<u>\$1,729,369</u>	<u>\$1,609,672</u>	<u>\$1,046,646</u>

(三)榮成公司對外背書保證額度及已使用額度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對外背書保證額度	\$17,855,073	\$13,759,681	\$12,663,072
已使用額度	17,605,917	13,203,884	11,787,035
未使用額度	<u>\$249,156</u>	<u>\$555,797</u>	<u>\$876,037</u>

(四)本集團已簽訂之重大設備採購合約彙總如下：

	102年12月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合約總價	\$708,020	\$4,003,804	\$5,041,850
已計價金	(343,092)	(3,370,572)	(4,228,215)
未計價金	<u>\$364,928</u>	<u>\$633,232</u>	<u>\$813,635</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該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95年及96年間榮成公司轉投資之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下沙榮成），以及榮成公司與添進裕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添進裕公司）分別商議擬訂購複瓦機，添進裕公司報價金額分別為美金2,620千元及美金2,300千元。後因故未與添進裕公司進行採購商議，遭添進裕公司對榮成公司訴請賠償。此案經地方法院一審(台北地方法院97年重訴948號)判決榮成公司全部勝訴，不需付款；添進裕公司不服提起上訴，經高等法院(台北高等法院99年重上字第240號)於民國102年7月宣判，二審判決認定榮成公司不需為下沙榮成採購案負責；而榮成公司本身採購案之合約並未成立，榮成公司不需負擔給付買賣價款責任，但法院認為榮成公司應賠償添進裕公司因信賴關係而受損害計新台幣6,795千元及自民國97年9月5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5%計算之法定遲延利息。截至財報出具日止，本案經榮成公司上訴成功，最高法院廢棄二審判決，目前正移卷發回高等法院重新審理中。

十二、其 他

(一)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集團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金融工具

1.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金融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以公允價值衡量	\$735	\$666	\$1,67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衡量	1,711	2,068	2,459
以成本衡量	-	-	-
小計	1,711	2,068	2,45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19,117	616,377	617,997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04,284	2,540,896	2,059,362
應收款項	10,070,386	7,552,714	8,873,965
其他金融資產	399,914	904,213	443,237
小計	11,774,584	10,997,823	11,376,564
合計	\$12,396,147	\$11,616,934	\$11,998,692
金融負債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短期借款	\$6,322,822	\$7,166,342	\$6,504,931
應付短期票券	424,844	649,806	464,568
應付款項	2,414,563	2,336,591	2,718,94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17,291,446	14,884,432	16,953,802
其他金融負債	7,561	6,611	5,558
合計	\$26,461,236	\$25,043,782	\$26,647,801

2.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集團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集團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集團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集團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主要由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組成。

匯率風險

本集團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集團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本集團以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借款以規避此匯率風險，前述規避匯率風險之方式可協助本集團減少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但無法完全排除此風險之影響。

本集團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位通常相當，此時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惟若有部位不相當時，則以衍生工具規避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規避風險之方式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集團未對此進行避險。

本集團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本公司及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台幣，部分子公司之功能性貨幣為人民幣)，故受匯率波動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	29.81	179	\$26,748	29.04	776,762	\$32,702	30.28	990,217
人民幣	2,049,551	4.92	10,083,791	1,719,191	4.66	8,011,430	1,980,729	4.81	9,527,306
採權益法之投資									
美金	7,861	29.81	234,336	9,063	29.04	263,190	10,711	30.28	324,329
人民幣	66,619	4.92	327,699	62,580	4.66	291,624	57,089	4.81	274,600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	-	-	-	-	4,319	30.28	130,779
人民幣	4,165,981	4.92	20,496,627	4,085,432	4.66	19,038,113	4,405,716	4.81	21,191,494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採權益法之投資、借款及應付款項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及美金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或增加104,126千元及102,499千元；權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5,620千元及5,548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集團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收益投資及固定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固定收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並假設持有一個年度，假若利率上升/下降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7,257千元及7,284千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集團持有國內之上市櫃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集團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分別屬持有供交易及備供出售類別。本集團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集團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持有供交易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集團於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7千元及6千元。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對於本集團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之損益或權益之影響分別為17千元及21千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2)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集團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營業活動相關之信用風險

每一事業單位係依循本集團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集團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集團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及101年1月1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集團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15.89%、11.11%及13.70%，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財務活動相關之信用風險

本集團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集團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集團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u>非衍生金融工具</u>	<u>短於一年</u>	<u>二至三年</u>	<u>四至五年</u>	<u>五年以上</u>	<u>合計</u>
10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6,322,822	\$-	\$-	\$-	\$6,322,822
應付短期票券	424,844	-	-	-	424,844
應付款項	2,414,563	-	-	-	2,414,563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088,482	11,270,764	2,932,200	-	17,291,446
10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7,166,342	-	-	-	7,166,342
應付短期票券	649,806	-	-	-	649,806
應付款項	2,336,591	-	-	-	2,336,591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2,285,170	7,618,785	4,980,477	-	14,884,432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1年1月1日					
短期借款	6,504,931	-	-	-	\$6,504,931
應付短期票券	464,568	-	-	-	464,568
應付款項	2,718,942	-	-	-	2,718,94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3,917,854	6,888,037	6,147,911	-	16,953,802

(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2) 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及債券投資，因有活絡市場，以其活絡市場之報價決定公允價值。
- (3) 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因無活絡市場，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評估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及規模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 (4) 本集團與不同交易對手簽訂衍生金融工具合約，交易對手主要係有信用評等之金融機構。採用評價技術且使用市場可觀察投入資訊所評價之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遠期外匯合約。
- (5)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估計。

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735	\$-	\$-	\$735
受益憑證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1,711	-	-	1,711
	<u>\$2,446</u>	<u>\$-</u>	<u>\$-</u>	<u>\$2,446</u>
10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666	\$-	\$-	\$666
受益憑證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068	-	-	2,068
	<u>\$2,734</u>	<u>\$-</u>	<u>\$-</u>	<u>\$2,734</u>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664	\$-	\$-	\$664
受益憑證	1,008	-	-	1,00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權益證券	2,459	-	-	2,459
	<u>\$4,131</u>	<u>\$-</u>	<u>\$-</u>	<u>\$4,131</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六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附表七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八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九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十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十一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十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等相關資訊	附表十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無 無 附表二、附表九 無 無

(四)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詳附表十四。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為管理之目的，本集團依據不同產品與勞務劃分營運單位，並分為下列四個應報導營運部門：

- A部門：該部門負責工紙之製造及銷售。
- B部門：該部門負責紙器之製造及銷售。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 C部門：該部門負責廢紙之採購及銷售。
- 其他部門：該部門為本集團總管理處。

管理階層個別監督其業務單位之營運結果，以制定資源分配與績效評估之決策。部門之績效係根據營業損益予以評估，並採與合併財務報告中營業損益一致之方式衡量。

(二)應報導部門之損益及財務狀況

	102年度					
	A部門	B部門	C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7,751,735	\$6,415,284	\$14,306	\$34,633	\$90,874	\$24,306,832
部門間收入	4,388,566	100,920	872,854	27,934	(5,390,274)	-
收入合計	<u>\$22,140,301</u>	<u>\$6,516,204</u>	<u>\$887,160</u>	<u>\$62,567</u>	<u>\$(5,299,400)</u>	<u>\$24,306,832</u>
利息費用	\$606,973	\$41,243	\$4,555	\$86,497	\$(1,071)	\$738,197
折舊與攤銷	811,341	328,175	5,658	7,712	28,274	1,181,1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	-	39,611	-	39,611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其他	-	-	-	-	-	-
應報導部門損益	<u>\$1,125,967</u>	<u>\$124,035</u>	<u>\$(903)</u>	<u>\$202,572</u>	<u>\$(522,444)</u>	<u>\$929,227</u>
部門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	3,186,742	-	3,186,742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增加數	4,274,088	55,831	18,545	15,303	(2,689,851)	1,673,916
應報導部門資產	<u>\$32,283,033</u>	<u>\$6,196,314</u>	<u>\$320,661</u>	<u>\$15,502,793</u>	<u>\$(10,974,008)</u>	<u>\$43,328,793</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21,953,249</u>	<u>\$2,347,582</u>	<u>\$307,226</u>	<u>\$5,799,635</u>	<u>\$(1,741,893)</u>	<u>\$28,665,799</u>
	101年度					
	A部門	B部門	C部門	其他部門	調節及銷除	合計
收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15,408,970	\$6,640,844	\$-	\$20,296	\$23,663	\$22,093,773
部門間收入	4,340,424	110,500	1,212,079	26,413	(5,689,416)	-
收入合計	<u>\$19,749,394</u>	<u>\$6,751,344</u>	<u>\$1,212,079</u>	<u>\$46,709</u>	<u>\$(5,665,753)</u>	<u>\$22,093,773</u>
利息費用	\$650,242	\$58,208	\$-	\$81,100	\$(3,594)	\$785,956
折舊與攤銷	743,039	306,280	3,846	1,538	39,779	1,094,482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	-	(10,614)	-	(10,614)
其他重大非現金項目：						
其他	-	-	-	-	-	-
應報導部門損益	<u>\$398,480</u>	<u>\$170,962</u>	<u>\$(4,679)</u>	<u>\$15,966</u>	<u>\$(65,789)</u>	<u>\$514,940</u>
部門資產						
採權益法之投資	-	-	-	2,093,824	-	2,093,824
非流動資產資本支出增加數	2,157,255	47,613	12,195	350	(1,244,447)	972,966
應報導部門資產	<u>\$30,342,595</u>	<u>\$6,130,253</u>	<u>\$653,209</u>	<u>\$3,925,294</u>	<u>\$(623,544)</u>	<u>\$40,427,807</u>
應報導部門負債	<u>\$20,279,723</u>	<u>\$1,938,960</u>	<u>\$347,629</u>	<u>\$5,980,075</u>	<u>\$(1,366,254)</u>	<u>\$27,180,133</u>

1. 部門間之收入係於合併時銷除，並反映於「調整及銷除」項下，其他所有的調整及銷除另有詳細之調節揭露於後。

2. 部門損益包含部門之間因為對另一部門具採權益法評價之長期股權投資及營業往來關係，故其部門損益包含對另一部門之投資損益及營業往來交易，榮成公司及子公司於編製合併部門損益時予以銷除之。

(三)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

合併公司產品別及勞務別之資訊，與十四、(二)部門損益之分類相同。

(四)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位於單一地區之非流動資產(金融商品、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退休辦法下之資產除外)及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來自單一地區之收入明細如下：

地區	102年度		101年度	
	非流動資產	營收淨額	非流動資產	營收淨額
中 國	\$22,391,623	\$17,888,487	\$20,345,347	\$15,611,266
台 灣	5,564,610	6,292,113	4,973,202	6,414,498
德 國	559	126,232	607	68,009
合 計	\$27,956,792	\$24,306,832	\$25,319,156	\$22,093,773

(五)重要客戶資訊

合併公司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皆無個別客戶佔損益表銷貨淨額10%以上之情形。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本集團依IFRSs所編製之首份合併財務報告，於編製初始資產負債表時，本集團業已將先前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調整為依IFRSs報導之金額。本集團就首次採用IFRSs所選擇之豁免、追溯適用之例外及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如何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調節，說明如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允許首次採用者可以選擇針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集團所採用之豁免項目如下：

-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不適用民國101年1月1日之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取得。選擇此項豁免代表企業合併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以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帳面金額作為企業合併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於企業合併日後，續後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初始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依民國100年12月31日按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並經商譽減損測試及無形資產調整後列示。本集團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於轉換日進行商譽減損測試。民國101年1月1日進行之減損測試下，並未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之部分土地及建築物，係以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 (三)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民國101年1月1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四)累積換算調整數於民國101年1月1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例外

本集團除非控制權益及避險會計，因其與本集團無關，未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追溯適用之例外規定外，其他追溯適用之例外說明如下：

(一)會計估計

於民國101年1月1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作之估計，係與該日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作之估計一致。

(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除列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除列規定推延適用於民國93年1月1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自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IFRSs之調節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規定，企業須對比較期間之權益、綜合損益及現金流量進行調節。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對本集團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日)及民國101年12月31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1年度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民國101年1月1日(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059,362			\$2,059,362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672			1,67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59			2,4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81,851			581,85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	4,105,740			4,105,740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4,750,682		17,543	4,768,225	應收帳款	7
其他應收款	210,685			210,242	其他應收款	
-				443	當期所得稅資產	
存貨	2,775,831			2,775,831	存貨	
預付款項	506,531			506,531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099		(5,099)	-	-	1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15,208			415,20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其他流動資產	10,629			10,629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15,425,749	-	12,444	15,438,193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146			36,14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200,706	9,172		2,209,878	採權益法之投資	4
其他金融資產	28,029			28,029	存出保證金	
固定資產淨額	21,985,234		(98,721)	21,886,5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0
-			25,510	25,510	投資性不動產	2
無形資產	734,872		(653,418)	81,454	無形資產	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3,018	3,754	5,099	111,8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12
			725,783	725,783	預付設備款	10
出租資產	25,510		(25,510)	-	-	2
閒置資產	627,062		(627,062)	-	-	9
-			653,418	653,418	長期預付租金	1
其他資產	437,113			437,113	其他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合計	26,177,690	12,926	5,099	26,195,715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41,603,439	\$12,926	\$17,543	\$41,633,908	資產總計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6,504,931			\$6,504,931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464,568			464,568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票據	295,802			295,802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2,423,140			2,423,140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67,895			67,895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應付款	1,343,603	16,454		1,360,057	其他應付款	8
-			17,543	17,543	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	7
預收款項	49,110			49,110	預收款項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6,644		(6,644)	-	-	12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3,917,854			3,917,854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8,827			8,827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5,082,374	16,454	10,899	15,109,727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3,035,948			13,035,948	長期借款	
其他金融負債	5,558			5,558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13,748		6,644	20,392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6,283	12,170		328,453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其他負債	13,963			13,963	其他負債	
非流動負債合計	13,385,500	12,170	6,644	13,404,314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28,467,874	28,624	17,543	28,514,041	負債總計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6,871,133			6,871,133	普通股	
資本公積	944,002	(6,683)	(227,077)	710,242	資本公積	4,11
法定盈餘公積	536,796			536,796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337,371		673,014	1,010,385	特別盈餘公積	5,6
未分配盈餘	1,117,736	(15,698)	227,077	1,329,115	未分配盈餘	3,4,5, 6,8,11
未實現重估增值	37,565		(37,565)	-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47,582)	6,683		(240,8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 損益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635,449		(635,449)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 算之兌換差額	5
庫藏股票	(6,262)			(6,262)	庫藏股票	
非控制權益	2,909,357			2,909,357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總計	13,135,565	(15,698)	-	13,119,86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41,603,439	\$12,926	\$17,543	\$41,633,908	負債及權益總計	

民國101年12月31日合併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2,540,896			\$2,540,896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66			6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68			2,0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581,851			581,851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應收票據	3,353,974			3,353,974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4,179,496		19,244	4,198,740	應收帳款	7
其他應收款	567,340			566,910	其他應收款	
-				430	當期所得稅資產	
存貨	2,367,926			2,367,926	存貨	
預付款項	388,110			388,110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741		(6,741)	-		12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81,161			881,161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其他流動資產	21,278			21,278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14,891,507	-	12,503	14,904,010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26			34,52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085,457	8,367		2,093,824	採權益法之投資	4
其他金融資產	23,052			23,052	存出保證金	
固定資產淨額	21,426,679		352,425	21,779,10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10
-			25,185	25,185	投資性不動產	2
無形資產	692,804		(619,279)	73,525	無形資產	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1,542	51,832	6,741	170,1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3,8
-			619,279	619,279	長期預付租金	1
出租資產	25,185		(25,185)	-		2
閒置資產	605,005		(605,005)	-		9
-			252,580	252,580	預付設備款	10
其他資產	452,607			452,607	其他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合計	25,456,857	60,199	6,741	25,523,797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40,348,364	\$60,199	\$19,244	\$40,427,807	資產總計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7,166,342			\$7,166,342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649,806			649,806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票據	641,704			641,704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1,694,887			1,694,887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112,377			112,377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應付款	1,526,123	6,926		1,533,049	其他應付款	8
預收款項	24,109			24,109	預收款項	
-			19,244	19,244	銷貨退回及折讓準備	7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2,285,170			2,285,1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26,482			26,482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14,127,000	6,926	19,244	14,153,170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12,599,262			12,599,262	長期借款	
其他金融負債	6,611			6,611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31,474		-	31,474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324,121	29,471		353,592	應計退休金負債	3
其他負債	36,024			36,024	其他負債	
非流動負債合計	12,997,492	29,471	-	13,026,963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27,124,492	36,397	19,244	27,180,133	負債總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6,871,133			6,871,133	普通股	
資本公積	944,005	(6,683)	(227,077)	710,245	資本公積	4,11
法定盈餘公積	595,327			595,327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337,371		672,924	1,010,295	特別盈餘公積	5,6
未分配盈餘	1,523,720	(21,967)	227,077	1,728,830	未分配盈餘	3,4,5 6,8,11
未實現重估增值	37,475		(37,475)	-	-	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02,433)	6,683		(295,7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4
累積換算調整數	366,222		(589,680)	(223,45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5,12
庫藏股票	(11,875)			(11,875)	庫藏股票	
非控制權益	2,862,927			2,862,927	非控制權益	
股東權益總計	13,223,872	(21,967)	45,769	13,247,674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40,348,364	\$14,430	\$65,013	\$40,427,807	負債及權益總計	

民國101年度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註
營業收入淨額	\$22,093,773			\$22,093,773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18,894,391)	3,481		(18,890,910)	營業成本	8
營業毛利	3,199,382	3,481	-	3,202,863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72,246)			(72,246)	研發費用	
管理費用	(900,363)	5,332	(22,376)	(917,407)	管理費用	3,8
推銷費用	(970,187)	938		(969,249)	推銷費用	8
合計	(1,942,796)	6,270	(22,376)	(1,958,902)		
營業利益	1,256,586	9,751	(22,376)	1,243,961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38,228			38,228	其他收入	
兌換收益	123,229			123,229	其他利益及損失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63			63	其他利益及損失	
股利收入	1,519			1,519	其他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1,451			1,451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其他收入	142,281			142,281	其他收入	
合計	306,771	-	-	306,771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9,950)	(664)		(10,614)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4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1,360)			(1,360)	其他利益及損失	
處分投資損失	(159)			(159)	其他利益及損失	
利息費用	(785,956)			(785,956)	財務成本	
其他損失	(86,046)		22,376	(63,67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883,471)	(664)	22,376	(861,759)		
稅前利益	679,886	9,087	-	688,973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173,363)	(670)		(174,033)	所得稅費用	3,8
合併總淨利	\$506,523	\$8,417	\$-	514,940	本期淨利	
				(88,396)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 之兌換差額	
				(4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利益(損失)	
				(17,524)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3
				(323,91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8,748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 關之所得稅	12
				(381,52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 額)	
				\$133,41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一) 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土地使用權分類為無形資產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規定，土地使用權重分類為流動資產項下之預付租金及非流動資產項下之長期預付租金。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集團土地使用權重分類至長期預付租金之金額分別為653,418千元及619,279千元。

(二) 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及選擇認定成本之影響

本集團供出租使用或為增值目的而持有之不動產，由於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未明確定義，原帳列其他資產項目之出租資產及閒置資產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列於投資性不動產項下。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自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分別為25,510千元及25,185千元。

(三) 退休金

本集團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本集團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致民國101年1月1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12,170千元及遞延所資產2,069千元，並調減保留盈餘10,101千元。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本集團因此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調減應計退休金負債223千元、調減退休金費用223千元、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38千元及調整所得稅費用38千元。

由於本集團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選擇將精算損益全數列入其他綜合損益，致使民國101年12月31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17,524千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2,979千元，並調減其他綜合損益14,545千元。

(四)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本集團採權益法評價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亦針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進行若干調整。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集團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因而分別增加9,172千元及8,367千元，調增民國101年1月1日保留盈餘之金額9,172千元，調減民國101年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231千元，暨民國10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減少664千元。另，於民國101年1月1日調增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6,683千元及調減資本公積-長期投資6,683千元。

(五) 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本集團選擇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六)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本集團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37,565千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635,449千元於民國101年1月1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調整增加保留盈餘，致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另本集團已於民國101年度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因而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將原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調整為672,924千元。

(七)負債準備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由於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未來清償之金額及時點並不確定，故列為負債準備(帳列流動負債項下)。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集團備抵銷貨退回與折讓重分類至負債準備之金額分別為17,543千元及19,244千元。

(八)員工福利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集團因此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分別調增應付費用16,454千元及6,926千元，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1,685千元及1,053千元，並調減民國101年1月1日保留盈餘之金額14,769千元。另，民國101年度因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估列之應付費用變動認列為銷貨成本及營業費用減項之金額為9,528千元(所得稅費用為632千元)。

(九)閒置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表達方式，將閒置資產予以適當重新分類。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集團閒置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627,062千元及605,005千元。

(十)預付設備款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預付設備款項下。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集團固定資產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725,783千元及252,580千元。

(十一)資本公積

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未喪失重大影響及控制力時，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之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惟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規定，母公司對子公司權益之變動而未導致其喪失控制之會計處理，係採推延適用，故本集團於民國101年1月1日將資本公積-長期投資轉列未分配盈餘。

(十二)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5,099千元及6,741千元。民國101年1月1日，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之金額為6,644千元。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另上述之變動對本集團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淨變動列示如下：

說明	101年1月1日		101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	3	\$2,069	\$-	\$5,010
員工福利	8	1,685	-	1,05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2	-	-	45,769
合計		\$3,754	\$-	\$51,832

所得稅費用：

	說明	101年度
認列於損益：		
退休金	3	\$38
員工福利	8	632
合計		\$67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3	\$2,97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2	45,769
合計		\$48,748

(十三)合併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本集團原依我國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合併損益表，其營業利益僅包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為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表達方式以及修正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綜合損益表項目已予以重分類。其他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之調整已敘述如上。

(十四)合併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 1.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均視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惟當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係為取得財務資源之成本或投資之報酬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係分別分類為籌資及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 2.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支付之股利係視為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惟當支付之股利係為幫助使用者決定企業以營業現金流量支付股利之能力，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分類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 3.除上所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合併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集團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十五)其他

為便於財務報告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1年度之綜合損益表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註6)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L&C CO., (B.V.I.) LTD.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23,955 (USD 31,000 仟元)	\$- (USD - 仟元)	\$- (USD - 仟元)	3M Libor +1.3%	2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孰高。 (金額為 1,363,655 仟元)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金額為 5,454,620 仟元)
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隆發歐洲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74,513 (USD 2,500 仟元)	- (USD - 仟元)	- (USD - 仟元)	2.50%	2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孰高。 (金額為 1,363,655 仟元)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金額為 5,454,620 仟元)
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蘇州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8,496 RMB 20,000 仟元)	98,496 RMB 20,000 仟元)	98,496 RMB 20,000 仟元)	2.00%	2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孰高。 (金額為 1,363,655 仟元)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金額為 5,454,620 仟元)
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19,220 (USD 4,000 仟元)	119,220 (USD 4,000 仟元)	119,220 (USD 4,000 仟元)	3 Mlibor +1.3%	2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孰高。 (金額為 1,363,655 仟元)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金額為 5,454,620 仟元)
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95,488 RMB 60,000 仟元)	295,488 RMB 60,000 仟元)	295,488 RMB 60,000 仟元)	2.00%	2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孰高。 (金額為 1,363,655 仟元)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金額為 5,454,620 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註6)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0	榮成紙業 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榮成 紙業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是	417,270 (USD 14,000 仟元)	417,270 (USD 14,000 仟元)	417,270 (USD 14,000 仟元)	3M Libor +1.3%	2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孰高。 (金額為 1,363,655 仟元)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金額為 5,454,620 仟元)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填1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本公司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金額以前年度或當年度總業務往來金額高者為限。(金額為423,048 仟元)	\$400,000	\$400,000	\$0	—	2.93%	背書保證金額以前年度或當年度總業務往來金額高者為限。(金額為423,048 仟元)	N	N	N
0	本公司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金額以前年度或當年度總業務往來金額高者為限。(金額為160,904 仟元)	150,000	150,000	18,000	—	1.10%	背書保證金額以前年度或當年度總業務往來金額高者為限。(金額為160,904 仟元)	N	N	N
0	本公司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3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金額為10,909,240 仟元)	7,871,561	7,721,393	6,588,959	—	56.62%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百為限。(金額為27,273,100 仟元)	Y	N	Y
0	本公司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3		7,867,342	7,867,342	6,506,707	—	57.69%		Y	N	Y
0	本公司	上海閔行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3		411,399	411,399	227,358	—	3.02%		Y	N	Y
0	本公司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3		213,863	213,863	137,568	—	1.57%		Y	N	Y
0	本公司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	3		348,375	348,375	226,099	—	2.55%		Y	N	Y
0	本公司	蘇州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3		418,770	418,770	349,986	—	3.07%		Y	N	Y
0	本公司	隆發歐洲有限公司	3		74,775	74,775	74,775	—	0.55%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註4）
	種類	名稱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 比例	公允價值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中華開發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513	\$401	—	\$401	
	股 票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5	9	—	9	
	股 票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88	271	—	271	
	股 票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1	4	—	4	
	股 票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6	50	—	50	
	股 票	復興航空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4,749	1,711	—	1,711	
	股 票	華豐紙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70,000	19,800	19.80%	—	
	股 票	店頭日報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000	—	4.17%	—	
	股 票	展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9,066	—	4.62%	—	
	股 票	永儲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0,407	6,380	0.46%	—	
	股 票	正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25	—	0.002%	—	
	股 票	ASIA TECHNOLOGY 3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普通股700股； 特別股6,300股	—	16.66%	—	
	會員證	新淡水高爾夫俱樂部會員證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張	1,065	—	—	
	股 票	林口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股	5,071	—	—	
	股 票	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股	2,200	—	—	
	基 金	ZOYI CAPITAL FUND I,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740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四、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註3)		賣出(註3)				其他		期末	
					股數 (單位)	金額	股數 (單位)	金額	股數 (單位)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單位)	金額	股數 (單位)	金額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採權益法之投資	L&C CO., (B.V.I.)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69,563,079	\$9,068,904	36,009,160	\$1,805,552	—	—	—	—	—	\$1,063,748 (註5)	\$205,572,239	\$11,938,204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5：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資本公積。

附表五、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423,048	6.71%	1-3個月	依經銷合約約定	1-3個月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31,611 72,145	4.64% 18.6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豐紙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公司之法人董事	銷 貨	141,751	2.25%	2-3個月	一般銷售條件辦理	2-3個月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5,748 17,337	2.31% 4.47%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邁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111,764	2.91%	貨到即付	一般銷售條件辦理	貨到即付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 -	- -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表六、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股權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SD 4,000 仟元) \$119,220	0次	—	—	—	—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股權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RMB 60,000 仟元) \$295,488	0次	—	—	—	—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股權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SD 14,000 仟元) \$417,270	0次	—	—	—	—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31,611 應收票據 72,145	3.18次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表七、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註1、2)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L&C CO.,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托特 拉斯路威克漢礁1號 湖泊大廈1樓	一般投資業	USD 284,530 仟元	USD 223,315 仟元	205,572,239	96.10%	\$11,938,204	\$360,547	\$345,002	子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337 號10樓	一般投資業	232,864	232,864	55,687,298	47.81%	710,081	29,882	14,286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337 號10樓	一般投資業	564,500	564,500	51,376,299	99.57%	769,397	7,898	7,864	子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337 號10樓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	294,230	286,400	27,474,550	31.98%	354,162	15,022	4,802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彰化縣二林鎮廣興 里溝頭巷24號1樓	一般廢棄物、一般事業廢棄物及有害事業廢棄物之清除、處理、焚化及掩埋業務	80,083	80,083	4,835,009	21.41%	285,554	58,858	13,651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337 號10樓	各類造紙原料與紙製品之製造、加工、買賣及進出口業務	61,534	58,594	4,435,872	22.63%	88,871	(1,324)	(130)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玉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337 號10樓	一般投資業	92,450	92,450	10,169,500	47.41%	181,444	8,776	4,161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玉瑪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337 號10樓	一般投資業	43,832	39,642	2,724,000	20.95%	8,171	(17,118)	(3,586)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邁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2225 SOUTH ST. SUITE 205, ARTESIA, CA 90701	紙製品買賣	USD 743.65 仟元	USD 743.65 仟元	USD712,500	47.50%	32,442	(1,123)	(489)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雲林縣斗六市十三 北路25號	紙類及類似產品之製造、加工及國內外採購運銷業務	630,171	630,171	39,180,636	25.95%	494,826	157	41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八、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註6)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7)
													名稱	價值		
1	L&C CO., (B.V.I.) LTD.	榮成紙業 (中國)控 股有限公 司	其他應 收款-關 係人	是	\$923,955 (USD 31,000 仟元)	\$- (USD - 仟元)	\$- (USD - 仟元)	3M Libor +1.3%	2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以 L&C CO.,(B.V.I.) LTD.最 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 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L&C CO.,(B.V.I) LTD.最近期 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 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 限。
2	榮成紙業 (中國)控 股有限公 司	浙江榮成 紙業有限 公司	其他應 收款-關 係人	是	923,955 (USD 31,000 仟元)	- (USD - 仟元)	- (USD - 仟元)	3M Libor +1.3%	2	—	營業週轉	—	—	—	(金額為 4,957,106 仟元)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以 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 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 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 十。 (金額為 1,207,098 仟元)	(金額為 4,957,106 仟元)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 以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 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 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百分之四十。 (金額為 4,828,393 仟元)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附表九、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 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1	無錫榮成 紙業有限 公司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3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為公 司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金額為 16,388,733 仟元)	\$932,632	\$670,063	\$573,773	—	12.27%	對外背書保證總額為公司淨 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金額為 16,388,733 仟元)	N	N	Y
2	榮成紙業 (中國)控 股有限公 司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為公 司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 (金額為 9,656,786 仟元)	651,859	604,084	542,644	—	5.00%	對外背書保證總額為公司淨 值百分之一百八十為限。 (金額為 21,727,768 仟元)	Y	N	Y
2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2		294,002	294,002	249,902	—	2.44%		Y	N	Y
2		上海閔行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2		145,901	145,901	87,540	—	1.21%		Y	N	Y
3	浙江榮成 紙業有限 公司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3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為公 司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金額為 13,492,962 仟元)	617,058	394,988	347,816	—	8.78%	對外背書保證總額為公司淨 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金額為 13,492,962 仟元)	N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附表十、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註4)
	種類	名稱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L&C CO., (B.V.I.) LTD.	受益憑證	Global Value Investment Fun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0單位	581,851	—	—	
	股權投資	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3,606	11,623,235	94.68%	11,318,826	
	股權投資	寶隆東方休閒事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930	134,886	21.05%	133,747	
	股權投資	Dalt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SD 1,300	3,999	100%	3,999	
Dalt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權投資	隆發歐洲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21	3,489	80%	3,019	
榮成投資開發股 份有限公司	股票	PYXIS GROU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98	—	0.11%	—	
	股票	升盈(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	0.06%	—	
	股票	玉瑪工程(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3	179,904	13.30%	179,813	
	股票	寶隆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009	251,971	9.94%	147,239	
	股票	玉瑪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73	69,755	16.19%	68,930	
	股票	L&C CO., (B.V.I.)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685	216,744	1.72%	213,156	
	股票	寶隆東方休閒事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00	68,116	5.93%	37,67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持有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十一、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 類及名稱 (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註3)		賣出(註3)				其他		期末	
					股數(單位)	金額	股數(單位)	金額	股數(單位)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單位)	金額	股數(單位)	金額
L&C CO., (B.V.I.) LTD.	股票	採權益法 之投資	榮成紙業 (中國) 控股有限 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173,861,026	\$8,671,891	39,744,540	\$1,805,859	—	—	—	—	—	\$1,145,485 (註5)	\$213,605,566	\$11,623,235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5：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資本公積。

附表十二、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無錫榮成廢紙回收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進 貨	645,880 (RMB 133,598 仟元)	11.81%	貨款預付或月結30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付帳款 (RMB 12,637 2,569 仟元)	3.37%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蘇州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165,799 (RMB 34,295 仟元)	2.10%	月結120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RMB 21,235 4,317 仟元)	1.04%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184,480 (RMB 38,159 仟元)	2.34%	月結120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RMB 17,566 3,571 仟元)	0.86%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153,988 (RMB 31,852 仟元)	1.95%	月結105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RMB 10,433 2,121 仟元)	0.51%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上海丸紅紙業銷售有限公司	日本丸紅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585,734 (RMB 121,157 仟元)	7.43%	L/C到單付款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RMB 92,620 18,829 仟元)	4.53%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隆發歐洲有限公司	L&C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180,182 (RMB 37,270 仟元)	3.29%	L/C到單付款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付帳款 (RMB 6,498 1,321 仟元)	1.73%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美國邁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314,213 (RMB 64,994 仟元)	5.75%	L/C到單付款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付帳款 (RMB 22,367 4,547 仟元)	5.97%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美國邁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800,380 (RMB 165,556 仟元)	11.99%	L/C到單付款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付帳款 (RMB 156,119 31,738 仟元)	21.92%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隆發歐洲有限公司	L&C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97,676 (RMB 20,204 仟元)	1.46%	L/C到單付款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付帳款 (RMB 8,967 1,823 仟元)	1.26%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上海丸紅紙業銷售有限公司	日本丸紅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261,851 (RMB 54,163 仟元)	2.95%	L/C到單付款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RMB 55,019 11,185 仟元)	3.80%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蘇州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237,456 (RMB 49,117 仟元)	2.67%	貨款預收或月結30-135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RMB - - 仟元)	-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279,294 (RMB 57,771 仟元)	3.14%	貨款預收或月結120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26,838 (RMB 5,456 仟元)	1.85%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387,538 (RMB 80,161 仟元)	4.36%	月結90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 (RMB - 仟元)	-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上海閔行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244,790 (RMB 50,634 仟元)	2.76%	月結30-135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28,196 (RMB 5,732 仟元) 應收票據 105,252 (RMB 21,397 仟元)	1.95% 3.99%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浙江榮成廢紙回收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06,443 (RMB 42,702 仟元)	3.09%	貨款預付或月結30-135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付帳款 19,214 (RMB 3,906 仟元)	2.70%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表十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 公司	生產加工紙及紙板、 銷售自產產品	132,000仟美元	(三)	\$3,315,399	777,738	-	\$4,093,137	\$250,653	91.36%	\$228,996	\$4,990,916	-	
蘇州榮成紙業有限 公司	生產銷售高檔紙及紙 板和新型包裝材料	13,580仟美元	(三)	342,919	94,730	-	437,649	(6,901)	92.62%	(6,391)	493,567	-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 公司	生產、加工銷售高檔 紙和紙板、紙製品	8,780仟美元	(三)	289,990	75,451	-	365,441	(4,939)	92.62%	(4,575)	328,459	-	
上陽(蘇州)紙器包 裝有限公司	包裝裝潢印刷品及彩 色印刷紙製品紙箱	4,360仟美元	(三)	108,730	76,420	-	185,150	53,649	46.31%	24,845	251,950	-	
榮陽(上海)包裝製 品有限公司	設計、生產、加工紙 質包裝產品及相關產 品	419仟美元	(三)	5,762	3,117	-	8,879	(1,451)	46.31%	(672)	9,950	-	
寧波上陽包裝製品 有限公司	紙質包裝產品之設 計、生產、加工	33仟美元	(三)	599	893	-	1,492	(3,388)	46.31%	(1,569)	2	-	
上陽(重慶)包裝製 品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紙箱及珍 珠棉、泡棉等	2,000仟美元	(三)	-	14,633	-	14,633	44,513	46.31%	20,614	67,165	-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 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各種高檔 紙板及各種紙箱紙盒	19,500仟美元	(三)	296,292	95,781	-	392,073	(6,343)	92.62%	(5,875)	589,466	-	
上海閔行榮成紙業 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紙板及紙製 品	12,000仟美元	(三)	72,576	45,975	-	118,551	(28,603)	92.62%	(26,492)	253,341	-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 公司	生產銷售高級紙及紙 板	114,590仟美元	(三)	1,351,588	620,814	-	1,972,402	311,786	92.62%	288,776	4,165,727	-	
浙江富春山居旅遊 開發有限公司	經營飯店休閒事業	21,700仟美元	(三)	-	-	-	-	(71,568)	26.50%	(18,965)	118,438	-	
富陽富春山居休閒 事業有限公司	高爾夫球場	20,480仟美元	(三)	66,984	-	-	66,984	(73,997)	26.50%	(19,609)	(4,251)	-	
重慶高豪包裝製品 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及銷售包 裝製品	326仟美元	(三)	-	-	-	-	(403)	23.15%	(93)	1,04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已處分之大陸子 公司自台灣累計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止處分之大陸 子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
\$7,656,391	\$7,656,391	(註3)	-		\$60,215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其他

註3：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之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規定赴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淨值之百分之六十，但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經營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或跨國企業在台子公司，不在此限。

本公司自民國98年8月至101年8月符合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核准文，是故投資大陸地區之限額不受限於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由於本公司之營運總部認定即將於民國101年8月到期，復於同年重新申請經濟部認定，有效期間自民國101年7月20日至104年7月19日。

註4：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五、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會計師查核報告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之被投資公司中，部分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告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個體財務報告所告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該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9,853,818千元、8,723,868千元及8,838,817千元，分別佔資產總額之48.27%、50.73%及54.25%，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391,965千元及146,951千元，分別佔稅前淨利之37.53%及23.33%，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分別為506,533千元及(261,900)千元，分別佔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35.04%及89.36%。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暨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個體財務報告有無重大不實表達。此項查核工作包括以抽查方式獲取個體財務報告所列金額及所揭露事項之查核證據、評估管理階層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會計原則及所作之重大會計估計，暨評估個體財務報告整體之表達。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月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二年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經營成果與個體現金流量。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重要會計科目明細表，主要係供補充分析之用，亦經本會計師採用第二段所述之查核程序予以查核。據本會計師之意見，該等明細表在所有重大方面與第一段所述個體財務報告相關資訊一致。

立本台灣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張宜鈞

張宜鈞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0990073519號

會計師：柯俊輝

柯俊輝



證券主管機關核准簽證文號
(83)台財證(六)第31146號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榮成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

中華民國一〇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一〇二一年一月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 產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	101年12月31日	%	101年1月1日	%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2年12月31日	%	101年12月31日	%	101年1月1日	%		
11XX	流動資產								21XX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	\$101,349	0.50	\$805,127	4.69	\$57,528	0.35	2100 短期借款	六(十一)	\$-	-	\$300,000	1.74	\$185,000	1.1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六(二)	735	-	666	-	664	-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六(十二)	424,844	2.08	649,806	3.78	464,568	2.85		
	資產-流動							2150 應付票據			139,890	0.69	145,649	0.85	179,493	1.10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六(三)	1,711	0.01	2,068	0.01	2,459	0.02	2170 應付帳款		392,447	1.92	358,390	2.08	421,054	2.58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六(四)	293,163	1.44	363,594	2.11	393,246	2.4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二)	23,498	0.12	25,023	0.15	24,861	0.15		
1160	應收票據-關係人淨額	六(四)、七(二)	89,482	0.44	149,626	0.87	55,520	0.34	2200 其他應付款		309,732	1.52	257,671	1.50	262,586	1.61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六(四)	621,311	3.04	609,151	3.54	627,110	3.86	2220 其他應付款項-關係人	七(二)	-	-	2,415	0.01	-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	六(四)、七(二)	47,359	0.23	44,512	0.26	49,554	0.30	2230 當期所得稅負債		80,546	0.39	104,790	0.61	47,664	0.29		
1200	其他應收款		6,585	0.03	7,406	0.04	7,275	0.04	2250 負債準備-流動	六(十四)	17,989	0.09	19,244	0.11	17,543	0.1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二)	934,976	4.58	780,206	4.55	259,263	1.59	2310 預收款項		181	-	135	-	130	-		
130X	存貨	六(五)	380,323	1.86	440,317	2.56	482,365	2.97	232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六(十三)	546,667	2.68	535,567	3.12	874,376	5.38		
1410	預付款項		83,766	0.41	54,287	0.31	98,227	0.60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5,947	0.02	5,686	0.03	8,709	0.05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9,798	0.05	10,972	0.06	4,707	0.03	21XX 小 計		1,941,741	9.51	2,404,376	13.98	2,485,984	15.26		
11XX	小 計		2,570,558	12.59	3,267,932	19.00	2,037,918	12.51	25XX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六(十三)	4,356,333	21.35	4,032,967	23.45	3,259,581	20.01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二十一)	121,333	0.59	20,467	0.12	9,038	0.05			
								2641 應計退休金負債	六(十五)	356,767	1.75	353,592	2.06	328,453	2.01			
								2645 存入保證金		73	-	73	-	73	-			
								25XX 小 計		4,834,506	23.69	4,407,099	25.63	3,597,145	22.07			
15XX	非流動資產							2XXX 負債合計		6,776,247	33.20	6,811,475	39.61	6,083,129	37.33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六(六)	37,256	0.18	34,516	0.20	36,136	0.22	3100 股本									
1550	採權益法之投資	六(七)	14,863,152	72.82	10,897,948	63.37	11,141,674	68.38	3110 普通股股本	六(十六)	7,871,133	38.56	6,871,133	39.96	6,871,133	42.1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六(八)	2,530,789	12.40	2,684,505	15.61	2,775,741	17.03	3200 資本公積	六(十七)	958,799	4.70	710,245	4.13	710,242	4.36		
176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九)	47,708	0.23	25,185	0.15	25,510	0.16	3300 保留盈餘	六(十八)								
1780	無形資產		-	-	-	-	243	-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41,778	3.14	595,327	3.46	536,796	3.2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二十一)	121,047	0.59	170,115	0.99	111,871	0.68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10,295	4.95	1,010,295	5.88	1,010,385	6.20		
1915	預付設備款	六(十)	90,687	0.44	8,044	0.05	53,157	0.33	3350 未分配盈餘(或待彌補虧損)	六(二十一)	2,259,493	11.07	1,728,830	10.05	1,329,115	8.16		
1920	存出保證金	六(十)	17,729	0.09	18,341	0.11	18,819	0.12	3400 其他權益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六(十)	133,871	0.66	89,636	0.52	92,570	0.57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六(二十)	194,959	0.96	(223,458)	(1.30)	-	-		
15XX	小 計		17,842,239	87.41	13,928,290	81.00	14,255,721	87.49	3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六(二十)	727,347	3.56	(295,750)	(1.72)	(240,899)	(1.48)		
								3500 庫藏股票	六(十九)	(27,254)	(0.14)	(11,875)	(0.07)	(6,262)	(0.04)			
								3XXX 權益合計		13,636,550	66.80	10,384,747	60.39	10,210,510	62.67			
1XXX	資產總計		\$20,412,797	100.00	\$17,196,222	100.00	\$16,293,639	100.00	1XXX 負債及權益總計		\$20,412,797	100.00	\$17,196,222	100.00	\$16,293,639	100.0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瑛彬



經理人：鄭瑛彬



會計主管：吳國山



榮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項 目	附 註	102年度	%	101年度	%
4000	營業收入	六(二十三)	\$6,301,920	100.00	\$6,414,498	100.00
5000	營業成本		(4,901,461)	(77.78)	(5,111,443)	(79.69)
5900	營業毛利(毛損)		1,400,459	22.22	1,303,055	20.31
5950	營業毛利淨額		1,400,459	22.22	1,303,055	20.31
6000	營業費用	六(二十五)				
6100	推銷費用		(373,549)	(5.93)	(369,879)	(5.77)
6200	管理費用		(373,758)	(5.93)	(321,381)	(5.01)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1,457)	(0.34)	(25,911)	(0.40)
6000	小 計		(768,764)	(12.20)	(717,171)	(11.18)
6900	營業淨利(損失)		631,695	10.02	585,884	9.13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六(二十四)				
7010	其他收入		75,464	1.20	82,290	1.28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32,392	0.51	(46,587)	(0.72)
7050	財務成本		(80,861)	(1.28)	(84,424)	(1.32)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六(七)	385,602	6.12	92,691	1.45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12,597	6.55	43,970	0.69
7900	稅前淨利(淨損)		1,044,292	16.57	629,854	9.82
7950	所得稅(費用)利益	六(二十一)	(196,429)	(3.12)	(156,923)	(2.45)
8000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淨損)		847,863	13.45	472,931	7.37
8200	本期淨利(淨損)		847,863	13.45	472,931	7.3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83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六(二十)	(357)	(0.01)	(391)	(0.01)
8360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六(十五)	4,290	0.07	(17,524)	(0.27)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六(二十)	1,528,107	24.25	(323,917)	(5.05)
839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六(二十一)	(86,429)	(1.37)	48,748	0.76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445,611	22.94	(293,084)	(4.57)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293,474	36.39	\$179,847	2.80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9710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1.2		\$0.69	
9750	本期淨利(淨損)	六(二十二)	\$1.2		\$0.69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繼續營業單位淨利(淨損)		\$1.2		\$0.69	
9850	本期淨利(淨損)	六(二十二)	\$1.2		\$0.69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瑛彬



經理人：鄭瑛彬



會計主管：吳國山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摘 要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 留 盈 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票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或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 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民國 101 年 1 月 1 日 餘額	\$6,871,133	\$710,242	\$536,796	\$1,010,385	\$1,329,115	\$-	\$(240,899)	\$(6,262)	\$10,210,510
100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58,531	-	(58,531)	-	-	-	-
101年度淨利	-	-	-	-	472,931	-	-	-	472,93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14,775)	(223,458)	(54,851)	-	(293,08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458,156	(223,458)	(54,851)	-	179,847
庫藏股買回	-	-	-	-	-	-	-	(11,875)	(11,87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3	-	-	-	-	-	6,262	6,265
其他	-	-	-	(90)	90	-	-	-	-
民國 102 年 1 月 1 日 餘額	\$6,871,133	\$710,245	\$595,327	\$1,010,295	\$1,728,830	\$(223,458)	\$(295,750)	\$(11,875)	\$10,384,747
101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法定盈餘公積	-	-	46,451	-	(46,451)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	(274,846)	-	-	-	(274,846)
其他資本公積變動：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變動數	-	230,982	-	-	-	-	-	-	230,982
102年度淨利	-	-	-	-	847,863	-	-	-	847,86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4,097	418,417	1,023,097	-	1,445,6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851,960	418,417	1,023,097	-	2,293,474
現金增資	1,000,000	-	-	-	-	-	-	-	1,000,000
庫藏股買回	-	-	-	-	-	-	-	(29,095)	(29,095)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17,572	-	-	-	-	-	13,716	31,288
民國 102 年 12 月 31 日 餘額	\$7,871,133	\$958,799	\$641,778	\$1,010,295	\$2,259,493	\$194,959	\$727,347	\$(27,254)	\$13,636,550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瑛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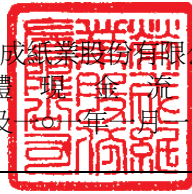
經理人：鄭瑛彬



會計主管：吳國山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中華民國一〇二年及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淨損)	\$1,044,292	\$629,854
調整項目：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195,052	207,394
攤銷費用	4,720	7,651
呆帳費用提列(轉列收入)數	1,405	(20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69)	(60)
處分採權益法之投資損失(利益)	-	159
利息費用	80,861	84,424
利息收入	(12,010)	(16,78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利益)之份額	(385,602)	(92,691)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2,111)	(1,40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列費用數	19,241	13,537
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98,513)	202,016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	58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70,431	29,652
應收票據－關係人(增加)減少	60,144	(94,106)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3,565)	18,163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847)	5,042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830	(13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05	(428)
存貨(增加)減少	59,994	42,048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7,809	80,00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174	(6,265)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184,375	74,034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759)	(33,844)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34,057	(62,664)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25)	162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48,190	19,302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415)	2,415
負債準備增加(減少)	(1,255)	1,701
預收款項增加(減少)	46	5
應計退休金負債增加(減少)	7,465	7,615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261	(3,02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79,065	(68,3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263,440	5,703
調整項目合計	164,927	207,719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流出)	1,209,219	837,573
收取之利息	12,001	16,786
支付之利息	(81,600)	(84,901)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157,169)	(97,86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982,451	671,595

(續次頁)

(承前頁)

項 目	102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10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資金融通(增加)減少	(155,175)	(520,515)
預付投資款(增加)減少	(4,338)	-
處分(取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740)	1,461
處分(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820,511)	1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912	2,231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92,301)	(101,767)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612	478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8,955)	(4,475)
預付設備款(增加)減少	(111,584)	(43,11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2,223,080)	(653,201)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	(300,000)	115,0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減少)	(224,962)	185,238
舉借長期借款	1,350,000	2,960,000
償還長期借款	(1,015,534)	(2,525,423)
發放現金股利	(274,846)	-
現金增資	1,000,000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29,095)	(11,875)
員工購買庫藏股	31,288	6,265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536,851	729,205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703,778)	747,599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805,127	57,528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1,349	\$805,127

請參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鄭瑛彬



經理人：鄭瑛彬



會計主管：吳國山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102年及10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一、公司沿革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本公司)於民國67年3月18日依中華民國公司法組成。本公司主要經營造紙原料之製造加工買賣、紙器及紙類之製造、印刷、加工、買賣以及能源與資源回收再生業務，包括汽電共生及焚化爐統包、試車及委託營運等相關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民國74年11月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掛牌買賣。本公司計有六廠一處，工廠分別設於南崁、龍潭、神岡、二林、雲林及路竹，總管理處位於台北市復興北路337號10樓。

本公司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之員工人數分別為990人及980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3年3月21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本年度係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故不適用。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1.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1)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民國98年11月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生效日為民國104年1月1日，得提前適用。此準則雖經金管會認可，惟金管會規定我國於民國102年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企業不得提前採用此準則，應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2009年版本之規定。

(2)此準則係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第一階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提出金融工具分類及衡量之新規定，且可能影響本公司金融工具之會計處理。

- (3)本公司尚未評估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整體影響，惟若本公司開始適用該準則，預期將會改變對個體財務報告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但不影響金融負債之分類及衡量。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實際適用應以金管會規定為準之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影響評估如下：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之比較揭露對首次採用者之有限度豁免(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允許企業首次適用IFRSs時，得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揭露」之過渡規定，無須揭露比較資訊。	民國99年7月1日
2010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7號、國際會計準則第1及34號及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13號相關規定。	民國100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金融負債分類及衡量」	要求指定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須將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且於除列時其相關損益不得轉列當期損益。除非於原始認列時，即有合理之證據顯示若將該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會造成重大之會計配比不當(不一致)，則可反映於「當期損益」。(該評估僅可於原始認列時決定，續後不得再重評估)。	民國102年11月19日(非強制)
揭露-金融資產之移轉(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增加對所有於報導日存在之未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及對已移轉資產之任何持續參與提供額外之量化及質性揭露。	民國100年7月1日
嚴重高度通貨膨脹及首次採用者固定日期之移除(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當企業之轉換日在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以後，該企業得選擇以轉換日之公允價值衡量所持有功能性貨幣正常化日前之所有資產及負債。此修正亦允許企業自轉換日起，推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之除列規定及首次採用者得不必追溯調整認列首日利益。	民國100年7月1日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遞延所得稅：標的資產之回收(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投資性不動產之資產價值應預設係經由出售回收，除非有其他可反駁此假設之證據存在。此外，此修正亦取代了原解釋公告第21號「所得稅：重估價非折舊性資產之回收」。	民國10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該準則係在現有架構下重新定義控制之原則，建立以控制作為決定那些個體應納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基礎；並提供當不易判斷控制時，如何決定控制之額外指引。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	於判斷聯合協議之類型時，不再只是著重其法律形式而是依合約性權利與義務以決定分類為聯合營運或是合資，且廢除合資得採用比例合併之選擇。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	該準則涵蓋所有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包含子公司、聯合協議、關聯企業及未合併結構型個體。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獨財務報表」(2011年修正)	刪除合併財務報表之規定，相關規定移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2011年修正)	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聯合協議」之訂定，納入合資採用權益法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衡量」	定義公允價值，於單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中訂定衡量公允價值之架構，並規定有關公允價值衡量之揭露，藉以減少衡量公允價值及揭露有關公允價值衡量資訊之不一致及實務分歧，惟並未改變其他準則已規定之公允價值衡量。	民國102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給付」(2011年修正)	刪除緩衝區法並於精算損益發生期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及規定所有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並以折現率乘以淨確定給付負債(資產)計算而得之淨利息取代利息成本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且除淨利息外之計畫資產報酬列入其他綜合損益。	民國102年1月1日
其他綜合損益項目之表達(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	此修正將綜合損益之表達，分為「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兩節，且要求「其他綜合損益」節應將後續不重分類至損益者及於符合特定條件時，後續將重分類至損益者予以區分。	民國101年7月1日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0號「露天礦場於生產階段之剝除成本」	符合特定條件之剝除活動成本應認列為「剝除活動資產」。剝除活動之效益係以產生存貨之形式實現之範圍內，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規定處理。	民國102年1月1日
揭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	應揭露能評估淨額交割約定對企業財務狀況之影響或潛在影響之量化資訊。	民國102年1月1日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互抵(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	釐清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目前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在總額交割機制下，亦可視為淨額交割之特定條件」的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政府貸款(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	首次採用者對於在轉換日既存之政府貸款，推延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之會計及政府補助之揭露」之規定處理，且於轉換日既存低於市場利率之政府貸款之利益不應認列為政府補助。	民國102年1月1日
2009-2011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第1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16、32及34號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月1日
合併財務報表、聯合協議及對其他個體權益之揭露過渡指引(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	明確定義所謂「首次適用日」，係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11及12號首次適用之年度報導期間之首日。	民國102年1月1日
投資個體(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及12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	定義何謂「投資個體」及其典型特性。符合投資個體定義之母公司，不應合併其子公司而應適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子公司。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稅賦」	除所得稅外，企業對於政府依據法規所徵收之其他稅賦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之規定認列負債。	民國103年1月1日
非金融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之揭露(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	當現金產生單位包含商譽或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但未有減損時，移除現行揭露可回收金額之規定。	民國103年1月1日
衍生工具之債務變更及避險會計之繼續(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衍生工具之原始交易雙方同意由一個或多個結算者作為雙方的新交易對象，且符合某些條件時無須停止適用避險會計。	民國103年1月1日

新準則、解釋及修正	主要修正內容	IASB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避險會計」及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7號與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	1. 放寬被避險項目及避險工具之符合要件，並刪除高度有效之明確標準以貼近企業風險管理活動對避險會計之適用。 2. 得選擇單獨提早適用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負債發行人本身有關之信用風險所產生之公允價值變動反映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相關規定。	民國102年11月19日(非強制)
與服務有關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之處理(修正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	允許與服務有關但不隨年資變動之員工或第三方提撥，按當期服務成本之減項處理。隨年資變動者，於服務期間按與退休給付計畫相同方式攤銷。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3、8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16、24及38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年對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改善	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3及13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相關規定。	民國103年7月1日

本公司現正評估上述新準則、解釋及修正之潛在影響，故暫時無法合理估計對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之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遵循聲明

1.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首份個體財務報告。
2. 編製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個體資產負債表(以下稱「初始個體資產負債表」)時，本公司已調整依先前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財務報告所報導之金額。由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轉換至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財務績效及現金流量之影響，請詳附註十五說明。

(二)編製基礎

- 1.除下列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按歷史成本編製：
 - (1)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 (2)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按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之確定福利資產。
- 2.編製符合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外幣交易

本公司之個體財務報告係以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1.外幣交易及餘額

外幣交易係以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其功能性貨幣記錄。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外幣貨幣性項目以該日收盤匯率換算；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除下列所述者外，因交割或換算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 (1)為取得符合要件之資產所發生之外幣借款，其產生之兌換差額若視為對利息成本之調整者，為借款成本之一部分，予以資本化作為該項資產之成本。
- (2)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外幣項目，依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
- (3)構成報導個體對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原始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淨投資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

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之任何兌換組成部分認列為損益。

2. 外幣財務報表之換算

本公司之每一國外營運機構係自行決定其功能性貨幣，並以該功能性貨幣衡量其財務報表。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與負債係以該資產負債表日之收盤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於處分該國外營運機構時，將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權益項下之單獨組成部分之累計兌換差額，於認列處分損益時，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對國外營運機構喪失控制、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但仍保留部分權益時，亦按處分處理。

在未喪失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按比例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兌換差額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而不認列為損益；在未喪失重大影響或聯合控制下，部分處分包含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聯合控制個體時，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因收購國外營運機構產生之商譽及對其資產與負債帳面金額所作之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並以其功能性貨幣列報。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1.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交換或用以清償負債受到限制者除外。
2.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分類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則分類為非流動負債：
 - (1) 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
 - (4)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十二個月之負債。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及約當現金係庫存現金、活期存款、定期存款、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該投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

價值變動之風險甚小。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係依公允價值衡量，直接可歸屬於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外)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係從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加計或減除。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慣例交易金融資產之認列與除列，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係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三類。該分類係於金融資產原始認列時視其性質及目的而決定。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持有供交易及原始認列即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

當符合下列條件之一，分類為持有供交易：

- A. 其取得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
- B. 於原始認列時即屬合併管理之可辨認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近期該組合為短期獲利之操作型態之證據；或
- C. 屬衍生工具(財務保證合約或被指定且有效之避險工具之衍生工具除外)。

對於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合約，可指定整體混合(結合)合約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當符合下列因素之一而可提供更攸關之資訊時，於原始認列時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A. 該指定可消除或重大減少衡量或認列不一致；或
- B. 一組金融資產、金融負債或兩者，依書面之風險管理或投資策略，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其績效，且合併公司內部提供予管理階層之該投資組合資訊，亦以公允價值為基礎。

此類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該認列為損益之利益或損失包含該金融資產所收取之任何股利或利息(包含於投資當年度收到者)。

對於此類金融資產，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且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放款及應收款。

備供出售貨幣性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變動中之部分兌換差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以有效利率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及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收入，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於該投資除列前認列於權益項下；除列時將先前認列於權益項下之累積數重分類至損益。

對於權益工具投資，若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時，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列報於資產負債表。

(3)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係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且須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未指定為備供出售，以及未因信用惡化以外之因素致持有人可能無法收回幾乎所有之原始投資。

此等金融資產係以應收款項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單獨表達於資產負債表，於原始衡量後，採有效利率法之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攤銷後成本之計算則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以及交易成本。有效利率法之攤銷認列於損益。

2.金融資產減損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其他金融資產係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損失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減少係透過備抵科目並將損失認列於損益。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顯著或永久性下跌時，將被認為是一項損失事項。

其他金融資產之損失事項可能包含：

- (1)發行人或交易對方發生重大財務困難；或
- (2)違反合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或
- (3)債務人很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4)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因發行人財務困難而消失。

本公司針對放款及應收款，首先個別評估重大個別金融資產是否存有減損客觀證據，個別不重大之金融資產則以群組評估。若確定個別評估之金融資產無減損客觀證據存在，無論是否重大，將具有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個體為一群組，並以群組進行減損評估。若存有發生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損失之衡量係以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之差額決定。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係依該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惟放款如採浮動利率，其用以衡量減損損失之折現率則為現時有效利率。利息收入係以減少後之資產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計算減損損失所採用之現金流量折現率持續估列入帳。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當未來預期無法收現且所有抵押品均已實現或移轉予本公司時，放款及相關之備抵科目即應予沖銷。於認列減損損失之後續年度，若因一事件之發生導致估計減損損失金額增加或減少，則藉由調整備抵科目以增加或減少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如沖銷之後回收，則此回收認列於損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權益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取得成本與目前公允價值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並自權益項下重分類至損益。權益投資之減損損失不透過損益迴轉；減損後之公允價值增加直接認列於權益。

分類為備供出售之債務工具，減損認列金額係以攤銷後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間之差異所衡量之累積損失，減除該資產先前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衡量。未來利息收入依資產減少後帳面金額為基礎，並以衡量減損損失計算現金流量折現所使用之有效利率設算，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債務工具公允價值如於後續年度增加，且該增加明顯與認列減損損失後發生之事件相關，則減損損失透過損益迴轉。

3. 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除列：

- (1)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
- (2)已移轉金融資產且將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移轉予他人。

(3)既未移轉亦未保留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但已移轉對資產之控制。

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已收取或可收取對價加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一移轉之資產若為較大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且移轉之部分就其整體符合除列時，本公司以移轉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該金融資產之原帳面金額分攤予各該部分。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帳面金額與對除列部分所收取之對價加計分攤予除列部分之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本公司係以持續認列部分與除列部分之相對公允價值為基礎，將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或損失分攤予各該部分。

4.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負債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2)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金融負債

本公司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適用範圍之金融負債於原始認列時，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款項及借款等，於原始認列後，續後以有效利率法衡量。當金融負債除列及透過有效利率法攤提時，將其相關損益及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攤銷後成本之計算考量取得時之折價或溢價及交易成本。

5.金融負債之除列

當金融負債之義務解除、取消或失效時，則除列該金融負債。

當本公司與債權人間就具重大差異條款之債務工具進行交換，或對現有金融負債之全部或部分條款作重大修改(不論是否因財務困難)，以除列原始負債並認列新負債之方式處理，除列金融負債時，將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括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於損益。

6.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已認列金額目前具互抵之法律行使權利且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能予以互抵並以淨額列示於資產負債表。

(七)存 貨

- 1.存貨按逐項比較之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法評價。
- 2.成本指為使存貨達到可供銷售或可供生產狀態及地點所產生之成本：
 - (1)原物料－以實際進貨成本，採加權平均法。
 - (2)製成品及在製品－包括直接原料、人工及以正常產能分攤之固定製造費用，但不包含借款成本。
- 3.淨變現價值指在正常情況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須投入之成本及銷售費用後之餘額。

(八)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 1.本公司對子公司關聯企業採權益法評價。子公司指本公司有權主導其財務及營運政策之所有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超過50%表決權之股份。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包括取得時已辨認之商譽，並扣除任何續後評估產生之累計減損損失。

2.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任何其他無擔保之應收款)，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響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4.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5. 關聯企業增發新股時，若本公司未按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仍對其有重大影響，該股權淨值變動之增減數係調整「資本公積」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若致使投資比例下降者，除上述調整外，與該所有權權益之減少有關而先前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且該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須被重分類至損益者，依減少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6. 當本公司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原關聯企業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7.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8.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將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資本公積轉列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則按處分比例轉列損益。
9. 對子公司持股之變動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交易)，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亦即視為與業主間進行之交易。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10.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益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益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11. 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個體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個體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12.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之規定確認是否有客觀證據顯示對關聯企業之投資發生減損，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本公司即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規定以關聯企業之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間之差異數計算減損金額，並將該金額認列於對關聯企業之損益中。前述可回收金額如採用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本公司則依據下列估計決定相關使用價值：
 - (1) 本公司所享有關聯企業估計未來產生現金流量現值之份額，包括關聯企業因營運所產生之現金流量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得之價款；或
 - (2) 本公司預期由該投資收取股利及最終處分該投資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現值。

因構成投資關聯企業帳面金額之商譽組成項目，並未單獨認列，故無須對其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商譽減損測試之規定。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取得成本為認列基礎，並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列示，前述成本包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拆卸、移除及復原其所在地點之成本及因未完工程所產生之必要利息支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各項組成若屬重大，則將單獨提列折舊。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項目須被定期重置，本公司將該項目視為個別資產並以特定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分別認列。該等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除列規定予以除列。重大檢修成本若符合認列條件，係視為替換成本而認列為廠房及設備帳面金額之一部分，其他修理及維護支出則認列至損益。

折舊係以直線法按下列資產之估計耐用年限計提：

房屋及建築	5～55年
機器設備	5～30年
運輸設備	3～6年
其他設備	3～14年
租賃改良	依租賃年限或耐用年限孰短者來計提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項目或任一重要組成部分於原始認列後，若予處分或預期未來不會因使用或處分而有經濟效益之流入，則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殘值、耐用年限及折舊方法係於每一財務年度終了時評估，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該變動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原始成本衡量，並包含取得該項資產之交易成本。投資性不動產之帳面金額包括於達到成本可認列之條件下，因修繕或新增現有投資性不動產而投入之成本，但一般日常發生之維修費用則不作為其成本之一部分。於原始認列後，投資性不動產之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對該模式之規定處理，但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5號「待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停業單位」符合分類為待出售（或包括於分類為待出售之處分群組中）之條件者除外。

投資性不動產在處分、永久不再使用或預期無法由處分產生未來經濟效益之情況下，即予以除列並認列損益。

本公司依資產實際用途決定轉入或轉出投資性不動產。

(十一)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的借款成本，予以資本化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其他所有借款成本則認列為發生期間之費用。借款成本係包括與舉借資金有關而發生之利息及其他成本。

(十二)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以成本衡量。無形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不符合認列條件之內部產生無形資產不予資本化，而係於發生時認列至損益。

無形資產之耐用年限區分為有限及非確定耐用年限。

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其耐用年限內攤銷，並於存有減損跡象時進行減損測試。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係至少於每一財務年度結束時進行複核。若資產之預估耐用年限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或未來經濟效益消耗之預期型態已發生改變，則攤銷方法或攤銷期間將予以調整並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不予攤銷，但於每一年度依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層級進行減損測試。非確定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於每期評估是否有事件及情況繼續支持該資產之耐用年限仍屬非確定。若耐用年限由非確定改為有限耐用年限時，則推延適用。

無形資產之除列所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至損益。

1.發展中之無形資產 - 研究發展成本

研究成本發生時係認列為費用。若個別專案之發展階段支出符合下列條件，認列為無形資產：

- (1)該發展中之無形資產已達技術可行性，並將可供使用或出售。
- (2)有意圖完成該資產且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
- (3)該資產將產生未來經濟效益。
- (4)具充足之資源以完成該資產。
- (5)發展階段之支出能可靠衡量。

資本化之發展支出於原始認列後，係採成本模式衡量；亦即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此資產於發展階段期間，每年進行減損測試，並自完成發展且達可供使用狀態時，於預期未來效益之期間內攤銷。

2.電腦軟體

電腦軟體成本於其估計效益年限採直線法攤提。

3.專利權

專利權已由相關政府機構授予法定年限之權利。

4.商標權

單獨取得之商標權以取得成本認列。商標權為有耐用年限資產，依直線法按估計耐用年限攤銷。

(十三)非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評估所有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是否存有減損跡象。如有減損跡象或須針對某一資產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本公司即以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資產或資產所述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大於其可回收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為淨公允價值或使用價值之較高者。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針對商譽以外之資產，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先前已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如存有此等跡象，本公司即估計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因資產之估計服務潛能變動而增加時，則迴轉減損。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商譽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或群組，不論有無減損跡象，係每年定期進行減損測試。減損測試結果如須認列減損損失，則先行減除商譽，減除不足之數再依帳面金額之相對比例分攤至商譽以外之其他資產。商譽之減損，一經認列，嗣後不得以任何理由迴轉。

繼續營業單位之減損損失及迴轉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係以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並於相關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

2. 退休金

(1) 確定提撥計畫

對於確定提撥計畫，係於支付固定提撥金額至一獨立且公開或私人管理之退休基金帳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並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提撥金於可退還現金或減少未來給付之範圍內認列為資產。

(2)確定福利計畫

- A. 確定福利計畫下之淨義務係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現計算，並以資產負債表日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及未認列之前期服務成本。確定福利淨義務每年由精算師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計算，折現率則參考資產負債表日與確定福利計畫之貨幣及期間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在高品質公司債無深度市場之國家，係使用政府公債（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市場殖利率。
- B. 確定福利計畫產生之精算損益係於發生當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C. 前期服務成本屬立即既得者，則相關費用立即認列為損益；非屬立即既得者，則以直線法於平均既得期間認列為損益。

3. 員工分紅

員工分紅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另本公司係以財務報告年度之次年度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每股公允價值，並考慮除權除息影響後之金額，計算股票紅利之股數。

(十五)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條件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且該義務金額能可靠估計。當本公司預期某些或所有負債準備可被歸墊時，只有當歸墊幾乎完全確定時認列為單獨資產。若貨幣時間價值影響重大時，負債準備以可適當反映負債特定風險之現時稅前利率折現。負債折現時，因時間經過而增加之負債金額，認列為借款成本。

(十六)收入認列

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將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收入以已收或應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各項收入認列之條件及方式列示如下：

1. 商品銷售

銷售商品之收入於符合下列所有條件時認列：已將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與報酬移轉予買方、對於已出售之商品既不持續參與管理亦未維持有效控制、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與交易相關之成本能可靠衡量。

2.利息收入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放款及應收款及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其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法估列，並將利息收入認列於損益。

3.股利收入

當本公司有權收取股利時，方認列相關股利收入。

4.租金收入

營業租賃所產生之租金收入，係按租賃期間以直線法認列入帳。

(十七)所得稅

- 1.所得稅費用包含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之項目有關之所得稅分別列入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列入權益外，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 2.本期及前期之當期所得稅負債(資產)，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已立法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衡量。管理階層就適用所得稅相關法規定期評估所得稅申報之狀況，並在適用情況下根據預期須向稅捐機關支付之稅款估列所得稅負債。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10%之所得稅，俟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派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10%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 3.遞延所得稅採用資產負債表法，按資產及負債之課稅基礎與其於資產負債表之帳面金額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認列。源自於原始認列之商譽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負債則不予認列，若遞延所得稅源自於交易（不包括企業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之原始認列，且在交易當時未影響會計利潤或課稅所得（課稅損失），則不予認列。若投資子公司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則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並於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清償時預期適用之稅率（及稅法）為準。
- 4.遞延所得稅資產於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用以抵減未來應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重評估未認列及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當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6. 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支出、人才培訓支出及股權投資等而產生之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部分，係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以供未使用所得稅抵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十八) 普通股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已運用其判斷以決定所採用之會計政策，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當時之情況對於未來事件之合理預期以作出會計估計及假設。所作出之重大會計估計與假設可能與實際結果存有差異，將考量歷史經驗及其他因子持續評估及調整。請詳下列對重大會計判斷、估計與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

(一) 會計政策採用之重要判斷

1.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持有之某些不動產目的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然其他部分係供自用。當各部分不可單獨出售且不可以融資租賃單獨出租時，則僅在供自用所持有之部分占個別不動產5%以下時，始將該不動產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項下。

(二) 重要會計估計及假設

1. 收入認列

銷貨收入原則上係於獲利過程完成時認列。相關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係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於產品出售當期列為銷貨收入之減項，且本公司定期檢視估計之合理性。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認列之退貨及折讓負債準備為17,989千元。

2.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

遞延所得稅資產係於未來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方予以認列。評估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時，必須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包含預期未來銷貨收入成長及利潤率、免稅期間、可使用之所得稅抵減、稅務規劃等假設。任何關於全球經濟環境、產業環境的變遷及法令的改變，均可能引起遞延所得稅資產之重大調整。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為121,047仟元。

3.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者計價，故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決定資產負債表日存貨之淨變現價值。由於科技快速變遷，本公司評估資產負債表日存貨因正常損耗、過時陳舊或無市場銷售價值之金額，並將存貨成本沖減至淨變現價值。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估計基礎，故可能產生重大變動。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存貨之帳面金額為380,323仟元。

4. 應計退休金負債之計算

計算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之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計畫資產之預期報酬率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會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民國102年12月31日，本公司應計退休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356,767仟元。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庫存現金	\$-	\$197	\$298
零用金	1,190	1,280	1,279
銀行存款	100,159	803,650	55,951
合計	<u>\$101,349</u>	<u>\$805,127</u>	<u>\$57,528</u>

本公司往來之金融機構信用品質良好，且本公司與多家金融機構往來以分散信用風險，預期發生違約之可能性甚低，於資產負債表日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帳面金額。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二)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股票	\$1,613	\$1,613	\$1,61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878)	(947)	(949)
合計	<u>\$735</u>	<u>\$666</u>	<u>\$664</u>

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認列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分別為69仟元及60仟元。

(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股票	\$3,099	\$3,099	\$3,0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流動	(1,388)	(1,031)	(640)
合計	<u>\$1,711</u>	<u>\$2,068</u>	<u>\$2,459</u>

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因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未實現評價利益(損失)金額分別為(357)仟元及(391)仟元。

(四) 應收款項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298,438	\$368,869	\$398,521
備抵呆帳-應收票據	(5,275)	(5,275)	(5,275)
小計	293,163	363,594	393,246
應收票據-關係人	89,482	149,626	55,520
合計	<u>\$382,645</u>	<u>\$513,220</u>	<u>\$448,766</u>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帳款	\$634,525	\$620,809	\$639,687
備抵呆帳-應收帳款	(13,214)	(11,658)	(12,577)
小計	621,311	609,151	627,11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359	44,512	49,554
合計	<u>\$668,670</u>	<u>\$653,663</u>	<u>\$676,664</u>

本公司備抵呆帳之提列政策係參考帳齡、歷史經驗及客戶目前財務狀況進行分析，並針對已減損之應收帳款金額個別評估減損損失，所認列之金額為應收帳款帳面金額與預期回收金額現值之差額，本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有關應收票據及帳款金額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帳齡分析資訊如下：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1. 應收票據及帳款淨額之帳齡分析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	\$1,037,168	\$1,166,236	\$1,124,557
已逾期但未減損			
30天內	12,908	19	21
31至90天	18	1	1
91至180天	20	-	-
181天以上	22	-	-
合計	<u>\$1,050,136</u>	<u>\$1,166,256</u>	<u>\$1,124,579</u>

本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2. 備抵呆帳之變動

	102年度			101年度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計
年初餘額	\$5,726	\$12,943	\$18,669	\$5,726	\$13,147	\$18,873
認列應收帳款 之減損損失	1,285	271	1,556	-	-	-
減損損失迴轉 重分類沖銷	(150)	-	(150)	-	(204)	(204)
年底餘額	<u>\$6,861</u>	<u>\$13,214</u>	<u>\$20,075</u>	<u>\$5,726</u>	<u>\$12,943</u>	<u>\$18,669</u>

上述備抵呆帳為應收款項及催收款項所評估之減損損失。催收款項之說明請詳六(十)「其他非流動資產」。

3. 已減損應收帳款之帳齡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逾期0-30天內	\$17,472	\$15,521	\$17,270
逾期31-90天	46	775	1,110
逾期91-180天	26	1,264	323
逾期181天以上	2,124	-	-
合計	<u>\$19,668</u>	<u>\$17,560</u>	<u>\$18,703</u>

4. 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之應收款項最大信用風險之暴險金額為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帳面金額。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五)存貨淨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原料	\$206,490	\$226,072	\$230,702
物料	90,715	134,614	167,850
在製品	5,551	3,230	2,508
製成品	80,304	79,138	73,313
在途原物料	-	-	10,729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737)	(2,737)	(2,737)
合計	<u>\$380,323</u>	<u>\$440,317</u>	<u>\$482,365</u>

備抵存貨跌價損失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期初餘額	\$2,737	\$2,737
加：本期淨變現價值跌價(回升)	-	-
合計	<u>\$2,737</u>	<u>\$2,737</u>

本公司除因銷貨而轉列之營業成本外，其他直接列入營業成本之費損總額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因產量較低導致之未分攤固定製造費用	\$24,876	\$24,663
出售下腳收入	(13,443)	(14,925)
售電成本	26,114	27,317
合計	<u>\$37,547</u>	<u>\$37,055</u>

(六)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華豐紙品股份有限公司	\$19,800	19.80	\$19,800	19.80	\$19,800	19.80
Asia Technology 3 LTD.	2,411	16.66	2,411	16.66	2,411	16.66
店頭日報股份有限公司	1,800	4.17	1,800	4.17	1,800	4.17
展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91	4.62	5,591	4.62	5,591	4.62
永儲股份有限公司	13,481	0.46	13,481	0.46	13,481	0.46
正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0.002	-	0.002	-	0.002
新淡水高爾夫俱樂部會員證	1,065	-	1,065	-	1,065	-
林口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5,071	-	5,071	-	5,071	-
中山高爾夫俱樂部會員證	-	-	-	-	1,620	-
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4,000	-	4,000	-	4,000	-
Zoyi Capital Fund I,L.P.	2,740	0.0884	-	-	-	-
小計	55,959		53,219		54,839	
累計減損	(18,703)		(18,703)		(18,703)	
合計	<u>\$37,256</u>		<u>\$34,516</u>		<u>\$36,136</u>	

1. 本公司持有之股票投資因非於活絡市場公開交易，且無法取得足夠之類似公司之產業資訊及被投資公司之相關財務資訊，因此無法可靠衡量該些標的之公允價值，故分類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 本公司轉投資註冊於香港Asia Tech Ventures Limited，該基金管理公司所募集之Asia Technology 3 LTD.目標規模為64,000仟美元，期間7年(最多延長至10年)，註冊地為英屬維京群島。本公司原始投資金額為216,038仟元(美金7,000仟元)，取得普通股700股及特別股6,300股。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累計已返還之投資股款計53,578仟元。另，本公司評估該基金投資標的未來展望獲利機會後，歷年所提列永久性損失累計為160,049仟元，均直接沖減成本。
3.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度出售中山高爾夫俱樂部會員證，其處分價款為1,461仟元，因此認列處分投資損失159仟元。
4.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2年間決定投資Zoyi Capital Fund I,L.P. 5,000仟美元，該基金總募集金額為105,000仟美元，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共繳交之相關費用為93仟美元(約當新台幣2,740仟元)，佔該基金規模之比例約為0.0884%。
5. 展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13日召開股東臨時會，決定分配清算程序中之剩餘款項，每股獲配1.24元，共計收回941仟元，帳列其他收入-其他。
6. 以成本衡量之長期投資經評估減損情形，其累計減損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店頭日報股份有限公司	\$1,800	\$1,800	\$1,800
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1,800	1,800	1,800
永儲股份有限公司	7,101	7,101	7,101
Asia Technology 3 LTD.	2,411	2,411	2,411
展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5,591	5,591	5,591
合計	<u>\$18,703</u>	<u>\$18,703</u>	<u>\$18,703</u>

(七)採權益法之投資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金額	持股比例
L&C CO., (B.V.I.) LTD.	\$11,938,204	96.10	\$9,068,183	95.31	\$9,216,689	95.31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10,081	47.81	457,606	47.81	471,604	47.81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69,397	99.57	561,058	99.57	588,950	99.57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4,162	31.98	220,609	31.78	226,637	31.78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85,554	21.41	157,347	21.41	160,059	21.41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88,871	22.63	53,449	22.24	55,008	22.24
玉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1,444	47.41	99,555	47.41	102,911	47.41
玉瑪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171	20.95	3,973	20.95	3,956	20.95
美國邁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2,442	47.50	32,082	47.50	29,898	47.50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500,927	25.95	250,187	25.95	279,563	25.95
用心藝術股份有限公司	-	-	-	-	12,500	31.25
小計	14,869,253		10,904,049		11,147,775	
累計減損	(6,101)		(6,101)		(6,101)	
合計	<u>\$14,863,152</u>		<u>\$10,897,948</u>		<u>\$11,141,674</u>	

1. 投資子公司

投資子公司於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表達，並作必要之評價調整。

2. 投資關聯企業

本公司主要關聯企業之財務資訊彙總如下，未依本公司持有之所有權比例作調整：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總資產	\$9,058,202	\$5,949,453	\$5,686,176
總負債	\$1,521,209	\$1,258,228	\$820,234
	102年度	101年度	
收入	\$2,056,289	\$1,917,146	
本期淨利(損)	\$93,130	\$(34,599)	

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如下：

被投資公司名稱	102年度	101年度
L&C CO., (B.V.I.) LTD.	\$345,002	\$108,526
榮聖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4,286	896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7,864	(12,124)
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02	452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3,651	4,756
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30)	129
玉瑪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161	(90)
玉瑪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586)	(23)
美國邁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89)	3,475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1	(13,306)
合計	\$385,602	\$92,691

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均依各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其中依據非主查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認列之利益，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分別為391,965千元及146,951千元，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月1日止，其相關之長期股權投資餘額分別為9,853,818千元、8,723,868千元及8,838,817千元。

4. 本公司之關聯企業有公開報價者，其公允價值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84,362	\$270,346	\$267,604

5. 本公司於民國101年3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經由增資L&C CO., (B.V.I.) LTD.美金26,666千元方式，間接向Goldman Sachs Strategic Investments (Asia) L.L.C.購進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7.41%股權，計16,711,753股。交易條件為

(1)C系列特別股共8,717,949股，每股交易價格為美金1.5元，及(2)D系列特別股共7,993,804股，每股交易價格為美金1.7元。本案於民國102年2月26日獲得經濟部投審會通過，對於L&C CO., (B.V.I.) LTD.之持股比例由95.31%增加至95.69%。

本公司復於民國102年5月14日經董事會決議，經由增資L&C CO., (B.V.I.) LTD.美金34,519仟元方式，間接向日商Marubeni Corporation及Eagle Trade Investments Limited購進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股權。日商Marubeni Corporation所持股權為7.99%，計18,032,787股，每股交易價格為美金1.5元；Eagle Trade Investments Limited所持股權為2.22%，計5,000,000股，每股交易價格為美金1.5元。本案於民國102年7月29日獲得經濟部投審會通過，對於L&C CO., (B.V.I.) LTD.之持股比例由95.69%增加至96.10%。

6.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間參與榮華開發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以每股10元認購783仟股，計繳納股款7,830仟元，此次現金增資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得認購後之持股比例由31.78%增加至31.98%；另本公司亦於同年參與玉瑪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以每股14元認購210仟股，計繳納股款為2,940仟元，此次現金增資亦非按原持股比例認購，致使得認購後之持股比例由22.24%增加至22.63%。請參閱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7. 民國101年度以原始投資成本出售用心藝術股權1,250仟股予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及 土地改良物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 工程	合計
成本：								
102年1月1日	\$1,522,191	\$1,278,619	\$4,497,018	\$93,154	\$9,767	\$100,506	\$41,619	\$7,542,874
增添	-	6,075	27,149	16,635	-	438	46,614	96,911
處分	(5,463)	(6,606)	(2,060)	(3,036)	-	(434)	-	(17,599)
轉出至投資性不 動產	(12,907)	(16,080)	-	-	-	-	-	(28,987)
其他變動	-	6,824	21,544	-	-	369	(51,988)	(23,251)
102年12月31日	<u>\$1,503,821</u>	<u>\$1,268,832</u>	<u>\$4,543,651</u>	<u>\$106,753</u>	<u>\$9,767</u>	<u>\$100,879</u>	<u>\$36,245</u>	<u>\$7,569,948</u>
101年1月1日	\$1,522,191	\$1,272,613	\$4,395,220	\$98,954	\$9,767	\$97,483	\$47,297	\$7,443,525
增添	-	4,494	17,941	4,311	-	1,771	49,510	78,027
處分	-	-	(6,908)	(10,590)	-	(38)	-	(17,536)
其他變動	-	1,512	90,765	479	-	1,290	(55,188)	38,858
101年12月31日	<u>\$1,522,191</u>	<u>\$1,278,619</u>	<u>\$4,497,018</u>	<u>\$93,154</u>	<u>\$9,767</u>	<u>\$100,506</u>	<u>\$41,619</u>	<u>\$7,542,874</u>
折舊：								
102年1月1日	\$6,349	\$870,140	\$3,775,710	\$82,008	\$9,767	\$91,395	\$-	\$4,835,369
折舊	148	41,430	146,559	3,881	-	2,709	-	194,727
處分	-	(2,522)	(2,060)	(2,781)	-	(435)	-	(7,798)
轉出至投資性不 動產	-	(6,139)	-	-	-	-	-	(6,139)
102年12月31日	<u>\$6,497</u>	<u>\$902,909</u>	<u>\$3,920,209</u>	<u>\$83,108</u>	<u>\$9,767</u>	<u>\$93,669</u>	<u>\$-</u>	<u>\$5,016,159</u>
101年1月1日	\$6,200	\$827,278	\$3,624,576	\$88,468	\$9,767	\$88,495	\$-	\$4,644,784
折舊	149	42,862	157,234	3,887	-	2,937	-	207,069
處分	-	-	(6,100)	(10,347)	-	(37)	-	(16,484)
101年12月31日	<u>\$6,349</u>	<u>\$870,140</u>	<u>\$3,775,710</u>	<u>\$82,008</u>	<u>\$9,767</u>	<u>\$91,395</u>	<u>\$-</u>	<u>\$4,835,369</u>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土地及 土地改良物	房屋 及建築	機器 設備	運輸 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 設備	未完 工程	合計
未含累計減損之帳面金額：								
102年12月31日	\$1,497,324	\$365,923	\$623,442	\$23,645	\$-	\$7,210	\$36,245	\$2,553,789
101年12月31日	\$1,515,842	\$408,479	\$721,308	\$11,146	\$-	\$9,111	\$41,619	\$2,707,505
101年1月1日	\$1,515,991	\$445,335	\$770,644	\$10,486	\$-	\$8,988	\$47,297	\$2,798,741

1. 部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已提供作為銀行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2. 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累計減損損失皆為23,000仟元。
3. 本公司機器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為複瓦機設備、印裁機、廢水厭氧工程及其設備等，並分別按其耐用年限15年、9年及15年提列折舊。
4. 上列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之相關說明，請詳附註六(九)「投資性不動產」。

(九)投資性不動產

	土地	房屋及建築	合計
成本：			
102年1月1日	\$13,682	\$18,129	\$31,811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12,907	16,080	28,987
102年12月31日	\$26,589	\$34,209	\$60,798
101年1月1日	\$13,682	\$18,129	\$31,811
101年12月31日	\$13,682	\$18,129	\$31,811
折舊：			
102年1月1日	\$-	\$6,626	\$6,626
當期折舊	-	325	325
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轉入	-	6,139	6,139
102年12月31日	\$-	\$13,090	\$13,090
101年1月1日	\$-	\$6,301	\$6,301
當期折舊	-	325	325
101年12月31日	\$-	\$6,626	\$6,626

1.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及直接營運費用：

	102年度	101年度
投資性不動產之租金收入	\$240	\$331
減：當期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動產 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325)	(325)
當期未產生租金收入之投資性不 動產所發生之直接營運費用	-	-
合計	\$(85)	\$6

2. 本公司投資性不動產未有提供擔保之情事。
3. 部分土地及房屋及建築經公司管理階層評估其持有目的擬由自用變更為獲取資本利得，故於民國102年底自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
4.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分別為70,885千元、26,517千元及24,245千元，前述公允價值係依據投資性不動產所在地附近類似之房地產最新成交價格所進行之評價。

(十)其他非流動資產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預付設備款	\$90,687	\$8,044	\$53,157
長期應收票據及款項淨額			
催收款項	1,586	1,736	1,021
備抵呆帳-催收款項	(1,586)	(1,736)	(1,021)
存出保證金	17,729	18,341	18,8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未辦理過戶之土地	133,185	87,175	87,175
其他	686	2,461	5,395
合計	\$242,287	\$116,021	\$164,546

1. 上列催收款係逾期款或收回疑慮之債權所轉列，並依其收回可能性提列呆帳。請詳附註六(四)「應收款項」之說明。
2. 本公司部分土地因屬農業用地尚無法辦理過戶，故暫以第三人名義登記所有權，本公司已取得該等土地之他項權利證書及該第三人之切結書，以為保全。請詳附註七「關係人交易」之說明。

(十一)短期借款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信用借款	\$-	\$300,000	\$185,000
期末餘額利率區間	-	1.18%~1.25%	1.06%~1.33%
未使用額度	\$1,504,944	\$1,239,200	\$1,291,440

(十二)應付短期票券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商業本票	\$425,000	\$650,000	\$465,000
商業本票折價	(156)	(194)	(432)
合計	\$424,844	\$649,806	\$464,568
期末餘額利率區間	0.67%~0.95%	0.82%~0.88%	0.74%~0.87%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十三)長期借款

1. 長期借款明細如下：

借款性質	貸款機構	契約期間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償還方式
擔保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第一次聯合貸款)	97.12-102.12	\$-	\$-	\$927,143	請詳附註六(十三)2.之說明。
擔保借款	台灣銀行(第二次聯合貸款)	98.10-103.10	-	-	985,714	請詳附註六(十三)2.之說明。
擔保借款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第三次聯合貸款)	99.06-104.06	603,000	1,116,334	1,340,000	請詳附註六(十三)2.之說明。
擔保借款	第一商業銀行(第七次聯合貸款)	101.06-106.06	2,800,000	2,800,000	-	請詳附註六(十三)2.之說明。
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忠孝分行	99.06-104.06	-	222,200	311,100	自首次動用日滿一年之日為第一期，分九期，每半年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
擔保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忠孝分行	102.12-107.12	400,000	-	-	自首次動用日滿一年之日為第一期，分九期，每半年為一期，平均攤還本金。
信用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忠孝分行	99.03-104.03	-	150,000	150,000	每筆借款之借款期限不逾九十日，且每筆借款之到期日均不得超過授信期間屆滿之日。
信用借款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忠孝分行	102.12-107.12	150,000	-	-	每筆借款之借款期限不逾九十日，且每筆借款之到期日均不得超過授信期間屆滿之日。
信用借款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	99.10-102.10	-	120,000	120,000	可循環動用，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元大商業銀行-內湖分行	100.06-102.06	-	-	200,000	可循環動用，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元大商業銀行-內湖分行	102.05-104.05	150,000	-	-	額度自簽約日起，每三個月遞減授信額度新台幣25,000仟元，可循環動用，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高雄銀行-大直分行	100.12-102.12	-	-	100,000	自首次動撥日滿一年之日為一期，之後每六個月為一期，第一期至第二期每期攤還本金5,000仟元，第三期償還剩餘本金90,000仟元。
信用借款	板信商業銀行-大觀分行	101.01-103.01	-	100,000	-	可循環動用，每筆借款之借款期限不逾九十日，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信義分行	100.12-103.12	-	60,000	-	可循環動用，每筆借款之借款期限不逾九十日，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信義分行	102.10-104.10	100,000	-	-	可循環動用，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信用借款	中國輸出入銀行	102.10-107.10	600,000	-	-	本金部分自首次撥貸起滿十八個月之日償還第一期本金，爾後每六個月一期，共分八期攤還本金；利息部分自首次撥貸之次日21日為第一次付息日，爾後按月付息。
信用借款	合作金庫銀行-信義分行	102.06-104.06	100,000	-	-	可循環動用，按月付息，到期一次償還本金。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借款合計			(546,667)	(535,567)	(874,376)	
期末餘額利率區間			1.45%-1.75%	1.40%-1.79%	1.40%-2.16%	
未使用額度			\$367,000	\$141,239	\$250,906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2. 上述聯合貸款合約重要條款

摘 要	第一次聯合貸款	第二次聯合貸款	第三次聯合貸款	第七次聯合貸款
主辦／管理 銀行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臺灣銀行(股)公司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
授信銀行團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等6家	臺灣銀行(股)公司等5家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公司等7家	第一商業銀行(股)公司等7家
授信額度	甲項：中期(擔保)放款、額度590,000仟元、得分次動用(不得循環) 乙項：中期放款、額度590,000仟元、得循環動用	甲項：中期擔保放款、額度345,000仟元，不得循環動用 乙項：中期放款、額度805,000仟元，不得循環動用	甲項：中期擔保放款、額度670,000仟元，不得循環動用。 乙項：中期放款、額度670,000仟元，得依合約之約定循環動用。	甲項：中期(擔保)放款、額度900,000仟元，不得循環動用 乙項：中期放款、額度1,900,000仟元、得循環動用
動用情形	- -	- -	甲項：335,000仟元 乙項：268,000仟元	甲項：900,000仟元 乙項：1,900,000仟元
授信期間	甲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乙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97.12.19-102.12.19	甲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乙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98.10.29-103.10.29	甲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乙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99.6.28-104.6.28	甲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乙項：首次動用起五年 101.6.18-106.6.18
利 率	- -	- -	甲項：1.7032% 乙項：1.7190%	甲項：1.6150% 乙項：1.6684%
擔 保 品	雲林縣斗六市竹圍子段之土地及其地上物。	桃園縣蘆竹鄉之南崁廠現有之土地、廠房建物及其附屬工程設施	台中神岡廠及高雄路竹廠之土地、廠房建物及其附屬工程設施	雲林縣斗六市雲林廠及桃園南崁廠之土地、廠房建物及其附屬工程設施
承諾事項	流動比率 $\geq 100\%$ 負債比率 $\leq 100\%$ 利率保障倍數 $\geq 300\%$ 有形淨值 ≥ 52 億元	流動比率 $\geq 100\%$ (分母之流動負債係扣除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負債比率 $\leq 100\%$ 利率保障倍數 $\geq 300\%$ 有形淨值 ≥ 52 億元	流動比率 $\geq 100\%$ (分母之流動負債係扣除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負債比率 $\leq 100\%$ 利率保障倍數 $\geq 300\%$ 有形淨值 ≥ 52 億元	流動比率 $\geq 100\%$ (分母之流動負債係扣除一年內到期長期負債) 負債比率 $\leq 100\%$ 利率保障倍數 $\geq 300\%$ 有形淨值 ≥ 52 億元
清償期限	甲項：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二年之間清償第一期本金，其後每六個月一期。 乙項：每次動用九十日內清償。	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二年之日，應清償第一期本金，其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計分七期平均清償於本授信案動用期間之屆滿日之未清償本金總額。	甲項：於自本授信案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二年六個月之日清償第一期本金，其後以每六個月為一期，計分六期平均清償甲項受信於動用期間屆滿日之未清償本金總額。 乙項：於各次動用申請書所載之約定到期日應一次完全清償各該筆。	甲項：首次動用日起算至屆滿三年之間清償第一期本金，其後每六個月一期，計分五期平均清償甲項受信於動用期間屆滿日之未清償本金總額。 乙項：於各次動用申請書所載之約定到期日應一次完全清償各該筆。

3. 本公司業已提供固定資產作為長期借款之擔保品，請詳附註八「質押之資產」之說明。

4. 民國102年12月31日止，各項長期借款依償還年限各年度應償還金額如下：

年度	金額
103.1.1~103.12.31	\$546,667
104.1.1~104.12.31	825,233
105.1.1~105.12.31	598,900
106.1.1~106.12.31	2,498,900
107.1.1 以 後	433,300
合計	\$4,903,000

(十四)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及折讓

本公司依歷史經驗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銷貨退回及折讓，於商品銷售時作為營業收入之減項，並估列相關負債準備。

銷貨退回及折讓	102.1.1 \$19,244	當期新增 \$204,275	當期迴轉 \$205,530	102.12.31 \$17,989
銷貨退回及折讓	101.1.1 \$17,543	當期新增 \$191,781	當期迴轉 \$190,080	101.12.31 \$19,244
銷貨退回及折讓-流動	102.12.31 \$17,989	101.12.31 \$19,244	101.1.1 \$17,543	

(十五)退休金

1. 確定福利計畫

(1)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福利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2%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

(2)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94,779	\$418,338	\$400,31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8,012)	(64,746)	(71,865)
提撥短絀	356,767	353,592	328,453
未提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	-
未認列精算損失(利益)	-	-	-
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356,767	\$353,592	\$328,453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3)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418,338	\$400,318
當期服務成本	9,119	9,621
利息成本	6,275	6,405
精算損失(利益)	(4,337)	17,299
支付之福利	(34,616)	(15,30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94,779	\$418,338

(4)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64,746	\$71,86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822	905
精算(損失)利益	(47)	(225)
雇主之提撥金	7,107	7,506
支付之福利	(34,616)	(15,30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38,012	\$64,746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775	\$680

(5)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之費用總額：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服務成本	\$9,119	\$9,621
利息成本	6,275	6,405
計畫資產預期報酬	(822)	(905)
當期退休金成本	\$14,572	\$15,121

上述費用認列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9,773	\$10,351
推銷費用	878	963
管理費用	3,700	3,295
研發費用	213	461
其他利益及損失	8	51
	\$14,572	\$15,121

(6)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17,524)	\$-
本期認列	4,290	(17,524)
12月31日累積餘額	\$(13,234)	\$(17,524)

- (7)本公司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計畫資產之主要類別於報導期間結束日公允價值之百分比，列示如下：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現金(銀行存款)	100	100	100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資產，係由台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舊制勞工退休基金規模與運用情形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整體計畫資產預期報酬率係根據歷史報酬趨勢，對義務之整體期間報酬之預測，並參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對勞工退休基金之運用情形，於考量最低收益不得低於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之收益之影響所作之估計。

- (8)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折現率	1.50%	1.5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00%	1.00%
計畫資產預期長期報酬率	1.20%	1.2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係按照台灣壽險業第四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 (9)經驗調整之歷史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394,779	\$418,338	\$400,318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38,012)	(64,746)	(71,865)
計畫短絀	\$356,767	\$353,592	\$328,453
計畫負債之經驗調整損(益)	\$(4,337)	\$17,299	\$-
計畫資產之經驗調整(損)益	\$(47)	\$(225)	\$-

- (10)本公司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後一年內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14,324仟元。

2. 確定提撥計畫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本公司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7,667千元及16,774千元。

上述費用認列於個體綜合損益表中之各類成本及費用明細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銷貨成本	\$9,019	\$8,658
推銷費用	2,934	2,851
管理費用	4,940	4,454
研發費用	717	730
其他利益及損失	57	81
	<u>\$17,667</u>	<u>\$16,774</u>

(十六) 股本及增(減)資案

- 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止，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均為10,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額定股數為1,000,000仟股，實收股本分別為7,871,133千元、6,871,133千元及6,871,133千元。
- 本公司於民國102年8月28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以每股10元發行普通股100,000仟股，此資金係用於轉投資大陸子公司所需。相關增資情形如下：

增減資基準日	性質	增(減)資金額	股數	主管機關核准文號
102年10月8日	現金增資	1,000,000	100,000仟股	金管證發字第1020032035號

(十七) 資本公積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發行溢價	\$88,025	\$88,025	\$88,025
公司債轉換溢價	135,312	135,312	135,312
庫藏股票交易	494,147	491,576	487,824
長期投資	224,299	(6,683)	(6,683)
員工認股權	7,820	-	-
員工認股權失效	9,196	2,015	5,764
合計	<u>\$958,799</u>	<u>\$710,245</u>	<u>\$710,242</u>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十八) 保留盈餘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民國101年1月修訂之公司法規定，法定盈餘公積應繼續提撥至其總額達實收股本總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者，得以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25%之部分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

2. 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分配盈餘時，依法令規定須就當年度資產負債表日之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始得分配，嗣後其他權益項目借方餘額迴轉時，迴轉金額得列入可供分配盈餘中。

首次採用IFRSs時，本公司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於轉換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

3. 未分配盈餘及股利政策

為配合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及股利政策之規定，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條規定如下：

- (1) 本公司之股利政策，應根據公司盈餘狀況，分派百分之五十(含)以上之現金股利，其餘為股票股利。遇公司有投資、新建、改建、擴建或資金需求時，年度應分配之股息及員工紅利得全部以股票股利方式分派。
- (2) 本公司年度盈餘於提繳所得稅及彌補虧損後，依下列順序分派：
 - A. 提法定盈餘公積百分之十。
 - B. 按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C. 員工紅利不得低於百分之一。
 - D. 餘由董事會擬定分配案，提請股東會通過後實施。

4. 盈餘分配案

- (1) 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員工紅利估列金額為7,631仟元，係以本公司截至該段期間止之稅後淨利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員工紅利分配成數為估計基礎，並認列為民國102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股東會決議年度之損益。
- (2) 本公司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分別於民國102年3月25日及民國101年3月20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分別於民國102年6月14日及民國101年6月13日經股東常會決議照案通過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盈餘分配案，決議分配數與擬議分配案均相同。茲列如下：

茲將民國101年度及100年度盈餘分配案列示如下：

	101年度		100年度	
	董事會通過擬議	股東會決議	董事會通過擬議	股東會決議
法定盈餘公積	\$46,451	\$46,451	\$58,531	\$58,531
現金股利	274,845	274,845	-	-
合計	\$321,296	\$321,296	\$58,531	\$58,531

本公司民國102年6月14日之股東會亦決議配發民國101年度員工現金紅利4,181仟元。前述各項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於民國102年3月25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並已於民國101年度以費用列帳。

本公司民國101年6月13日之股東會亦決議配發民國100年度員工現金紅利5,268仟元。前述各項決議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於民國101年3月20日之董事會決議並無差異，並已於民國100年度以費用列帳。

- (3) 本公司董事會於民國103年3月21日決議通過民國102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10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84,786
現金股利	627,443
合計	\$712,229

本公司董事會亦同時決議配發民國102年度員工現金紅利7,631仟元，前述擬配發金額與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以費用列帳之金額並無重大差異。

有關民國102年度之盈餘分配及員工紅利案預計於民國103年6月11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4)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盈餘分配案、員工紅利及股東會決議情形，請自公開資訊觀測站中查詢。

(十九)庫藏股票

1.庫藏股明細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自行買回公司股票	\$27,254	\$11,875	\$6,262

2.本公司庫藏股票變動情形如下：

買回原因	102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買回轉讓予員工	1,500,000	3,000,000	1,690,000	2,810,000

買回原因	101年度			
	期初股數	本期增加	本期減少	期末股數
買回轉讓予員工	1,071,000	1,500,000	1,071,000	1,500,000

(1)證券交易法第28之2條規定公司對買回已發行在外股份之數量比例，不得超過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十，收買股份之總金額，不得逾保留盈餘加計發行股份溢價及已實現之資本公積之金額，前項保留盈餘應減除董事會或股東會已決議分配之盈餘及依證券交易法第41條規定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2)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於未轉讓前亦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3)本公司依證券交易法規定，因供轉讓股份予員工所買回之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三年內將其轉讓，逾期末轉讓者，視為公司未發行股份，並應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而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買回股份，應於買回之日起六個月內辦理變更登記銷除股份。

(二十)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工具投資	合計
102年1月1日餘額	\$(223,458)	\$(295,750)	\$(519,208)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18,417	1,023,454	1,441,871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357)	(357)
102年12月31日餘額	\$194,959	\$727,347	\$922,306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 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權益工具投資	合計
101年1月1日餘額	\$-	\$(240,899)	\$(240,899)
採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223,458)	(54,460)	(277,918)
備供出售金融商品未實現損益	-	(391)	(391)
101年12月31日餘額	\$(223,458)	\$(295,750)	\$(519,208)

(二十一)所得稅

1. 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如下：

(1) 認列於當期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應付所得稅	\$117,993	\$102,457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	609	(145)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與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63,505	1,933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4,322	52,678
所得稅費用	\$196,429	\$156,923

(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02年度	101年度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729	\$(2,97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85,700	(45,769)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關之所得稅	\$86,429	\$(48,748)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關係調節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044,292	\$629,854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177,529	107,075
按稅法規定剔除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3,453	6,656
免稅所得	(2,488)	(2,126)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所得稅影響數	3,004	(7,215)
以前年度所得稅(高)低估數	609	(145)
未分配盈餘加徵10%	14,322	52,678
所得稅費用	\$196,429	\$156,923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3. 因暫時性差異、虧損扣抵及投資抵減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2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準備	\$3,271	\$213	\$-	\$-	\$3,058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1,615	1,615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超限	11	3	-	-	8
呆帳損失超限數	1,844	25	-	-	1,819
退休金費用超限	60,497	(2,297)	-	-	62,794
國內採權益法認列之損失份額	16,660	7	-	-	16,653
國外投資之未實現損失	28,909	-	-	-	28,909
存貨跌價損失	465	-	-	-	465
其他損失	81	81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損失	4,930	1,870	-	-	3,060
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	1,053	1,053	-	-	-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利益)	5,010	-	729	-	4,28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損失(利益)	45,769	-	45,769	-	-
小計	170,115	2,570	46,498	-	121,04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2,368	-	-	2,368
國外採權益法認列之利益份額	20,467	58,567	-	-	79,03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損失(利益)	-	-	39,931	-	39,931
小計	20,467	60,935	39,931	-	121,333
合計	\$149,648	\$63,505	\$86,429	\$-	\$(286)

	101年度				
	1月1日	認列於損 (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直接認列於 權益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負債準備	\$2,982	\$(289)	\$-	\$-	\$3,271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	(1,615)	-	-	1,6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舊超限	11	-	-	-	11
呆帳損失超限數	2,106	262	-	-	1,844
退休金費用超限	54,148	(6,349)	-	-	60,497
國內採權益法認列之損失份額	14,485	(2,175)	-	-	16,660
國外投資之未實現損失	28,909	-	-	-	28,909
存貨跌價損失	465	-	-	-	465
其他損失	81	-	-	-	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損失	4,930	-	-	-	4,930
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	1,685	632	-	-	1,053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失(利益)	2,069	38	(2,979)	-	5,0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 兌換損失(利益)	-	-	(45,769)	-	45,769
小計	111,871	(9,496)	(48,748)	-	170,11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未實現兌換損失(利益)	6,644	(6,644)	-	-	-
國外採權益法認列之利益份額	2,394	18,073	-	-	20,467
小計	9,038	11,429	-	-	20,467
合計	\$102,833	\$1,933	\$(48,748)	\$-	\$149,648

4. 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

本公司因非很有可能課稅所得而未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金額，於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皆為24,964仟元。

5. 現行稅法規範如下：

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適用之中華民國營利事業所得稅法定稅率皆為17%，並依中國民國「所得基本稅額條例」計算基本稅額。

6. 租稅優惠及減免：

本公司增資擴展生產15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之投資計畫，因符合行政院發布之「製造業及其相關技術服務業新增投資五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獎勵辦法」，於民國100年4月18日經財政部工中字第10005108280號函核准，並自民國100年1月1日起連續5年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

7. 本公司以前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0年度。

8.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86年度以前	\$19,613	\$19,613	\$19,613
87年度以後	2,239,880	1,709,217	1,309,502
合計	<u>\$2,259,493</u>	<u>\$1,728,830</u>	<u>\$1,329,115</u>

9. 兩稅合一相關資訊：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u>\$346,046</u>	<u>\$291,220</u>	<u>\$182,157</u>
	102年度 (預計%)	101年度 (實際%)	
預計(實際)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u>16.11</u>	<u>26.37</u>	

依所得稅法規定，本公司分配屬於87年度（含）以後之盈餘時，本國股東可按股利分配日之稅額扣抵比率計算可獲配之股東可扣抵稅額。由於實際分配予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準，因此本公司預計102年度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可能與將來實際分配予股東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有所差異。

依台財稅字第10204562810號規定，首次採用IFRSs之當年度計算稅額扣抵比率時，其帳載累積未分配盈餘應包含因首次採用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產生之保留盈餘淨增加數或淨減少數。

(二十二)每股盈餘

	102年度			101年度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元)	稅後金額	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每股盈餘(元)
基本每股盈餘：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	\$847,863	705,454	\$1.20	\$472,931	686,756	\$0.69
稀釋每股盈餘：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分紅		692			823	
繼續營業單位之本期淨利加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847,863	706,146	\$1.20	\$472,931	687,579	\$0.69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分紅，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分紅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員工分紅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十三)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商品銷售收入	\$6,508,884	\$6,601,336
減：銷貨退回及折讓	(206,964)	(186,838)
合計	\$6,301,920	\$6,414,498

(二十四)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租金收入	\$1,527	\$1,606
利息收入	12,010	16,787
股利收入	1,005	1,519
備抵呆帳轉收入	150	204
其他收入－其他	60,772	62,174
合計	\$75,464	\$82,29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2.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2年度	10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111	\$1,407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39,184	(31,7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	69	60
投資損失	-	(159)
其他	(8,972)	(16,160)
合計	<u>\$32,392</u>	<u>\$(46,587)</u>

3. 財務成本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費用：		
銀行借款之利息	\$80,861	\$84,424
減：符合要件之資產資本化金額	-	-
財務成本合計	<u>\$80,861</u>	<u>\$84,424</u>

(二十五) 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1. 員工福利費用及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性質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325,433	\$263,589	\$589,022	\$326,004	\$224,480	\$550,484
勞健保費用	28,581	20,754	49,335	28,795	18,428	47,223
退休金費用	24,403	16,133	40,536	27,461	16,608	44,06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	184	184	29	173	202
折舊費用	161,951	33,101	195,052	168,640	38,754	207,394

2.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如下：

	102年度	101年度
營業成本	<u>\$4</u>	<u>\$28</u>
推銷費用	<u>\$-</u>	<u>\$-</u>
管理費用	<u>\$4,701</u>	<u>\$7,485</u>
研發費用	<u>\$15</u>	<u>\$138</u>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營業收入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9,807	\$-
關聯企業	423,048	408,694
其他關係人	141,751	150,936
合計	<u>\$574,606</u>	<u>\$559,630</u>

上開銷貨係按一般銷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銷售予各關係人收款條件除考量關係企業資金運用而彈性調整外，一般約定收款期限介於一至四個月之間。商品銷售之交易價格與收款條件與非關係人並無重大差異。

2.進 貨

	102年度	101年度
子公司	\$9,211	\$9,210
關聯企業	111,764	78,614
其他關係人	21,592	23,757
合計	<u>\$142,567</u>	<u>\$111,581</u>

上開進貨係按一般進貨條件(市場行情價格)辦理。向關係人進貨之付款條件除考量關係企業資金運用而彈性調整外，一般約定付款方式約介於一至二個月之間，與一般廠商並無顯著不同。

3.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	關聯企業	\$72,145	\$132,088	\$42,617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17,337	17,511	12,903
應收票據	其他關係人-榮成公司董事長之近親家庭成員	-	27	-
應收帳款	關聯企業	31,611	30,634	34,394
應收帳款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15,748	13,878	15,160
其他應收款	關聯企業	1,896	2,291	3,412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本公司董事長與他公司董事長為同一人	-	10	-
其他應收款	其他關係人-榮成公司董事長之近親家庭成員	-	-	27
合計		<u>\$138,737</u>	<u>\$196,439</u>	<u>\$108,51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呆帳費用。

4.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應付帳款	關聯企業	\$23,498	\$25,023	\$24,861
其他應付款項	關聯企業	-	2,415	-
		<u>\$23,498</u>	<u>\$27,438</u>	<u>\$24,861</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5.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取得價款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u>\$7,977</u>	<u>\$23,526</u>

上開工程承包及設備之購建係關聯企業依合約承包本公司機器設備之建設及維護，與房屋之興建及修繕。

6. 處分金融資產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01年度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關聯企業	採權益法之投資	1,250	股票	<u>\$12,500</u>	<u>\$-</u>

7. 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u>\$930,474</u>	<u>\$772,464</u>	<u>\$255,824</u>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02年度	101年度
利息收入	子公司	<u>\$11,320</u>	<u>\$16,105</u>

本公司資金貸與關係人係依撥款當年度本公司向金融機構短期借款之平均利率計息，且均為無擔保放款，經評估後無須提列呆帳費用。民國102年12月31日及101年12月31日，帳列之應收利息分別為2,606仟元及5,441仟元。

8. 取得金融資產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102年度		
		交易股數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子公司	採權益法之投資	36,009仟股	股票	\$1,805,551
關聯企業	採權益法之投資	783仟股	股票	\$7,830
關聯企業	採權益法之投資	210仟股	股票	2,940
關聯企業	採權益法之投資	419仟股	股票	4,190
				<u>\$1,820,511</u>

9. 其他關係人交易

(1) 本公司與關係人其他交易事項列示如下：

關係人類別	性質	102年度	101年度
關聯企業	汽電費、供應物資(帳列製造成本減項)、服務費收入、修繕費及捐贈支出	<u>\$162,943</u>	<u>\$164,852</u>

(2) 民國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本公司二林廠部分土地係屬農業用地尚無法辦理過戶(帳列其他資產－其他)，帳面金額皆為22,065仟元，產權登記於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家庭成員名下，本公司並取得該等土地之他項權利證書及切結書以為保全；另，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日及101年1月1日，本公司持有新淡水育樂高爾夫球證，帳面價值1,065仟元(帳列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其所有權登記於本公司董事長之近親家庭成員名下，本公司並取得承諾書以為保全。

10. 背書保證

本公司為關係人票據背書及保證情形如下：

關係人類別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關聯企業	<u>\$17,605,917</u>	<u>\$13,203,884</u>	<u>\$11,787,035</u>

(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2年度	101年度
薪資及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u>\$35,294</u>	<u>\$25,606</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八、質押之資產

本公司提供下列資產作為借款等用途之擔保品：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土地	\$1,441,181	\$1,441,181	\$1,441,18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房屋及建築	260,731	279,633	300,16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機器設備	93,884	111,707	254,175
存出保證金	210	210	210
合計	<u>\$1,796,006</u>	<u>\$1,832,731</u>	<u>\$1,995,728</u>

質押或抵押資產係以帳面價值表達。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本公司因借款等事項所開立之未收回保證票據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購料、綜合貸款額度	\$798,893	\$592,500	\$492,500
其他(售紙箱、押標金及承租汽車等)	3,810	3,810	3,810
合計	<u>\$802,703</u>	<u>\$596,310</u>	<u>\$496,310</u>

(二)本公司因購買原料或機器設備而開立之遠期信用狀尚有未使用餘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已開立未用遠期信用狀	<u>\$341,762</u>	<u>\$17,485</u>	<u>\$27,994</u>

(三)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額度及已使用額度金額，列示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對外背書保證額度	\$17,855,073	\$13,759,681	\$12,663,072
已使用額度	17,605,917	13,203,884	11,787,035
未使用額度	<u>\$249,156</u>	<u>\$555,797</u>	<u>\$876,037</u>

(四)本公司已簽訂之重大設備採購合約彙總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合約總價	\$46,280	\$39,454	\$153,656
已計價金	(18,466)	(31,664)	(97,094)
未計價金	<u>\$27,814</u>	<u>\$7,790</u>	<u>\$56,562</u>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該事項。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民國95年及96年間本公司轉投資之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下沙榮成），以及本公司與添進裕機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添進裕公司）分別商議擬訂購複瓦機，添進裕公司報價金額分別為美金2,620仟元及美金2,300仟元。後因故未與添進裕公司進行採購商議，遭添進裕公司對本公司訴請賠償。此案經地方法院一審(台北地方法院97年重訴948號)判決本公司全部勝訴，不需付款；添進裕公司不服提起上訴，經高等法院(台北高等法院99年重上字第240號)於民國102年7月宣判，二審判決認定本公司不需為下沙榮成採購案負責；而本公司本身採購案之合約並未成立，本公司不需負擔給付買賣價款責任，但法院認為本公司應賠償添進裕公司因信賴關係而受損害計新台幣6,795仟元及自民國97年9月5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5%計算之法定遲延利息。截至財報出具日止，本案經本公司上訴成功，最高法院廢棄二審判決，目前正移卷發回高等法院重新審理中。

十二、其 他

(一)資本管理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主要目標，係確認維持健全之信用評等及良好之資本比率，以支持企業營運及股東權益之極大化。本公司依經濟情況以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可能藉由調整股利支付、返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以達成維持及調整資本結構之目的。

(二)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資訊

<u>金融資產</u>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以公允價值衡量	\$735	\$666	\$6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衡量	1,711	2,068	2,459
以成本衡量	-	-	-
小計	1,711	2,068	2,459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7,256	34,516	36,136
放款及應收款：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1,349	805,127	57,528
應收款項	1,051,315	1,166,883	1,125,430
其他應收款	941,561	787,612	266,538
小計	2,094,225	2,759,622	1,449,496
合計	\$2,133,927	\$2,796,872	\$1,488,755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u>金融負債</u>	<u>102年12月31日</u>	<u>101年12月31日</u>	<u>101年1月1日</u>
短期借款	\$-	\$300,000	\$185,000
應付短期票券	424,844	649,806	464,568
應付款項	555,835	529,062	625,40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4,903,000	4,568,534	4,133,957
合計	<u>\$5,883,679</u>	<u>\$6,047,402</u>	<u>\$5,408,933</u>

2. 財務風險管理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主要為管理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本公司依集團之政策及風險偏好，進行前述風險之辨認、衡量及管理。

本公司對於前述財務風險管理已依相關規範建立適當之政策、程序及內部控制，重要財務活動須經董事會及審計委員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管理活動執行期間，本公司須確實遵循所訂定之財務風險管理之相關規定。

3. 重大財務風險之性質及程度

(1) 市場風險管理

市場風險係金融工具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其公允價值或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主要由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例如權益工具)組成。

匯率風險

本公司匯率風險主要與營業活動(收入或費用所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不同時)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有關。

為避免因匯率變動造成外幣資產價值減少及未來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以遠期外匯合約及外幣借款以規避此匯率風險，前述規避匯率風險之方式可協助本公司減少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但無法完全排除此風險之影響。

本公司之應收外幣款項與應付外幣款項之部位通常相當，此時會產生自然避險效果，惟若有部位不相當時，則以衍生工具規避匯率風險，基於前述規避風險之方式不符合避險會計之規定，因此並未採用避險會計。另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屬策略投資，因此，本公司未對此進行避險。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本公司從事之業務涉及若干非功能性貨幣，故受匯率波動影響，具重大匯率波動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2年12月31日			101年12月31日			101年1月1日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18,006	29.81	\$536,759	\$26,748	29.04	\$776,762	\$8,467	30.28	\$256,338
人民幣	81,000	4.92	398,520	-	-	-	-	-	-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美金	1,088	29.81	32,433	1,105	29.04	32,089	1,475	30.28	44,656

註：匯率係每單位外幣兌換為新台幣之金額。

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及採權益法之投資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102年及101年12月31日當新台幣相對於人民幣及美金升值或貶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或增加9,353仟元及7,768仟元；權益將分別增加或減少324仟元及321仟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係指由於市場利率之變動所造成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本公司之利率風險主要係來自於固定收益投資及固定利率借款。

有關利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係以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固定收益投資之公允價值變動為計算基礎，並假設持有一個年度，假若利率上升/下降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之損益將分別減少/增加790仟元及893仟元。

權益價格風險

本公司持有國內之上市櫃之權益證券，此等權益證券之價格會因該等投資標的未來價值之不確定性而受影響。本公司持有之上市櫃權益證券分別屬持有供交易及備供出售類別。本公司藉由多角化投資並針對單一及整體之權益證券投資設定限額，以管理權益證券之價格風險。權益證券之投資組合資訊需定期提供予本公司之高階管理階層，董事會則須對所有之權益證券投資決策進行複核及核准。

屬持有供交易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上升/下降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於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之損益將分別增加/減少7仟元及6仟元。

屬備供出售之上市櫃權益證券，當該等權益證券價格下跌1%，對於本公司民國102年度及101年度之損益或權益之影響分別有17仟元及21仟元；若權益證券價格上漲1%，將僅對權益造成影響，對於損益將不產生任何影響。

(2)信用風險管理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所載之義務，並導致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係因營業活動(主要為應收帳款及票據)及財務活動(主要為銀行存款及各種金融工具)所致。

營業活動相關之信用風險

每一事業單位係依循本公司之顧客信用風險之政策、程序及控制以管理客戶信用風險。所有客戶之信用風險評估係綜合考量該客戶之財務狀況、信評機構之評等、以往之歷史交易經驗、目前經濟環境以及本公司內部評等標準等因素。另本公司亦於適當時機使用某些信用增強工具(例如預收貨款及保險等)，以降低特定客戶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截至民國102年12月31日、101年12月31及101年1月1日止，前十大客戶應收款項占本公司應收款項餘額之百分比分別為29.49%、33.83%及24.87%，其餘應收款項之信用集中風險相對並不重大。

財務活動相關之信用風險

本公司之財務部依照集團政策管理銀行存款、固定收益證券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係由內部之控管程序決定，屬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有投資等級之金融機構、公司組織及政府機關，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流動性風險管理

本公司藉由現金及約當現金、高流動性之有價證券及銀行借款等合約以維持財務彈性。下表係彙總本公司金融負債之合約所載付款之到期情形，依據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並以其未折現現金流量編製，所列金額亦包括約定之利息。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報導期間結束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非衍生金融工具	短於一年	二至三年	四至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	\$-	\$-	\$-
應付短期票券	424,844	-	-	-	424,844
應付款項	555,835	-	-	-	555,835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46,667	1,424,133	2,932,200	-	4,903,000
10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300,000	-	-	-	\$300,000
應付短期票券	649,806	-	-	-	649,806
應付款項	529,062	-	-	-	529,062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535,567	1,412,967	2,620,000	-	4,568,534
101年1月1日					
短期借款	\$185,000	-	-	-	\$185,000
應付短期票券	464,568	-	-	-	464,568
應付款項	625,408	-	-	-	625,408
長期借款(包含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	874,376	2,841,848	417,733	-	4,133,957

(三)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評價技術及假設

1.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指該工具與有成交意願者(而非以強迫或清算方式)於現時交易下買賣之金額。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估計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負債公允價值約等於帳面金額，主要係因此類工具之到期期間短。
- (2) 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及債券投資，因有活絡市場，以其活絡市場之報價決定公允價值。
- (3) 未上市(櫃)公司之股票，因無活絡市場，以市場法估計公允價值，其評估係參考近期籌資活動、同類型及規模之公司評價、公司技術發展情形、市場狀況及其他經濟指標等。
- (4) 本公司與不同交易對手簽訂衍生金融工具合約，交易對手主要係有信用評等之金融機構。採用評價技術且使用市場可觀察投入資訊所評價之衍生金融工具，主要為遠期外匯合約。
- (5) 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未來現金流量折現估計。

2.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公允價值

下表提供原始認列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分析資訊，並將公允價值區

分成下列三等級之方式揭露分析資訊：

第一等級：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等級：除第一等級之公開報價外，以屬於該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三等級：評價技術並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不可觀察之輸入值)推導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合計
102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735	\$-	\$-	\$73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1,711	-	-	1,711
	<u>\$2,446</u>	<u>\$-</u>	<u>\$-</u>	<u>\$2,446</u>
101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666	\$-	\$-	\$66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2,068	-	-	2,068
	<u>\$2,734</u>	<u>\$-</u>	<u>\$-</u>	<u>\$2,734</u>
101年1月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股票	\$664	\$-	\$-	\$6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	2,459	-	-	2,459
	<u>\$3,123</u>	<u>\$-</u>	<u>\$-</u>	<u>\$3,123</u>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五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編號	項 目	附表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六
9	從事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	無
10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附表七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資金貸與他人	附表八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附表九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附表十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十一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附表十二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無
9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

編號	項 目	附表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等相關資訊	附表十三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 (1)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2)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3)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4)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	無 無 無 附表二、附表九 無 無

十四、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十五、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本公司針對所有結束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含)以前之會計年度，係根據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財務報表。本公司民國102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係為首份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因此，自民國102年1月1日(含)開始，本公司已遵循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個體財務報告，並於會計政策中說明。首份個體財務報告之編製基礎除遵循附註四說明之重大會計政策外，亦包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本公司採用之初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資產負債表係自民國101年1月1日開始編製，該日係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允許首次採用者可以選擇針對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原則提供若干豁免選項。本公司所採用之豁免項目如下：

- (一)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不適用民國101年1月1日之前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取得。選擇此項豁免代表企業合併所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以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帳面金額作為企業合併日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認定成本。於企業合併日後，續後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於初始資產負債表中，過去企業合併所產生之商譽依民國100年12月31日按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所認列之金額，並經商譽減損測試及無形資產調整後列示。本公司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於轉換日進行商譽減損測試。民國101年1月1日進行之減損測試下，並未認列任何減損損失。
- (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中之部分土地及建築物，係以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重估價值作為重估價日之認定成本。
- (三)員工福利計畫有關之所有累積精算損益於民國101年1月1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 (四)累積換算調整數於民國101年1月1日一次認列於保留盈餘。

轉換至個體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後，對本公司個體資產負債表暨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影響如下：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民國101年1月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57,528			\$57,528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64			66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459			2,45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448,766			448,766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659,121		17,543	676,664	應收帳款	6
其他應收款	266,538			266,538	其他應收款	
存貨	482,365			482,365	存貨	
預付款項	98,227			98,227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5,099		(5,099)	-	-	11
其他流動資產	4,707			4,707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2,025,474	-	12,444	2,037,918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6,136			36,13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1,139,049	2,625		11,141,674	採權益法之投資	3
其他金融資產	18,819			18,819	存出保證金	
固定資產淨額	2,420,116		355,625	2,775,7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
-			25,510	25,510	投資性不動產	1
無形資產	243			243	無形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03,018	3,754	5,099	111,871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11
			53,157	53,157	預付設備款	9
出租資產	25,510		(25,510)	-	-	1
閒置資產	408,782		(408,782)	-	-	8
其他資產	92,570			92,57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合計	14,244,243	6,379	5,099	14,255,721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16,269,717	\$6,379	\$17,543	\$16,293,639	資產總計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185,000			\$185,000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464,568			464,568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票據	179,493			179,493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445,915			445,915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47,664			47,664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應付款	252,679	9,907		262,586	其他應付款	7
-			17,543	17,543	負債準備	6
預收款項	130			130	預收款項	
遞延所得稅負債-流動	6,644		(6,644)	-	-	1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874,376			874,376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8,709			8,709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2,465,178	9,907	10,899	2,485,984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3,259,581			3,259,581	長期借款	
其他金融負債	73			73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394		6,644	9,038	遞延所得稅負債	11
應計退休金負債	316,283	12,170		328,453	應計退休金負債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3,578,331	12,170	6,644	3,597,145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6,043,509	22,077	17,543	6,083,129	負債總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6,871,133			6,871,133	普通股	
資本公積	944,002	(6,683)	(227,077)	710,242	資本公積	3,10
法定盈餘公積	536,796			536,796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337,371		673,014	1,010,385	特別盈餘公積	4,5
未分配盈餘	1,117,736	(15,698)	227,077	1,329,115	未分配盈餘	2,3,4,5,10
未實現重估增值	37,565		(37,565)	-	-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247,582)	6,683		(240,89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
累積換算調整數	635,449		(635,449)	-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4
庫藏股票	(6,262)			(6,262)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總計	10,226,208	(15,698)	-	10,210,510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6,269,717	\$6,379	\$-	\$16,293,639	負債及權益總計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民國101年12月31日個體資產負債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805,127			\$805,127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666			66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068			2,06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應收票據	513,220			513,220	應收票據	
應收帳款	634,419		19,244	653,663	應收帳款	6
其他應收款	787,612			787,612	其他應收款	
存貨	440,317			440,317	存貨	
預付款項	54,287			54,287	預付款項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	6,741		(6,741)	-	-	11
其他流動資產	10,972			10,972	其他流動資產	
流動資產合計	3,255,429	-	12,503	3,267,932	流動資產合計	
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4,516			34,516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0,890,319	7,629		10,897,948	採權益法之投資	3
其他金融資產	18,341			18,341	存出保證金	
固定資產淨額	2,305,824		378,681	2,684,50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9
-			25,185	25,185	投資性不動產	1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	111,542	51,832	6,741	170,11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7
出租資產	25,185		(25,185)	-	-	1
閒置資產	386,725		(386,725)	-	-	8
-			8,044	8,044	預付設備款	9
其他資產	89,636			89,636	其他非流動資產	
非流動資產合計	13,862,088	59,461	6,741	13,928,290	非流動資產合計	
資產總計	\$17,117,517	\$59,461	\$19,244	\$17,196,222	資產總計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項目	金額	認列及 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300,000			\$300,000	短期借款	
應付短期票券	649,806			649,806	應付短期票券	
應付票據	145,649			145,649	應付票據	
應付帳款	383,413			383,413	應付帳款	
應付所得稅	104,790			104,790	當期所得稅負債	
其他應付款	253,898	6,188		260,086	其他應付款	7
預收款項	135			135	預收款項	
-			19,244	19,244	負債準備	6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535,567			535,567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	
其他流動負債	5,686			5,686	其他流動負債	
流動負債合計	2,378,944	6,188	19,244	2,404,376	流動負債合計	
非流動負債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	4,032,967			4,032,967	長期借款	
其他金融負債	73			73	存入保證金	
遞延所得稅負債－非流動	20,467			20,4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應計退休金負債	324,121	29,471		353,592	應計退休金負債	2
非流動負債合計	4,377,628	29,471	-	4,407,099	非流動負債合計	
負債總計	6,756,572	35,659	19,244	6,811,475	負債總計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普通股	6,871,133			6,871,133	普通股	
資本公積	944,005	(6,683)	(227,077)	710,245	資本公積	3,10
法定盈餘公積	595,327			595,327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337,371		672,924	1,010,295	特別盈餘公積	4,5
未分配盈餘	1,523,720	(21,967)	227,077	1,728,830	未分配盈餘	2,3,4,5,10
未實現重估增值	37,475		(37,475)	-	-	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02,433)	6,683		(295,75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
累積換算調整數	366,222		(589,680)	(223,458)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4,11
庫藏股票	(11,875)			(11,875)	庫藏股票	
股東權益總計	10,360,945	(21,967)	45,769	10,384,747	權益總計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17,117,517	\$13,692	\$65,013	\$17,196,222	負債及權益總計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個體財務報告附註(續)
(除附註特別註明外，單位為新台幣仟元)

民國101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項目之調節

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 項目	金額	轉換至國際 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經金管會認可 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
		認列及衡量差異	表達差異	金額	項目	
營業收入淨額	\$6,414,498			\$6,414,498	營業收入淨額	
營業成本	(5,111,443)			(5,111,443)	營業成本	7
營業毛利	1,303,055	-	-	1,303,055	營業毛利	
營業費用					營業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25,911)			(25,911)	研發費用	
管理費用	(303,272)	3,942	(22,051)	(321,381)	管理費用	2,7
推銷費用	(369,879)			(369,879)	推銷費用	7
合計	(699,062)	3,942	(22,051)	(717,171)		
營業利益	603,993	3,942	(22,051)	585,884	營業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利息收入	16,787			16,787	其他收入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60			60	其他利益及損失	
股利收入	1,519			1,519	其他收入	
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2,225			2,225	其他利益及損失	
租金收入	1,606			1,606	其他收入	
壞帳轉回利益	204			204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	62,174			62,174	其他收入	
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	87,546	5,145		92,691	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益之份額	3
合計	172,121	5,145	-	177,266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處分固定資產損失	(818)			(818)	其他利益及損失	
處分投資損失	(159)			(159)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兌換損失	(31,735)			(31,735)	其他利益及損失	
財務費用	(3,317)			(3,317)	其他利益及損失	
利息費用	(84,424)			(84,424)	財務成本	
其他損失	(34,894)		22,051	(12,843)	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計	(155,347)	-	22,051	(133,296)		
稅前利益	620,767	9,087	-	629,854	稅前利益	
所得稅費用	(156,253)	(670)		(156,923)	所得稅費用	7
稅後淨利	\$464,514	\$8,417	\$-	472,931	本期淨利	
				(39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 價利益(損失)	
				(17,524)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利益(損失)	2
				(323,917)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8,748	與其他綜合損益組成部分相 關之所得稅	11
				(293,08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9,84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一)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及選擇認定成本之影響

本公司供出租使用或為增值目的而持有之不動產，由於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並未明確定義，原帳列其他資產項目之出租資產項下。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投資性不動產」規定，符合定義之投資性不動產列於投資性不動產項下。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自出租資產重分類至投資性不動產之金額分別為25,510千元及25,185千元。

(二) 退休金

本公司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規定，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評價，並據以認列相關退休金成本及應計退休金負債。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之規定進行精算評價。本公司因重新針對確定福利義務進行精算、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將累計精算損益於轉換日歸零，致民國101年1月1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12,170千元及遞延所資產2,069千元，並調減保留盈餘10,101千元。

退休金精算採用之折現率，係依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18號第23段規定應參酌之因素訂定。惟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折現率之採用係參考報導期間結束日幣別及期間與退休金計畫一致之高品質公司債之市場殖利率決定。本公司因此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調減應計退休金負債223千元、調減退休金費用223千元，及調減遞延所得稅資產38千元。

由於本公司選擇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選擇將精算損益全數列入其他綜合損益，致使民國101年12月31日調增應計退休金負債17,524千元及遞延所得稅資產2,979，並調減其他綜合損益14,545千元。

(三)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調整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亦針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而進行若干調整。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因而分別增加2,625千元及7,629千元，調增民國101年1月1日保留盈餘之金額2,625千元，調減民國101年12月31日其他綜合損益231千元，暨民國101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增加5,145千元。另，於民國101年1月1日調增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6,683千元及調減資本公積-長期投資6,683千元。

(四) 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本公司選擇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豁免，於轉換日將國外營運機構之累積換算差異數認定為零。

(五) 轉換日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金管會於民國101年4月6日發布之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令規定，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時，應就帳列股東權益項下之未實現重估增值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因選擇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

項目而轉入保留盈餘部分，分別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帳列未實現重估增值37,565仟元及累積換算調整數利益635,449仟元於民國101年1月1日因選擇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豁免項目調整增加保留盈餘，致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另本公司已於民國101年度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因而於民國101年12月31日將原應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數額調整為672,924仟元。

(六)負債準備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依經驗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由於係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未來清償之金額及時點並不確定，故列為負債準備(帳列流動負債項下)。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公司備抵銷貨退回與折讓重分類至負債準備之金額分別為17,543仟元及19,244仟元。

(七)員工福利

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員工福利」規定，應於報導期間結束日估列已累積未使用之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本公司因此於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分別調增應付費用9,907仟元及6,188仟元，調增遞延所得稅資產分別為1,685仟元及1,053仟元，並調減民國101年1月1日保留盈餘之金額14,769仟元。另，民國101年度因累積未休假獎金費用估列之應付費用變動認列為銷貨成本及營業費用減項之金額為3,719仟元，所得稅費用為632仟元。

(八)閒置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同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表編製準則」表達方式，將閒置資產予以適當重新分類。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公司閒置資產重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金額分別為408,782仟元及386,725仟元。

(九)預付設備款

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因購置固定資產而預付之款項，應表達於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預付設備款項下。截至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公司固定資產重分類至其他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53,157仟元及8,044仟元。

(十)資本公積

被投資公司增發新股時，若各股東非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投資比例發生變動但未喪失重大影響及控制力時，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規定，投資公司所投資之股權淨值之增減數應調整資本公積及長期股權投資。惟依照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規定，母公司對子公司權益之變動而未導致其喪失控制之會計處理，係採推延適用，故本公司於民國101年1月1日將資本公積-長期投資轉列未分配盈餘。

(十一)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之分類及備抵評價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同一納稅主體之流動及非流動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互相抵銷，僅列示其淨額。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僅於當期所得稅資產及當期所得稅負債之互抵具有法定執行權，且遞延所得稅係屬同一納稅主體並與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之所得稅有關時，可予互抵。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其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分類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未能歸屬者，則按該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預期實現或清償之期間劃分。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告之表達」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一律列為非流動。民國101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重分類至非流動資產之金額分別為5,099千元及6,741千元。民國101年1月1日，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負債重分類至非流動負債之金額為6,644千元。

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遞延所得稅資產係全額認列，並對有百分之五十以上機率無法實現部分設立備抵評價科目。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規定，遞延所得稅資產僅就很有可能(Probable)實現之範圍內認列。

另上述之變動對本公司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淨變動列示如下：

說明	101年1月1日		101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負債
退休金	2	\$2,069	\$-	\$5,010
員工福利	7	1,685	-	1,053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1	-	-	45,769
合計		<u>\$3,754</u>	<u>\$-</u>	<u>\$51,832</u>

所得稅費用：

	說明	101年度
認列於損益：		
退休金	2	\$38
員工福利	7	632
合計		<u>\$670</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確定福利計畫精算損益	2	\$2,979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告換算之兌換差額	11	45,769
合計		<u>\$48,748</u>

(十二) 綜合損益表之調節說明

本公司原依我國修正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損益表，其營業利益僅包含營業收入、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後，為配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財務報告表達方式以及修正後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部分綜合損益表項目已予以重分類。其他與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有關之調整已敘述如上。

(十三) 現金流量表重大調整說明

1.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均視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惟當支付之利息及收取之利息與股利係為取得財務資源之成本或投資之報酬時，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係分別分類為籌資及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2. 依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支付之股利係視為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惟當支付之股利係為幫助使用者決定企業以營業現金流量支付股利之能力，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規定分類為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3. 除上所述外，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個體現金流量表與依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之個體現金流量表並無對本公司有其他重大影響差異。

(十四) 其他

為便於個體財務報告之比較，依先前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之部份科目業經重分類。

附表一、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註6)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0	榮成紙業 股份有限 公司	L&C CO., (B.V.I.) LTD.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是	\$923,955 (USD 31,000 仟元)	\$- (USD - 仟元)	\$- (USD - 仟元)	3M Libor +1.3%	2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孰高。 (金額為 1,363,655 仟元)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金額為 5,454,620 仟元)
0	榮成紙業 股份有限 公司	隆發歐洲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是	74,513 (USD 2,500 仟元)	- (USD - 仟元)	- (USD - 仟元)	2.50%	2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孰高。 (金額為 1,363,655 仟元)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金額為 5,454,620 仟元)
0	榮成紙業 股份有限 公司	蘇州榮成 紙業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是	98,496 RMB 20,000 仟元)	98,496 RMB 20,000 仟元)	98,496 RMB 20,000 仟元)	2.00%	2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孰高。 (金額為 1,363,655 仟元)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金額為 5,454,620 仟元)
0	榮成紙業 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下沙 榮成包裝 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是	119,220 (USD 4,000 仟元)	119,220 (USD 4,000 仟元)	119,220 (USD 4,000 仟元)	3 Mlibor +1.3%	2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孰高。 (金額為 1,363,655 仟元)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金額為 5,454,620 仟元)
0	榮成紙業 股份有限 公司	昆山榮成 紙業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是	295,488 RMB 60,000 仟元)	295,488 RMB 60,000 仟元)	295,488 RMB 60,000 仟元)	2.00%	2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孰高。 (金額為 1,363,655 仟元)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金額為 5,454,620 仟元)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註6)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 (註7)
													名稱	價值		
0	榮成紙業 股份有限 公司	浙江榮成 紙業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 款－關係 人	是	417,270 (USD 14,000 仟元)	417,270 (USD 14,000 仟元)	417,270 (USD 14,000 仟元)	3M Libor +1.3%	2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十孰高。 (金額為 1,363,655 仟元)	本公司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本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金額為 5,454,620 仟元)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填1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填2。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附表二、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註4)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金額 (註6)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註7)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0	本公司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金額以前年度或當年度總業務往來金額高者為限。(金額為423,048 仟元)	\$400,000	\$400,000	\$0	—	2.93%	背書保證金額以前年度或當年度總業務往來金額高者為限。(金額為423,048 仟元)	N	N	N
0	本公司	玉瑪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1	背書保證金額以前年度或當年度總業務往來金額高者為限。(金額為160,904 仟元)	150,000	150,000	18,000	—	1.10%	背書保證金額以前年度或當年度總業務往來金額高者為限。(金額為160,904 仟元)	N	N	N
0	本公司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3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金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金額為10,909,240 仟元)	7,871,561	7,721,393	6,588,959	—	56.62%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額以本公司淨值百分之二百為限。(金額為27,273,100 仟元)	Y	N	Y
0	本公司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3		7,867,342	7,867,342	6,506,707	—	57.69%		Y	N	Y
0	本公司	上海閔行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3		411,399	411,399	227,358	—	3.02%		Y	N	Y
0	本公司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3		213,863	213,863	137,568	—	1.57%		Y	N	Y
0	本公司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	3		348,375	348,375	226,099	—	2.55%		Y	N	Y
0	本公司	蘇州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3		418,770	418,770	349,986	—	3.07%		Y	N	Y
0	本公司	隆發歐洲有限公司	3		74,775	74,775	74,775	—	0.55%		Y	N	N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附表三、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註4）
	種類	名稱			股數	帳面金額 （註3）	持股 比例	公允價值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中華開發金控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513	\$401	—	\$401	
	股 票	聯華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735	9	—	9	
	股 票	鴻海精密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3,388	271	—	271	
	股 票	大同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21	4	—	4	
	股 票	台灣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086	50	—	50	
	股 票	復興航空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134,749	1,711	—	1,711	
	股 票	華豐紙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之法人董事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970,000	19,800	19.80%	—	
	股 票	店頭日報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80,000	—	4.17%	—	
	股 票	展新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9,066	—	4.62%	—	
	股 票	永儲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570,407	6,380	0.46%	—	
	股 票	正豐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325	—	0.002%	—	
	股 票	ASIA TECHNOLOGY 3 LIMITE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普通股700股； 特別股6,300股	—	16.66%	—	
	會員證	新淡水高爾夫俱樂部會員證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張	1,065	—	—	
	股 票	林口育樂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股	5,071	—	—	
	股 票	台中國際育樂股份有限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股	2,200	—	—	
	基 金	ZOYI CAPITAL FUND I,L.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740	—	—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四、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註3)		賣出(註3)				其他		期末	
					股數 (單位)	金額	股數 (單位)	金額	股數 (單位)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單位)	金額	股數 (單位)	金額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採權益法之投資	L&C CO., (B.V.I.) LT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169,563,079	\$9,068,904	36,009,160	\$1,805,552	—	—	—	—	—	\$1,063,748 (註5)	\$205,572,239	\$11,938,204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5：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資本公積。

附表五、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423,048	6.71%	1-3個月	依經銷合約約定	1-3個月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31,611 72,145	4.64% 18.60%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華豐紙品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公司之法人董事	銷 貨	141,751	2.25%	2-3個月	一般銷售條件辦理	2-3個月	應收帳款 應收票據	15,748 17,337	2.31% 4.47%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邁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111,764	2.91%	貨到即付	一般銷售條件辦理	貨到即付	應付帳款 應付票據	- -	- -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表六、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 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註1）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股權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19,220 (USD 4,000 仟元)	0次	—	—	—	—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股權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5,488 (RMB 60,000 仟元)	0次	—	—	—	—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本公司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股權超過50%之被投資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417,270 (USD 14,000 仟元)	0次	—	—	—	—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隆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應收帳款 31,611 應收票據 72,145	3.18次	—	—	—	—

註1：請依應收關係人帳款、票據、其他應收款…等分別填列。

註2：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表七、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註1、2) 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註2(2))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註2(3))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L&C CO., (B.V.I.) LTD.	英屬維京群島托特 拉斯路威克漢礁1號 湖泊大廈1樓	一般投資業	USD 284,530 仟元	USD 223,315 仟元	205,572,239	96.10%	\$11,938,204	\$360,547	\$345,002	子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聖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337 號10樓	一般投資業	232,864	232,864	55,687,298	47.81%	710,081	29,882	14,286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成投資開發 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337 號10樓	一般投資業	564,500	564,500	51,376,299	99.57%	769,397	7,898	7,864	子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榮華開發投資 股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337 號10樓	對各種生產事業之投 資	294,230	286,400	27,474,550	31.98%	354,162	15,022	4,802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玉瑪工程股份 有限公司	彰化縣二林鎮廣興 里溝頭巷24號1樓	一般廢棄物、一般事 業廢棄物及有害事業 廢棄物之清除、處理 、焚化及掩埋業務	80,083	80,083	4,835,009	21.41%	285,554	58,858	13,651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玉瑪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337 號10樓	各類造紙原料與紙製 品之製造、加工、買 賣及進出口業務	61,534	58,594	4,435,872	22.63%	88,871	(1,324)	(130)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玉瑪投資股份 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337 號10樓	一般投資業	92,450	92,450	10,169,500	47.41%	181,444	8,776	4,161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玉瑪群投資股 份有限公司	台北市復興北路337 號10樓	一般投資業	43,832	39,642	2,724,000	20.95%	8,171	(17,118)	(3,586)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美國邁狄國際 股份有限公司	12225 SOUTH ST. SUITE 205, ARTESIA, CA 90701	紙製品買賣	USD 743.65 仟元	USD 743.65 仟元	USD712,500	47.50%	32,442	(1,123)	(489)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寶隆國際股份 有限公司	雲林縣斗六市十三 北路25號	紙類及類似產品之製 造、加工及國內外採 購運銷業務	630,171	630,171	39,180,636	25.95%	494,826	157	41	權益法評價之 被投資公司

註1：公開發行公司如設有國外控股公司且依當地法令規定以合併報表為主要財務報表者，有關國外被投資公司資訊之揭露，得僅揭露至該控股公司之相關資訊。

\$385,602

註2：非屬註1所述情形者，依下列規定填寫：

- (1)「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主要營業項目」、「原始投資金額」及「期末持股情形」等欄，應依本（公開發行）公司轉投資情形及每一直接或間接控制之被投資公司再轉投資情形依序填寫，並於備註欄註明各被投資公司與本（公開發行）公司之關係（如係屬子公司或孫公司）。
- (2)「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乙欄，應填寫各被投資公司之本期損益金額。
- (3)「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乙欄，僅須填寫本（公開發行）公司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及採權益法評價之各被投資公司之損益金額，餘得免填。於填寫「認列直接轉投資之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時，應確認各子公司本期損益金額業已包含其再轉投資依規定應認列之投資損益。

附表八、資金貸與他人：

編號 (註1)	貸出資金 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註2)	是否 為關 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註3)	期末餘額 (註8)	實際動支 金額	利 率 區 間	資金 貸與 性質 (註4)	業務 往來 金額 (註5)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註6)	提列 備抵 呆帳 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註7)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7)
													名稱	價值		
1	L&C CO., (B.V.I.) LTD.	榮成紙業 (中國)控 股有限公 司	其他應 收款-關 係人	是	\$923,955 (USD 31,000 仟元)	\$- (USD - 仟元)	\$- (USD - 仟元)	3M Libor +1.3%	2	—	營業週轉	—	—	—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以L&C CO.,(B.V.I.) LTD.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對外資金貸與總額以L&C CO.,(B.V.I) LTD.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百分之四十為限。
2	榮成紙業 (中國)控 股有限公 司	浙江榮成 紙業有限 公司	其他應 收款-關 係人	是	923,955 (USD 31,000 仟元)	- (USD - 仟元)	- (USD - 仟元)	3M Libor +1.3%	2	—	營業週轉	—	—	—	(金額為 4,957,106 仟元)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以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四十。 (金額為 1,207,098 仟元)	(金額為 4,957,106 仟元) 對單一企業資金貸與金額以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 限公司最近期經會計師查 核或核閱財務報表淨值之 百分之四十。 (金額為 4,828,393 仟元)

註1：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 (1)發行人填0。
-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帳列之應收關係企業款項、應收關係人款項、股東往來、預付款、暫付款…等項目，如屬資金貸與性質者均須填入此欄位。

註3：當年度資金貸與他人之最高餘額。

註4：資金貸與性質應填列屬業務往來者或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5：資金貸與性質屬業務往來者，應填列業務往來金額，業務往來金額係指貸出資金之公司與貸與對象最近一年度之業務往來金額。

註6：資金貸與性質屬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應具體說明必要貸與資金之原因及貸與對象之資金用途，例如：償還借款、購置設備、營業週轉...等。

註7：應填列公司依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之限額及資金貸與總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資金貸與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8：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公開發行公司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處理準則第14條第1項將資金貸與逐筆提董事會決議，雖尚未撥款，仍應將董事會決議金額列入公告餘額，以揭露其承擔風險；惟嗣後資金償還，則應揭露其償還後餘額，以反應風險之調整。若公開發行公司依據處理準則第14條第2項經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於一定額度及一年期間內分次撥貸或循環動用，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雖嗣後資金償還，惟考量仍可能再次撥貸，故仍應以董事會通過之資金貸與額度作為公告申報之餘額。

附表九、為他人背書保證：

編號 (註1)	背書保證 者公司 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 保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註4)	期末背書 保證餘額 (註5)	實際動支 金額 (註6)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 金額佔最近期 財務報表淨值 之比率	背書保證 最高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註7)	屬對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註7)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1	無錫榮成 紙業有限 公司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3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為公 司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金額為 16,388,733 仟元)	\$932,632	\$670,063	\$573,773	—	12.27%	對外背書保證總額為公司淨 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金額為 16,388,733 仟元)	N	N	Y
2	榮成紙業 (中國)控 股有限公 司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2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為公 司淨值百分之八十為限。 (金額為 9,656,786 仟元)	651,859	604,084	542,644	—	5.00%	對外背書保證總額為公司淨 值百分之一百八十為限。 (金額為 21,727,768 仟元)	Y	N	Y
2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2		294,002	294,002	249,902	—	2.44%		Y	N	Y
2		上海閔行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2		145,901	145,901	87,540	—	1.21%		Y	N	Y
3	浙江榮成 紙業有限 公司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3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總額為公 司淨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金額為 13,492,962 仟元)	617,058	394,988	347,816	—	8.78%	對外背書保證總額為公司淨 值百分之三百為限。 (金額為 13,492,962 仟元)	N	N	Y

註1：編號欄之說明如下：

(1)發行人填0。

(2)被投資公司按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背書保證者與被背書保證對象之關係有下列六種，標示種類即可：

(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於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5)基於承攬工程需要之同業間依合約規定互保之公司。

(6)因共同投資關係由各出資股東依其持股比例對其背書保證之公司。

註3：應填列公司依為他人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所訂定對個別對象背書保證之限額及背書保證最高限額，並於備註欄說明背書保證個別對象及總限額之計算方法。

註4：當年度為他人背書保證之最高餘額。

註5：截至年底舉凡公司向銀行簽具背書保證契約或票據之額度獲准時，即承擔背書或保證責任；另其他相關有背書保證情事者，皆應入計背書保證餘額中。

註6：應輸入被背書保證公司於使用背書保證餘額範圍內之實際動支金額。

註7：屬上市櫃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子公司對上市櫃母公司背書保證者、屬大陸地區背書證者始須填列Y。

附表十、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註2）	帳列科目	期末				備註 (註4)
	種類	名稱			股數(仟股)	帳面金額（註3）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L&C CO., (B.V.I.) LTD.	受益憑證	Global Value Investment Fund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310單位	581,851	—	—	
	股權投資	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13,606	11,623,235	94.68%	11,318,826	
	股權投資	寶隆東方休閒事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9,930	134,886	21.05%	133,747	
	股權投資	Dalt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USD 1,300	3,999	100%	3,999	
Dalt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權投資	隆發歐洲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821	3,489	80%	3,019	
榮成投資開發股 份有限公司	股票	PYXIS GROUP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98	—	0.11%	—	
	股票	升盈(股)公司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10	0.06%	—	
	股票	玉瑪工程(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003	179,904	13.30%	179,813	
	股票	寶隆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15,009	251,971	9.94%	147,239	
	股票	玉瑪國際(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173	69,755	16.19%	68,930	
	股票	L&C CO., (B.V.I.) LTD.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3,685	216,744	1.72%	213,156	
	股票	寶隆東方休閒事業投資(股)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權益法之長期股權投資	2,800	68,116	5.93%	37,678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發行人非屬關係人者，該欄免填。

註3：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公允價值評價調整後及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非屬按公允價值衡量者，帳面金額乙欄請填原始取得成本或攤銷後成本扣除累計減損之帳面餘額。

註4：所列有價證券有因提供擔保、質押借款或其他依約定而受限制使用者，應於備註欄註明提供擔保或質借股數、擔保或質借金額及限制使用情形。

附表十一、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買、賣 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 類及名稱 (註1)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註2)	關係 (註2)	期初		買入 (註3)		賣出 (註3)				其他		期末	
					股數(單位)	金額	股數(單位)	金額	股數(單位)	售價	帳面 成本	處分 (損)益	股數 (單位)	金額	股數(單位)	金額
L&C CO., (B.V.I.) LTD.	股票	採權益法 之投資	榮成紙業 (中國) 控股有限 公司	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 投資公司	173,861,026	\$8,671,891	39,744,540	\$1,805,859	—	—	—	—	—	\$1,145,485 (註5)	\$213,605,566	\$11,623,235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有價證券帳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者，須填寫該二欄，餘得免填。

註3：累計買進、賣出金額應按市價分開計算是否達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

註4：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註5：係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及資本公積。

附表十二、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無錫榮成廢紙回收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進 貨	645,880 (RMB 133,598 仟元)	11.81%	貨款預付或月結30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付帳款 12,637 (RMB 2,569 仟元)	3.37%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蘇州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165,799 (RMB 34,295 仟元)	2.10%	月結120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21,235 (RMB 4,317 仟元)	1.04%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184,480 (RMB 38,159 仟元)	2.34%	月結120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17,566 (RMB 3,571 仟元)	0.86%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153,988 (RMB 31,852 仟元)	1.95%	月結105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10,433 (RMB 2,121 仟元)	0.51%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上海九紅紙業銷售有限公司	日本九紅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585,734 (RMB 121,157 仟元)	7.43%	L/C到單付款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92,620 (RMB 18,829 仟元)	4.53%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隆發歐洲有限公司	L&C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180,182 (RMB 37,270 仟元)	3.29%	L/C到單付款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付帳款 6,498 (RMB 1,321 仟元)	1.73%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美國邁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314,213 (RMB 64,994 仟元)	5.75%	L/C到單付款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付帳款 22,367 (RMB 4,547 仟元)	5.97%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美國邁狄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800,380 (RMB 165,556 仟元)	11.99%	L/C到單付款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付帳款 156,119 (RMB 31,738 仟元)	21.92%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隆發歐洲有限公司	L&C子公司之被投資公司	進 貨	97,676 (RMB 20,204 仟元)	1.46%	L/C到單付款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付帳款 8,967 (RMB 1,823 仟元)	1.26%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上海九紅紙業銷售有限公司	日本九紅之被投資公司	銷 貨	261,851 (RMB 54,163 仟元)	2.95%	L/C到單付款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55,019 (RMB 11,185 仟元)	3.80%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蘇州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237,456 (RMB 49,117 仟元)	2.67%	貨款預收或月結30-135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 (RMB - 仟元)	-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註1)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註2)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279,294 (RMB 57,771 仟元)	3.14%	貨款預收或月結120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26,838 (RMB 5,456 仟元)	1.85%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387,538 (RMB 80,161 仟元)	4.36%	月結90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 (RMB - 仟元)	-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上海閔行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榮成公司之孫公司	銷 貨	244,790 (RMB 50,634 仟元)	2.76%	月結30-135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收帳款 28,196 (RMB 5,732 仟元) 應收票據 105,252 (RMB 21,397 仟元)	1.95% 3.99%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浙江榮成廢紙回收有限公司	本公司之子公司	進 貨	206,443 (RMB 42,702 仟元)	3.09%	貨款預付或月結30-135天	依經銷合約約定	-	應付帳款 19,214 (RMB 3,906 仟元)	2.70%	

註1：關係人交易條件如與一般交易條件不同，應於單價及授信期間欄位敘明差異情形及原因。

註2：若有預收(付)款項情形者，應於備註欄敘明原因、契約約定條款、金額及與一般交易型態之差異情形。

註3：實收資本額係指母公司之實收資本額。發行人股票無面額或每股面額非屬新臺幣十元者，有關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之交易金額規定，以資產負債表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百分之十計算之。

附表十三、大陸投資資訊：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 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 灣匯出累積投 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帳面 金額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 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 公司	生產加工紙及紙板、 銷售自產產品	132,000仟美元	(三)	\$3,315,399	777,738	-	\$4,093,137	\$250,653	91.36%	\$228,996	\$4,990,916	-	
蘇州榮成紙業有限 公司	生產銷售高檔紙及紙 板和新型包裝材料	13,580仟美元	(三)	342,919	94,730	-	437,649	(6,901)	92.62%	(6,391)	493,567	-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 公司	生產、加工銷售高檔 紙和紙板、紙製品	8,780仟美元	(三)	289,990	75,451	-	365,441	(4,939)	92.62%	(4,575)	328,459	-	
上陽(蘇州)紙器包 裝有限公司	包裝裝潢印刷品及彩 色印刷紙製品紙箱	4,360仟美元	(三)	108,730	76,420	-	185,150	53,649	46.31%	24,845	251,950	-	
榮陽(上海)包裝製 品有限公司	設計、生產、加工紙 質包裝產品及相關產 品	419仟美元	(三)	5,762	3,117	-	8,879	(1,451)	46.31%	(672)	9,950	-	
寧波上陽包裝製品 有限公司	紙質包裝產品之設 計、生產、加工	33仟美元	(三)	599	893	-	1,492	(3,388)	46.31%	(1,569)	2	-	
上陽(重慶)包裝製 品有限公司	生產和銷售紙箱及珍 珠棉、泡棉等	2,000仟美元	(三)	-	14,633	-	14,633	44,513	46.31%	20,614	67,165	-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 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各種高檔 紙板及各種紙箱紙盒	19,500仟美元	(三)	296,292	95,781	-	392,073	(6,343)	92.62%	(5,875)	589,466	-	
上海閔行榮成紙業 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紙板及紙製 品	12,000仟美元	(三)	72,576	45,975	-	118,551	(28,603)	92.62%	(26,492)	253,341	-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 公司	生產銷售高級紙及紙 板	114,590仟美元	(三)	1,351,588	620,814	-	1,972,402	311,786	92.62%	288,776	4,165,727	-	
浙江富春山居旅遊 開發有限公司	經營飯店休閒事業	21,700仟美元	(三)	-	-	-	-	(71,568)	26.50%	(18,965)	118,438	-	
富陽富春山居休閒 事業有限公司	高爾夫球場	20,480仟美元	(三)	66,984	-	-	66,984	(73,997)	26.50%	(19,609)	(4,251)	-	
重慶高豪包裝製品 有限公司	生產、加工及銷售包 裝製品	326仟美元	(三)	-	-	-	-	(403)	23.15%	(93)	1,04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期末已處分之大陸子 公司自台灣累計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止處分之大陸 子公司已匯回投資收益
\$7,656,391	\$7,656,391	(註3)	-		\$60,215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請註明該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
- (3)其他方式。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1)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2)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其他

註3：依經濟部投資審議委員會之經審字第09704604680號函，規定赴大陸投資累計金額不得超過淨值之百分之六十，但經經濟部工業局核發符合營運總部經營範圍證明文件之企業或跨國企業在台子公司，不在此限。

本公司自民國98年8月至101年8月符合經濟部工業局核發之營運總部核准文，是故投資大陸地區之限額不受限於淨值之百分之六十。由於本公司之營運總部認定即將於民國101年8月到期，復於同年重新申請經濟部認定，有效期間自民國101年7月20日至104年7月19日。

註4：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形及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經營成果及財務績效之檢討與分析

一、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

合併財務狀況變動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14,631,837	14,904,010	(272,173)	(1.83)
基金及投資	3,805,859	2,128,350	1,677,509	78.82
固定資產	23,208,263	21,779,104	1,429,159	6.56
其他資產	1,682,834	1,616,343	66,491	4.11
資產總額	43,328,793	40,427,807	2,900,986	7.18
流動負債	13,948,662	14,153,170	(204,508)	(1.44)
長期負債	14,717,137	13,026,963	1,690,174	12.97
負債總額	28,665,799	27,180,133	1,485,666	5.47
股 本	7,871,133	6,871,133	1,000,000	14.55
資本公積	958,799	710,245	248,554	35.00
保留盈餘	3,911,566	3,334,452	577,114	17.30
股東權益總額	14,662,994	13,247,674	1,415,320	10.68
1.基金及投資增加主要是採權益法評價長期股權投資增加173,513千元、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資本公積變動數230,982千元，以及取得以成衡量金融資產流動重分類至非流動581,851千元。 2.資本公積增加，主要是依權益法認列被投資公司的資本公積變動數230,982千元，以及庫藏股交易產生的資本公積17,572千元。				

母公司個體財務狀況變動分析說明：

項目 \ 年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差 異	
			金 額	%
流動資產	2,570,558	3,267,932	(697,374)	(21.34)
基金及投資	14,900,408	10,932,464	3,967,944	36.30
固定資產	2,530,789	2,684,505	(153,716)	(5.73)
其他資產	411,042	311,321	99,721	32.03
資產總額	20,412,797	17,196,222	3,216,575	18.71
流動負債	1,941,741	2,404,376	(462,635)	(19.24)
長期負債	4,834,506	4,407,099	427,407	9.70
負債總額	6,776,247	6,811,475	(35,228)	(0.52)
股 本	7,871,133	6,871,133	1,000,000	14.55
資本公積	958,799	710,245	248,554	35.00
保留盈餘	3,911,566	3,334,452	577,114	17.31
股東權益總額	13,636,550	10,384,747	3,251,803	31.31
1.流動資產減少，主要係因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703,778千元所致。 2.基金及投資增加，主要係增加採權益法長期股權投資3,043,194千元、認列長期股權投資變動數342,899千元，以及取得以成衡量金融資產流動重分類至非流動581,851千元所致。 3.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本期預付購置土地及設備款項增加116,958千元。 4.資本公積增加，主要係因依權益法認列長期股權投資資本公積變動數230,982千元以及庫藏股交易17,572千元所致。 5.股東權益增加，主要是本期辦理現金增資1,000,000千元、本期獲利929,227千元以及依權益法認列外幣財務報表換算調整數418,417千元、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增加1,023,097千元所致。				

合併綜合損益表變動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金 額	金 額		
營業收入	24,306,832	22,093,773	2,213,059	10.02
營業成本	(20,092,526)	(18,890,910)	(1,201,616)	(6.36)
營業毛利	4,214,306	3,202,863	1,011,443	31.58
營業費用	(2,559,757)	(1,958,902)	(600,855)	(30.67)
營業利益(損失)	1,654,549	1,243,961	410,588	33.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319,659)	(554,988)	235,329	42.40
稅前淨利	1,334,890	688,973	645,917	93.75
所得稅	(405,663)	(174,033)	(231,630)	(133.10)
繼續營業單位 稅後淨利	929,227	514,940	414,287	80.45
本期淨利	929,227	514,940	414,287	80.45
1.營業毛利增加主要是本期無錫廠PM3B面紙機投產，產品結構優化營業收入及獲利增加。 2.營業費用增加主要是本期投入包括新產品等之各項研發費用增加553,925千元所致。 3.營業利益增加，主要是本期營業毛利1,011,443千元及營業費用增加600,855千元綜合影響所致。 4.營業外收入及支出主要是因為匯率變動之兌換利益增加314,677千元以及其他損失增加130,249千元所致。 5.所得稅費用增加主要是本期獲利增加致當期所得稅費用增加209,496千元，以及認列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變動差異的所得稅費用增加61,572千元。 6.綜上所述，稅後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414,287千元。				

個體綜合損益表變動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2 年 度	101 年 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金 額	金 額		
營業收入	6,301,920	6,414,498	(112,578)	(1.76)
營業成本	(4,901,461)	(5,111,443)	209,982	0.04
營業毛利	1,400,459	1,303,055	97,404	7.48
營業費用	(768,764)	(717,171)	(51,593)	(7.19)
營業利益(損失)	631,695	585,884	45,811	7.8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412,597	43,970	368,627	838.36
繼續營業單位 稅前淨利	1,044,292	629,854	414,438	65.80
所得稅	(196,429)	(156,923)	(39,506)	(25.18)
繼續營業單位 稅後淨利	847,863	472,931	374,932	79.28
本期淨利	847,863	472,931	374,931	79.28
1.本期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增加，主要是本期採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增加292,819千元，以及匯率變動產生的外幣兌換利益增加70,919千元所致。 2.本期所得費用增加主要是本期營業獲利增加致當期應付所得稅費用增加16,290千元、暫時性差異之原始產生及其迴轉有關之遞延所得稅費用增加61,572千元，以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費用減少38,356千元所致。 3.綜上所述，本期稅前淨利、稅後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				

二、財務績效：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一) 變動達20%以上之主要原因：

營業純益增加：本期營業淨利增加，主係本期無錫廠PM3B紙機下半年度投產優化產品結構，以及致力於產品成本減降提升產品獲利能力。

稅前純益增加：除上述營業純益增加原因外，亦因匯率變動產生的兌換利益增加314,677千元、採權益法轉投資公司本期獲利改善，致營業外收支淨額亦較上期淨增加235,329千元，本期稅前純益較上期增加645,917千元。

(二) 預期銷貨數量與其依據：

依據公司目前之預計銷貨計劃，未來一年（103年度）之合併營收預計較102年成長約10%。

(三) 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三、現金流量：

最近年度合併現金流量變動情形：

單位：新台幣千元

年度 項目	102 年度	101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40,896	2,059,362	481,534	2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973,505	2,953,998	(1,980,493)	(6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33,299)	(1,540,444)	(392,855)	(2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29,852	(1,293,656)	1,423,508	110
匯率影響數	(406,670)	361,636	(768,306)	(212)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304,284	2,540,896	(1,236,612)	(49)

(一) 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102年度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分別較101年度增加2,748,607千元及1,193,043千元，致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較101年度減少。
-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102年度資本支出較101年增加753,636千元，102年度預付設備款較101年度減少373,316千元，致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較101年度增加。
-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102年度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非控制權益變動及償還長期借款分別較101年度減少1,504,931千元、410,200千元、1,829,408千元及3,622,015千元，102年度舉借長期借款較101年度增加854,369，現金增資1,000,000千元，致102年度籌資活動為淨現金流入。

(二) 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主要係預計103年度獲利增加產生現金流入增加。
-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現金流出主要係預計103年度二林廠設備投資。
- 3.籌資活動：籌資活動現金流入主要係預計103年度現金增資及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等。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102年度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說明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資金來源	實際完工日期	實際資金運用情形
建置廠房及 購置機器設備	銀行借款及營運資金	已於 102 年 7 月 正式量產	1,320,76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劃及未來一年投資計劃：

- (一)本公司基於公司長期策略、經濟狀況分析、轉投資事業獲利狀況，透過L&C公司購買榮成(中國)的股權，於102年購買股權金額美金61,216仟元，間接對其持有之股權達到94.68%；榮成(中國)主要營業項目為一般投資控股業務，控有工紙上下游一貫廠，含最上游的廢紙回收廠、中游的工紙廠以及最下游之紙箱成品廠，其主要銷售市場主要為華東地區之工廠及製造商，其市場與榮成公司具有地區上的區隔。由於近年來中國市場相對於台灣具有較高的成長性，為提高轉投資經營權以強化集團整體營運效率，爰增加對榮成(中國)之持股，以期提高獲利。
- (二)榮成(中國)102年度營收為人民幣(以下同)3,702,078仟元，較101年度增加369,186仟元，成長11.1%，稅前淨利143,743仟元，稅後淨利100,247仟元，較101年度增加58,760仟元，成長141.63%，主要係子公司無錫榮成公司PM3B紙機新增產能的挹注下，產銷量均有大幅的成長，致榮成(中國)獲利能力大為提升。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無。

六、風險管理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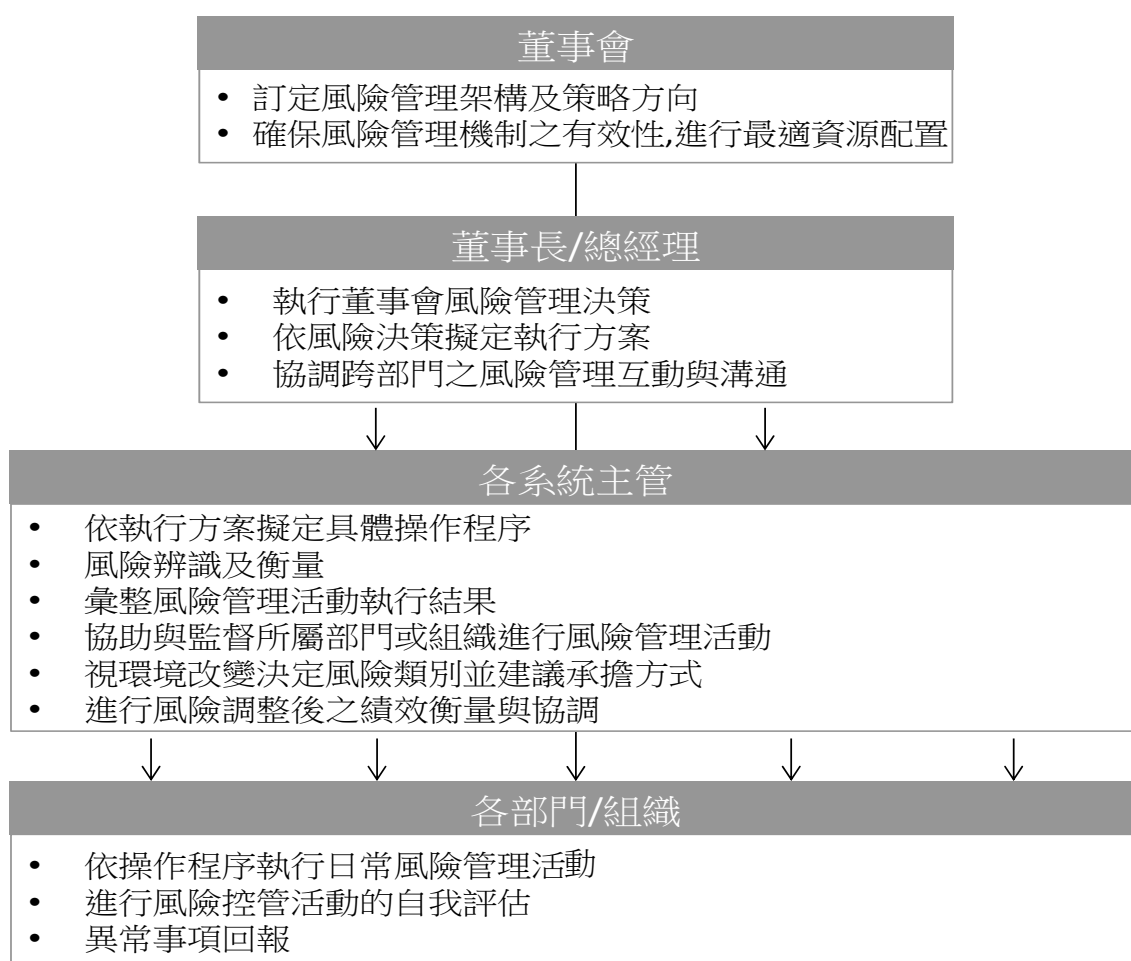
(一)風險管理之政策：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為建立風險辨識、衡量、監督及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架構一體化跨區之風險管理體系，就各項業務經營所面對之產品市場、產品研發及製程開發、原料採購、人力資源規劃，以及財務會計控管等主要風險，除依制度規範進行外，更積極引進更精細及更高敏感度的系統，進行更有效的監督、評估、控管風險，如強化資訊系統建立替代人工，以兼顧安全與效率，建立更具經濟效益之辨識、預警及管控模式。

(二)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針對策略風險、財務風險、營運風險分別指派相關單位負責評估、控制、追蹤及監督，各相關單位定期及不定期向各系統主管及董事長匯報風險管控進度，並視風險影響程度適時呈報董事會。

各相關控管單位及系統主管平時依據執掌針對風險進行控管及監督，並針對突發事件成立工作小組，負責相關執行及細部規劃事宜，風險管理組織如下所示：



(三) 風險管理組織之主要職掌：

單位	職掌
法務單位	合約、訴訟/非訟與法律遵循 智慧財產權 公司整體合約及其他各項法律風險之管理
財務會計單位	財務風險管理(匯率、利率及財務槓桿) 資金調度與管理 流動性管理 投資規劃及風險控管 客戶信用控管 經營分析及成本分析
內部稽核單位	內部控制風險評估 內部控制制度之健全性及有效性 內部控制制度之遵循
統購單位	供應商應變計劃的建立 原物料市場風險評估 採購應變事宜 能源供應計劃
生產及產品研發單位	產品設計品質風險 產品生產品質風險 製程風險控管 各廠區資產的管理
銷售及服務單位	產品趨勢風險 提供售後服務與提升售後服務品質 應收帳款的回收
環保工安單位	生產製造風險評估 協調相關跨部門風險管理、溝通及評估危害風險
資訊單位	網路與資訊風險建立評估及控管 ERP系統風險控管
人力資源單位	人力資源的配置及應變 人力的流失風險 經驗技術的無縫傳承

(四) 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 利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22,093,773	24,306,832
稅後淨利	514,940	929,227
利息收支淨額	808,236	741,297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3.66%	3.05%
佔稅後淨利比率	156.96%	79.78%

102年度利息收支淨額佔本公司營收及稅後淨利之比重約為3.05%及79.78%，故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營收及獲利有相當重大之影響。

今年隨著全球景氣升溫，主計總預測台灣經濟成長率可由2013年的2.11%增加至2014年的2.82%。央行繼續採行適度寬鬆的貨幣政策，國內利率水準可望穩定。另外中國大陸近期公佈2014年第1季GDP年增率為7.4%，低於官方設定的7.5%目標，因而隨即採取「微寬鬆」貨幣政策因應，將調降農村商銀存款準備金率，啟動引導市場利率下調的政策。故整體而言利率變動尚屬穩定，本公司利息支出費用尚在可承受範圍；且本公司及各子公司一向與往來銀行維持良好關係，以取得具競爭性之利率條件。

2. 匯率變動：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1 年度	102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22,093,773	24,306,832
稅後淨利	514,940	929,227
匯兌損益淨額	123,229	437,906
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56%	1.80%
佔稅後淨利比率	23.93%	47.13%

由於本公司及各子公司銷售均屬於國內銷售，且對外原物料採購量，佔整年度原物料採購量比例不大，因此來自業務經營產生之匯率風險，對本公司損益影響有限。

另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銀行借款中部份採用美金借款，故美元匯率走勢對本公司匯兌損益影響較大。原則上當美元相對台幣或人民幣貶值時，產生匯兌利益；反之美元相對台幣或人民幣升值時，則產生匯兌損失。102年度本公司兌換損益為新台幣437,906仟元，其占稅後淨利比率達47.13%，故102 年整體而言，主係受到美金相對人民幣貶值，致本期產生淨兌換利益。

在避險策略上，本公司採用自然避險(Natural Hedge)之特性，盡量安排外幣收入支應向外幣計價之付款需求，並評估未來匯率波動之狀況，適時調整持有之外幣部位以規避匯率變動風險。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對於淨外幣部位亦指派財務單位專人蒐集、評估匯率市場相關資訊、走勢，配合公司資金需求，適時換匯以降低風險；此外並與主要往來銀行維持密切聯繫，充分掌握外匯市場變化情形，以即時掌控匯率變動對損益影響情況，提出相關因應措施。

3.通貨膨脹：

依據行政院主計處統計資料，台灣地區102年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為0.79%，預測103年CPI年增率為1.1%，物價尚稱相對穩定，屬溫和上揚。中國公佈之2013年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為2.6%，預測2014年CPI年增率為3.3%，物價漲勢相對平穩，主要係受食品價格上漲率縮小及禁奢令施行所影響，故通膨水準應維持溫和水準。

本公司持續推動各項成本降低的措施，不會因通貨膨脹或通貨緊縮之外部環境而改變，但在一般預期今年景氣將有所復甦的情況下，本公司將會嚴密注意國內外通貨膨脹情況，觀察主要原料及能源的價格變動趨勢，隨時制定因應對策。

(五)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並未跨足其他高風險產業，且財務操作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不作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各項投資皆經審慎評估後為之。

本公司目前對子公司之資金貸與及背書保證悉依本公司訂定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辦法」、「背書保證作業辦法」規範辦理，無發生任何的虧損。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承作任何衍生性商品，另本公司已經股東會決議通過訂定「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處理程序」，以規範未來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程序。

(六)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 1.未來研發計畫：主要進行產品差異化的開發及持續進行節能減排的技術開發
-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未來三年度合計投入之研發費用預估為新台幣10億元以上，並視營運狀況調整。

(七)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近年來中國積極進行造紙行業的整併，除淘汰低階小廠的落後產能外，並要求產業力行節能的環保趨勢，大幅提高造紙業進入中國市場門檻，中國十二五計畫淘汰全國落後造紙產能1千萬噸，將使行業內大型企業獲得更多的市場空間。本公司遵從高標準設置環保高效的生產設施，在市場上具領導地位，將可從受惠於全球節能環保潮流及中國造紙行業改革政策。

(八)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中國消費市場龐大，加上互聯網產業快速增長，使近年網路購物興起而帶動物流業務高速成長。各式各樣的網購商品，帶來了可觀的包裝需求量。這些服裝、化妝品、食品及電子3C產品等都使用紙箱紙盒包裝後，經快遞物流業送到購買者手中，催生了市場對紙箱紙盒、紙袋、緩衝包裝以及包裝輔助材料的龐大需求。面對網購物流衍生的巨大快遞包裝市場，本公司除以提升產能因應市場對於快遞包裝產品需求外，也投入更多資源在產品的設計開發，不只可滿足下游客戶對內裝物的保護需要外，更強化為客戶提供整體包裝解決方案。

另外，全球節能環保趨勢及綠色消費行為均提供本公司產品更寬廣的發展空間。

(九)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致力於發展高效率利用資源的技術及運用，製造生活必需的紙製品，並以留給子孫更多的資源及更乾淨的生活環境為企業使命，持續不斷追求高標準的道德操守與高效率的營運管理。在此企業誠信與道德規範管理下，有助於消除或降低潛在的風險；此外近年來本公司強化公司治理及落實社會責任，除參與公益活動外，為提高公司治理，加強與股東間溝通管道，不但強化公司網站內容，定期及不定期更新公司最新財務、業務訊息外，並定期召開法人說明會，投入相當努力於提高財務資訊透明度，促進本公司更優良的企業形象的建立。

(十)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近年來本公司尚無進行併購活動，未來對於相關計畫之執行，將審慎評估其成本效益並依相關法令及公司規定辦理。

(十一)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為維繫榮成紙業在台灣未來三十年的競爭力，本公司已啟動台灣二林廠PM7紙機的產能擴充計畫，預計將於明年12月進入量產，藉由新產能投入以提升產品品質、優化產品組合及降低成本，同時兼顧人才匯集以深化本公司在台灣之競爭優勢。

本公司重大資本支出計畫悉經過審慎專業的評估，已充分考量投資效益及可能風險。

(十二)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工業用紙產品主要生產原料為廢紙，並在製程中投入澱粉及化學藥劑，最後烘乾整理。進貨之原料主要為生產工業用紙用的廢紙、木漿、澱粉、造紙用化學藥劑以及烘乾時鍋爐所耗用之煤或重油。本公司向個別供應商採購的比重，除向煤炭廠商採購比重超過5%外(但低於10%)，其餘供應商之進貨比重大多未及5%，故應無供貨集中之疑慮。

紙箱產品主要生產原料為瓦楞芯紙及牛皮箱板紙，並在製程中剪裁、成型。本公司紙箱產品之原料供應，90%以上由自有工紙廠自行供應。

本公司銷售工業用紙及紙箱產品為主，台灣地區工業用紙生產基地位於二林，可供應台灣北、中、南之主要二級廠；紙箱廠則分別座落於南崁、龍潭、神岡、雲林、及路竹，毗鄰台北、台中、高雄等主要都會區。另在中國地區由於考量即時供應及就地服務便利性，本公司工廠所在地皆集中於華東地區，主要銷售市場及所生產紙箱產品係就近供應華東地區工廠、製造商使用。本公司之銷售對象紙箱廠及IT、紡織、食品、飲料、農果、機械五金、窯業等各種不同屬性產業，最大客戶佔銷貨比重低於5%以下，故本公司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三)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10%之大股東於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之情事。

(十四)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形。

(十五)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

民國95年及96年間本公司轉投資的下沙榮成，以及本公司與添進裕機械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添進裕公司)分別商議擬訂購複瓦機，添進裕公司報價金額分別為美金2,620仟元及美金2,300仟元。後因故未與添進裕公司進行採購商議，遭添進裕公司對本公司訴請賠償。此案經地方法院一審判決本公司全部勝訴，不須付款；添進裕公司不服提起上訴，經高等法院於102年7月宣判，二審判決認定本公司不須為下沙榮成採購案負責；而榮成公司本身採購案之合約並未成立，榮成公司不須負擔給付買賣價款責任，但法院認為本公司應賠償添進裕公司因信賴關係而受損害計新台幣6,795仟元及自97年9月5日起至清償日止，按週年利率5%計算之法定遲延利息。截至目前為止本案經本公司上訴成功，最高法院廢棄二審判決，現正移卷發回高等法院重新審理中，預期最終結果將不致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不利影響。

(十六)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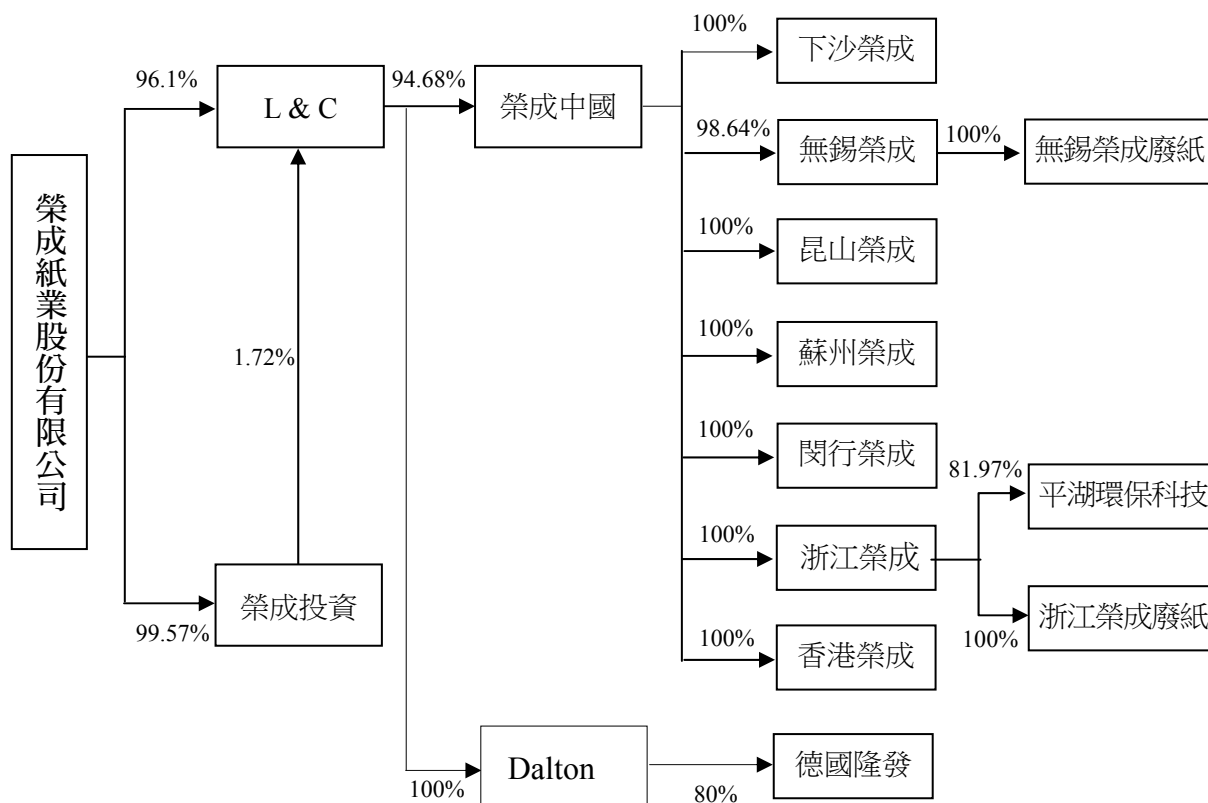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綜合持股比例計算，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27號及28號之規定計算持股比例。

2.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單位：NTD 仟元；USD 仟元；RMB 仟元；EUR 仟元

企 業 名 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 或生產項目
榮成投資開發(股)公司	1995年04月15日	臺北市復興北路337號10樓	NTD 516,000	一般投資業
L&C CO.,(BVI) LTD.	1999年02月23日	英屬維京群島托特拉斯路威克漢礁1號湖泊大廈1F	NTD 6,860,602	一般投資業
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1999年03月24日	Scotia Center,4th Floor,P.O.Box2804 George Town,Grand Cayman Cayman Islands	RMB 1,690,795	一般投資業
Dalton International Ltd.	2009年2月25日	Portcullis TrustNet Chambers, P.O. Box 1225,Apia,SAMOA	NTD 39,358	一般投資業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	2005年11月07日	中國浙江省杭州市下沙經濟技術開發區白楊街道經四支路168號	RMB 152,027	生產、加工、銷售各種高檔紙板及各種高檔紙箱、紙盒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1997年09月01日	中國江蘇省無錫市洛社鎮中興西路43號	RMB1,033,036	生產銷售紙、紙板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2003年03月21日	中國江蘇省昆山市陸家鎮金陽東路33號	RMB 69,778	生產、加工銷售紙製品
蘇州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2002年05月20日	中國江蘇省蘇州相城開發區康元路888號	RMB 107,498	生產、加工銷售紙製品
香港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2007年12月19日	34/F THE LEE GARDENS 33 HYSAN AVENUE CAUSEWAY BAY H.K.	HKD 50	一般投資業
上海閔行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2006年07月19日	中國上海市閔行區浦江鎮徐治路一號	RMB 92,940	生產、加工紙板及紙製品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2007年04月04日	中國浙江省平湖市全塘翁金線星華段1號	RMB 834,028	生產銷售高檔紙及紙板，倉儲
平湖市獨山港區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7年08月28日	中國浙江省平湖市全塘鎮海河路1500號	RMB 48,800	公共污水處理(涉及資質的憑有效資質證書經營);從事進出口業務(國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除危險化學品外)
無錫榮成廢紙回收有限公司	2002年03月06日	中國江蘇省無錫市洛社鎮中興西路43號	RMB 6,000	廢紙回收
浙江榮成廢紙回收有限公司	2010年07月30日	中國浙江省平湖市全塘翁金線星華段1號	RMB 5,000	廢紙回收
Loong Far Import-Export GmbH	1992年09月30日	Speicherstraße 56,44147 Dortmund, Germany	EUR 1,026	廢紙及廢塑料貿易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無

4.關係企業所營業務及其相互之關聯：無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總經理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和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鄭瑛彬	17,896	0.03
	董 事	榮成紙業(股)公司 代表人：林天從、鄒永芳	51,376,299	99.57
	監 察 人	玉瑪國際(股)公司 代表人：吳國山	187,909 -	0.36 -
	總 經 理	鄭瑛彬	17,896	0.03
L&C CO.,(BVI) LTD.	董 事	榮成紙業(股)公司 代表人：鄭瑛彬、陳媛凱	205,572,239 -	96.10 -
Dalton International Ltd.	董 事	L & C CO.,(BVI) LTD. 代表人：鄭瑛彬	1,300,000	100.00
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董 事	L&C (BVI)Co.,Ltd 代表人：鄭瑛彬、姚長坤、曾維正、 李復元、鄒永芳	213,605,566 -	94.68 -
		Marubeni Corporation 代表人：Matsumura Hiroshi(松村 浩)	12,000,000 -	5.32 -
		Lin ,David Tun-Son	-	-
	總 經 理	姚長坤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代表人：沈俊賢	出資額 USD144,800,000 -	98.64 -
	董 事	代表人：鄭瑛彬	-	-
		代表人：姚長坤	-	-
		代表人：董原興	-	-
		代表人：鄭國泰	-	-
		代表人：高威宏	-	-
		代表人：陶龍法	-	-
		代表人：羅正修	-	-
		無錫龍達實業總公司 代表人：祁伯根	出資額 USD2,000,000 -	1.36 -
	監 事	吳國山	-	-
	總 經 理	姚長坤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和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出資額 USD8,780,000	100.00
		代表人：鍾邦遠		
	董 事	代表人：鄭瑛彬	-	-
		代表人：姚長坤	-	-
		代表人：楊榮秋	-	-
		代表人：陳良信	-	-
		代表人：劉士賢	-	-
		代表人：蔡易霖	-	-
	監 事	吳國山		
	總經理	鍾邦遠	-	-
蘇州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出資額 USD13,580,000	100.00
		代表人：鍾邦遠	-	-
	董 事	代表人：鄭瑛彬	-	-
		代表人：姚長坤	-	-
		代表人：楊榮秋	-	-
		代表人：陳良信	-	-
		代表人：劉士賢	-	-
		代表人：蔡易霖	-	-
	監 事	吳國山	-	-
	總經理	鍾邦遠	-	-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出資額 USD14,625,000	75.00
		代表人：蔡易霖	-	-
	董 事	代表人：鄭瑛彬	-	-
		代表人：姚長坤	-	-
		代表人：陳良信	-	-
		代表人：劉士賢	-	-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出資額 USD4,875,000	25.00
		代表人：楊榮秋	-	-
		代表人：鍾邦遠	-	-
	監 事	吳國山	-	-
	總經理	蔡易霖	-	-
上海閔行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出資額 USD10,800,000	90.00
		代表人：蔡易霖	-	-
	董 事	代表人：鄭瑛彬	-	-
		代表人：姚長坤	-	-
		代表人：陳良信	-	-
		代表人：劉士賢	-	-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出資額 USD1,200,000	10.00
		代表人：楊榮秋	-	-
		代表人：鍾邦遠	-	-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和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監 事	吳國山		
	總經理	蔡易霖	-	-
香港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出資額 HKD50,000	100.00
		代表人：鄭瑛彬	-	-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出資額 USD111,590,000	97.382
		代表人：姚長坤	-	-
	董 事	代表人：鄭瑛彬 代表人：高威宏 代表人：鄭國泰 代表人：陶龍法 代表人：陳錫盤	-	-
		蘇州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	-
		代表人：董原興	-	-
		監 事	吳國山	-
		總經理	姚長坤	-
			-	-
平湖市獨山港區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出資額 RMB40,000,000	81.97
		代表人：陶龍法	-	-
	董 事	代表人：鄭瑛彬	-	-
		代表人：姚長坤	-	-
		代表人：董原興	-	-
		代表人：鄭國泰	-	-
		代表人：陳瑞明		
	董 事	平湖市獨山港區發展有限責任公司	出資額 RMB8,800,000	18.03
	監 事	代表人：陳欣		
無錫榮成廢紙回收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出資額 RMB6,000,000	100.00
		代表人：姚長坤		
	董 事	董原興 陶龍法	- -	- -
	監 事	吳國山	-	-
	總經理	姚長坤	-	-
浙江榮成廢紙回收有限公司	董 事 長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出資額 RMB5,000,000	100.00
	董 事	代表人：姚長坤		
		董原興 任華光	- -	- -
	監 事	吳國山	-	-
Loong Far Import-Export GmbH	總經理	姚長坤	-	-
		鍾富藏	出資額 EUR1,026,000	80.00

(二)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單位：仟元

企 業 名 稱	幣別	資本額	資產 總額	負債 總額	淨 值	營業 收入	營業 淨利	本 期 稅後損益	稅 後 每股盈餘
榮成投資開發(股)公司	NTD	516,000	787,100	445	786,655	15,543	6,814	7,898	0.15
L&C CO.,(BVI) LTD.	NTD	6,860,602	35,967,789	22,822,113	13,145,676	18,023,930	2,813,847	433,187	—
榮成紙業(中國)控股有限公司	RMB	1,690,795	7,073,201	4,619,251	2,453,950	3,702,078	189,900	99,699	—
Dalton International Limited	NTD	39,358	114,275	109,522	4,753	404,086	111,695	(20,595)	—
浙江下沙榮成包裝有限公司	RMB	152,027	211,362	81,979	129,383	165,570	(3,268)	(1,312)	—
無錫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RMB	1,033,036	3,210,432	2,099,858	1,110,574	1,646,916	83,711	51,847	—
昆山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RMB	69,778	182,867	110,773	72,094	158,383	(35,399)	(1,022)	—
蘇州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RMB	107,498	219,791	111,457	108,334	166,890	(1,369)	(1,427)	—
上海閔行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RMB	92,940	163,016	107,410	55,606	109,952	(5,030)	(5,916)	—
香港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HKD	50	4	0	4	0	0	0	—
浙江榮成紙業有限公司	RMB	834,028	3,102,102	2,187,759	914,343	1,846,408	117,505	64,492	—
平湖市獨山港區環保科技有 限公司	RMB	48,800	112,490	65,280	47,210	12,215	(1,081)	(1,609)	—
無錫榮成廢紙回收有限公司	RMB	6,000	29,283	34,572	(5,289)	139,975	3,057	3,057	—
浙江榮成廢紙回收有限公司	RMB	5,000	12,110	4,846	7,264	43,408	1,257	1,049	—
隆發歐洲有限公司	EUR	1,026	3,717	3,625	92	10,142	(55)	(522)	—

註：上列稅後損益係含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聲 明 書

本公司民國一〇二年度(自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二十七號「合併及單獨財務報表」規定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鄭 瑛 彬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三 年 三 月 二 十 一 日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子公司名稱 (註1)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公司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註2)		處分股數及金額 (註2)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註3)		設定質權情形	本公司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公司貸與子公司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榮成投資開發股份有限公司	516,000	現金投資	99.57%	-	-	-	-	-	-	0	0	無	-	-

註1：請依子公司別分別列示。

註2：所稱金額係指實際取得或處分金額。

註3：持有及處分情形應分別列示。

註4：並說明其對公司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是否發生證交法第三十六條第二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

榮成紙業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瑛林





使用100%回收紙製作